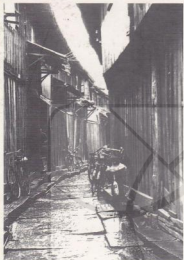


德麟文丛(第二辑)

主编：云里凤



春秋流转

李忆菴著

乌鲁木齐兴安会馆主办

德麟文丛(第二辑)

主编：云里风



春秋流转

李忆著

乌鲁冷岳兴安会馆主办



德麟文丛赞助人
李督张德麟

德麟文丛（第二辑）

春秋流转

（长篇小说） 李忆著



雪兰莪乌鲁冷岳兴安会馆 主办
彩虹出版有限公司 出版

“德麟文丛”（第二辑）

总序

拿督张德麟不但是一位成功的企业家，也是一位推动马华文学的热心人士。当我担任大马华文作协副主席及主席期间，每逢作协有举办任何文学活动，他必然慷慨赞助。1994年6月作协改选，我引退让贤，原已决定此后不再过问文学界之事，以便有更多的时间照顾自己的家庭和事业。可是有许多文友却不断地鼓励我继续为马华文学做些有意义的工作，他们认为当前马华文学界的出版业还很低落，所以希望我能够筹募一笔基金，协助文友们出版著作，在盛情难却之下，我乃向拿督张德麟征求，请他献捐十万元，作为出版马华文丛的用途，他毫不犹豫地就答应了。由于拿督张是我兴安同乡，而我又是现任乌鲁冷岳兴安会馆主席，所以在拿督张的同意下，就把这笔捐款交给乌鲁冷岳兴安会馆举办。

要有系统地出版马华文学丛书，的确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因为它毕竟和举办出版基金不同，在选稿时不但要注意作品的体裁和质量，更要兼顾到新秀的提拔，二者不可偏废。新加坡已故名作家李汝琳先生在五十年代期间曾替青年书局主编了三套“新马文丛”和一套“南方文丛”，几乎网罗了当时新马著名老中青作家的优秀作品，为文学界立下了不可磨灭的丰功伟绩，他这种为文学而献身的精神，值得吾人景仰。本人才疏学浅，绝不敢有东施效颦之意，只希望能借助马华文友们的力量，共同来做这项艰难而富有意义的工作。所以在获得拿督张的捐款之后，我立刻邀请了二十名马华著名作家，成立一个阵容强大的编委会，大家集思广益，草拟简章，然后公开征稿。为了表示对捐款者

的敬意，编委会把这套丛书定名为“德麟文丛”，预计每年出版一辑。此讯在报章公布后，马华文友们的响应非常热烈，在短短的一个月内，就收到了二十七部作品，包括小说、散文、诗歌、文学评论及儿童文学等，编委会在经过慎重的评审后，决定选取其中的十二部，编为第一辑，于1995年12月正式出版。为了配合第四届马华文学节，我们特地假吉隆坡天后宫为这套文丛举行推介礼，并于事前征求热心人士认购五百套左右，成绩斐然可观。第一辑的成功，给我们增加了许多信心，第二辑申请之作品比第一辑更多，共达31部，证明这套文丛获得文友们之支持，但由于数额有限，仅能录取十二部，其余的只好割爱，我们对此深表遗憾。

马华文学过去几十年来经历了一段崎岖不平的道路，现在已渐入佳境，华社已改变了以往对它漠不关心的态度，并积极参与各种文学活动，这可由四届马华文学节的成功举行获得证明。我认为要促进马华文学的蓬勃发展，出版基金固然可以扮演很重要的角色，而文丛的出版更可以发挥积极的作用。为了使获奖的作者今后能更专心创作，第一辑我们征得松柏教育制作有限公司的合作，把整套文丛交给它统筹统办，第二辑则交由新山彩虹出版社出版，这么一来，作者们不但不必为经费而烦恼，更不必为出版及发行的事而操心。我认为作家的心血结晶必须有出版的机会，才能激起他们创作的热忱，进而提升作品的水平。而出版基金则有赖于企业家们的赞助，殆无疑问。换句话说，就是由企业家们出钱，作家们出力，儒、商紧密合作，努力耕耘，那麽马华文学这块园圃，必然会呈现百花齐放的灿烂美景。

身为德麟文丛的主编，我谨在此向拿督张德麟及各位编委们致以由衷的敬意与谢意，并希望读者们能给我们多多的指教与批评。我深信德麟文丛在全马文友们的爱护与支持之下，每年都能顺利出版，为丰富马华文学的宝库作出贡献。

目次

- 5 ● 第一章 小镇 1963
- 57 ● 第二章 红莲亭亭立
- 107 ● 第三章 春风秋雨
- 159 ● 第四章 伤心桥下水东流
- 213 ● 尾 声

目次

第一章 绪论	1
第二章 城市供水工程	10
第三章 城市排水工程	101
第四章 城市污水处理工程	188
第五章 城市给水工程	212

倏尔过春秋，
寂然无尘累。

——寒山诗

第一章 小镇 1963

1

小镇确实很小，但不僻远，座落在城市的边沿。特有风景是一大片的废林、黄泥路、河。河有深浅两条。深的那条从遥远处流来，途经小镇，轻轻一拐，弯出了小镇；浅的那条是深的支流，流向镇上人家的屋后，水缓慢而浊，水上经常浮着垃圾。木板钉造成的厕所，错落有致地并排在河边上。有时久没下雨，河水更浅了，流不动垃圾，水面有时会有一只死鸡或死鸭。因水浅了无力把它流走而停留。日晒，风吹，一天，两天，发臭了，引来一蓬蓬的青头苍蝇绕着飞来飞去……空气里带着腐臭，人们在屋里也能嗅到那呛人的恶心的臭。

主流的河水很深，水绿成一片雾似的。两岸长满蔓藤野草，

稍远是一片树林,生机勃勃。刮风的时候,树叶被风吹得沙沙作响,像下雨的声音。如果风是在夜里刮起,常常令人误以为是下雨了。河岸草丛里,不断有山鸡出没,因此经常可以看见捕捉山鸡的马来人在草丛中搜寻,他们来自山区。有时镇上的华人男子也会领着猎犬在河岸嗅寻山鸡的踪迹,一时之间,人声犬吠,把宁静的河岸搞得沸沸扬扬。

镇上的人向来都没有什么娱乐。这赶狗捕山鸡的玩意儿正好消遣了男人们的几许乏味的时光。

而河两岸的野草丛里,巴姑菜常年累月匆匆地相杂生长,恰好也让闷得发慌的孩子找到了“寄托”。他们知道马来妇女对巴姑菜情有独钟,经常看到她们半身埋在草丛里采觅,待采够了便兜在纱笼里,系在腰间,然后三三两两站在齐腰的河水里洗头。于是他们也赶紧跑来帮忙,把采得的野菜送给马来妇女,当作日行一善。

2

这也是颜令冰自小见惯的“风景”。六岁,在还未入学之前,她已参与其中盛了。

有时令冰也把采到的巴姑野菜带回家去,她希望母亲能给她煮一次,让她尝尝,可是总没有一次如愿以偿。

母亲总是说:“我们华人不吃这种东西,吃了会脚软!”

隔壁的那老姑婆姐嫻姐有一次说：“这菜是马来婆采给你的吧？女人的发肤和菜一起洗，还能入口吗？”

镇上的女人对马来妇女把野菜兜在纱笼里系在腰间，然后站在河水里洗头沐浴很看不过眼。她们是很忌讳这一着的。在她们观念中，食物是万万不能与衣物相混在一起的——太污秽了。

这时节是六十年代，小镇上的妇女，她们的思想、见闻，一般上的情况基本上是一致的。平凡的小镇，乏味的生活方式，并没有培育出一个怎样特殊的人物。即使是受过教育的男人，也没有仔细地观察过女人的思维方式，或觉得她们有需要被教育什么的。

小镇的确是小，只有两条街道。称它为街，完全是因为只有这两条街是铺有柏油的。尤其是通往令冰家的那条路，完完全全就是一路的黄泥。每当天一下起雨来，整条路泥泞难行。令冰在上面摔过跤，那是因为她老远听到火车的汽笛声，要赶在火车未到之前越过铁路桥。令冰不喜欢等候，她要比火车更早越过。从中，她很享受那种“成就感”。所以，在下过雨的黄泥路上，她摔跤不是一两回的事。可是，她一点也不介意。

这也就是说，小镇除了有两条“大街”以外，其余三数条路和小径都是黄泥的。除此就是一条铁路，它通向遥远的南面，然后不知去向。

令冰的家是一幢很大的两层楼木屋，分隔成上下前后四个单位。每个单位住一家人。换句话说，这幢木楼里住着四个家庭。颇令冰一家住在楼下后座，靠近厨房。从厨房的窗口望出去，最先看到的是一条河。河水浑浊而又流得很缓慢。河的两岸是矮丛林，树桠垂到河水里，经常阻挡住了好些垃圾，积浮成一堆。太阳照在上面，臭气蒸发，引来青头苍蝇，一蓬蓬地叮着。这是住

在小镇上的人司空见惯的，谁也不曾想过要去把树桩斩了，好疏通一下河水，让垃圾流走。

这些一直浮积在河边的垃圾，除了是些已打包看不见里面是什么东西的之外，就是拖鞋、椰子壳、破衣物之类。有时也会看见浮着一只肿胀了的死鸡或死猫……有一次，还是令冰最先发现的呢，是一只死猪！

那只肿胀的猪尸，体积实在大，让垂下的树桩卡住了。那样子真像一艘停泊着的船！

之后，足足有三天三夜，那猪的尸体仍在河上停泊着，且越来越大，肿得就快变成一艘航空母舰了！空气越来越难闻，那股臭，令人五脏翻滚。妇人们在厨房里一面煮饭炒菜，一面用手捂着鼻子。最后还是楼上前座的九叔忍不住了，他自动自发地拿了一支竹竿，到河岸去捅了半天，才总算把发臭的猪尸体勾了上来，装入预先准备好了的麻袋里，扛到半公里外的木薯芭地里埋了。

当九叔在河边勾那只肿胀的死猪时，吸引了一大群小孩围观。当然其中必不可少颜令冰。她从头到尾目睹了整个过程。

怎么可以少了她呢？是她最先发现那只死猪的。

大木楼的左边是一家印度人。有两个儿子和一个女儿。印度男人在镇上的发电站工作，印度女人在家料理家务。大儿子刚中学毕业，小儿子在镇上唯一的英文中学念初中；女儿排行第二，今年已十六岁了。那年，小学一毕业后马上订婚，故也不必升中学，更不打算出去找份什么工作，只窝在家里等出嫁。刚毕业的大儿子慕都，一时尚未找到一职半业，性又喜动，一刻也坐不住，终日便见他满镇乱跑，荡进荡出的。有时在猛烈的日头底下与几个年龄相仿的小子，剥去外衣打赤膊在街上围成一片。印度

女人看在眼里，火了，嘴里骂个不停，一路追打而去。小子们一哄而散，最后慕都是让他娘赶了回家。后来印度男人这一家之主下了道命令：无事不可上街去游荡，否则打断你的狗腿！

于是慕都便只好窝在家里听欧西流行歌曲。那时节是一九六三年，猫王皮礼士利正红得发紫，另外奇里夫李察，亦唱出了个春天来。歌声赋予歌词生命力，再加上音乐的节奏感，砰砰嘭嘭，愈响愈密，漫天飞进。慕都他人听得神采飞扬，不由舞步癫狂，疯了般的有如鬼上身。

左邻如此这般终日震天喧嚣，沸沸扬扬，大木楼这边厢的几个妇女们便轮流站到门口外面指着那一家人诅咒：“疯了啦，夭寿吉宁仔！吵吵吵，终日吵，死吉宁婆你聋了我们可没聋，一点家教也没有，死吉宁婆！”

颜令冰的母亲孙桂娘对此也有很不满的情绪，虽然她没有站在大门口对着印度邻居咒骂，却不止一次警告她的两个女儿不得与慕都来往。“他们是阿飞，会带坏你们的！”

“那他的弟弟拉惹和妹妹卡娃蒂呢？”令冰的妹妹令雪问。

“也不许。印度男人和女人都没家教！”孙桂娘一口拒绝了。

右邻是一对父女和两个打住家工的老姑婆。为父的赵作仁约莫四十七、八岁，大家都叫他仁叔。年轻时是航海的，妻子死后，他上岸来在镇上开了个咖啡档，与当时仅十五岁的女儿一起过活。女儿赵红莲今年十八岁，是小镇上颇有名气的裁缝，手巧得很缝工一流。关于赵作仁的妻子唐丽球之死，据镇上的传言她死于自杀，那个女人用绳子把自己吊死。而红莲她自己说，是她父亲把母亲解下来的。她听到父亲在房里呼号大哭，跑进房里时看见父亲蹲在母亲的身旁。母亲躺在地上，已经断了气。颈脖上

有一道暗紫色的绳痕。她同时还看见悬在门梁上的那条绳子在微微晃动着。

红莲把当时的情形说与令冰听时，脸上没有伤心的表情。红莲说她母亲该死，是她做了对不起父亲的事情。令冰很奇怪，她问红莲，那是件怎么样的对不起她父亲的事呢？红莲当时没有回答令冰，自顾地骂了声：“该死！”

两个与赵作仁父女同住的老姑婆，年纪大一点的是赵作仁的姐姐，大家称她烟姐；稍为年纪轻一点的是烟姐的义妹，叫兰姐。顺里成章，她也就是红莲姑母了。她们平日都很少在家里，只在每个月头和月中休假时才回来住上一两天。其他的日子都住在主人家里。

红莲的这两位姑母的脾气都很暴躁。烟抽得很凶。休假回来，总喜欢各端张藤椅，坐在门前，两人一般的脸色。眼勾勾，绞着眉心，阴沉沉，她们抽自己卷的烟丝。叫红烟。

令冰就奇怪了，她仔细端详过好一段时日。那烟丝并不是红色的呀，而且吐出来的烟雾也不是红色而是白色。有时更留心一点看，发现里面还夹参着点蓝色。

令冰对这两个老姑婆都没有一丝的好感。烟姐的酒量从来就不好，偏喜欢喝酒。喝的还是极烈的茅台。倒是兰姐酒量好，却不爱喝太烈的酒。她喝五加皮，把喝干了的肥矮乌亮亮的酒瓶蓄藏在床底下，越蓄越多，像操兵似的。红莲喜欢那肥矮的瓶子，她用来插花。连令冰的家也有好几个，都是红莲送的。烟姐的酒量不好，酒品也很坏，一喝即醉，醉了一定骂人。声音尖厉而悲愤，她一直重复着骂：“臭货，臭货，烂货！”

而兰姐，她可是从来不醉的，但也如烟姐一样，嘴里老是喃喃咕咕，却永远也听不清楚。有时仁叔让她们给弄烦躁了，大力

地踢着门，恼怒地大声叱喝：“烦死人了，你们两个老虔婆到底有完没完？”

多数的时候，那两个老妇人会一下子都静了下来。间中亦会反唇相讥：

“你踢吧，能把门给踢倒了下来，我说你有种！其实早就应该把那臭货踢死的。该踢的你反而不踢，纸老虎！”

每听到这令人烦厌的声音反弹过来，令冰都会狐疑地不由自主地走出门外，向右边的房子张望。每回都是在这个时刻，声音戛然而止。

令冰望着忽然寂静下来的那幢房子，心中异常纳闷。她不明白为什么红莲的父亲还要让这两个如此讨厌的老太婆回来，且还让出最大的那间头房给她们。令冰老在想：为什么仁叔不把她们一脚踢出去？

更怪的还是红莲，她非但不讨厌她们，反而敬重有加。过年过节，还给她们缝制新衣裳，还是最好的料子呢，白衣是全棉的，黑裤是绸的，是那种有云纹暗花图案的绸缎。

令冰一向来都很讨厌那两个老姑婆。她讨厌她们，大半是认为这么久才回来一趟，也不能和睦共处，直要闹得连左邻右舍都不得安宁。又吐出那么一大堆难听的话来，实在可恶。老是臭货烂货地嚷，到底是在骂谁呢？听了就忍不住无名火起。

令冰的母亲孙桂娘很喜欢红莲。煮了什么好吃的，总叫令冰端一碗过去给红莲。有时又给她送鸡旦。红莲不肯收。桂娘就佯装生气的样子说：“这一点点心意也不肯领我的，什么意思嘛？”红莲马上手足无措起来，一时也不知如何是好。桂娘又趁机撩拨：“是嫌弃，是不是？”红莲立即伸出手接住，说：“我老是又吃又拿的，我很不好意思。”

“那你给我们令冰令雪她们缝新衣，不但不收工钱，连料也一起送了，那我们就很好意思，是不是？”桂娘说着双手按住红莲的肩膀往下一压，笑起来说：“坐下吧，跟你说着玩的。”

孙桂娘喜欢红莲，多少带点疼爱女儿般的心情。不止一次，她对令冰令雪姐妹俩说：“红莲这女孩真的是好到没话说的。心肠好，脾性温顺，又懂得尊敬长辈。看她对那二位姑母就好。那两个老虔婆哟，一回来就打鸡骂狗地闹个没完没了，她不但不恼，还对她们这么好——这就是孝顺，你要学她。”

令冰撇撇嘴，不作声，心里却说：“红莲是好，但我绝不会学她。孝顺也得看人嘛，就凭那两个老女人那副德性？哼！”

令冰对那两个老姑婆是充满敌意的。因此，她不能理解红莲，她认为这种所谓的孝顺是盲目的，一钱不值。

令冰对于大人們的很多事是不明白的。不论是他们的看法与做法。但有一件事她是很清楚的。那就是左邻刚毕了业，无所事事的印度男孩慕都他喜欢红莲。常常隔着篱笆的铁丝网，向令冰招手：“阿冰啊阿冰，你过来！”令冰有时向他走过去，有时佯装无所察觉。佯装时，慕都赔笑着说：“阿冰，不要这样骄傲啦，你帮我的忙，我一世都会感激你的。”

遇到令冰心情好时就勉为其难帮忙一下。所谓的帮忙，是代慕都传递书信或礼物。遇到令冰心情不好，就会嘀咕：“为什么你自己不拿给红莲姐？你没有脚吗？”

慕都托令冰拿去给红莲的东西，大多数是书信。有一次他给令冰一包裹得很精致的包裹。令冰摸过，好奇得摸上摸下，又举到耳边摇了摇，还是摸不透，听不出里面裹着的到底是什么东西。问慕都，他不肯说，只说你拿去给红莲啦，我一辈子都不会忘记你的大恩大德。

令冰这次倒是欢天喜地的，她把包裹拿到红莲的家里去。神秘兮兮地对红莲说：“蕊都给你的。”

红莲接过顺手扔到一旁，嘴里浮出一丝冷笑，她说：“讨厌。”丝毫不掩饰她的鄙夷。

令冰看在眼里，不解地问：“你不看看里面是什么？”

“狗的心肝。”红莲撇撇嘴笑笑。

这对蕊都来说，无疑是无望开花结果的单方面恋情——红莲一意孤行把蕊都的一颗真心当成了狗肺。

然而，为什么红莲这么讨厌蕊都？甚至毫不掩饰她的鄙夷？是因为蕊都成天无所事事的在镇上游荡，满街鼓噪？抑或是他老听猫王皮札士利的歌，闻乐起舞，学着他乱摆屁股？莫非红莲也苟同妈妈的眼光：那吉宁仔是阿飞，不宜交往？

令冰没这份耐心去探讨这些问题。她忙着跳格子，在泥地上跳出她的成就和王国——她是一个跳格子的能手。

3

颜令冰的父亲颜世昌，镇上的人都称呼他颜医生。颜世昌在镇上唯一的药材铺“广生堂”的后面占一个小房间替人把脉看病。镇上没有人不认识颜医生，算得上是一个闻名人物。颜医生开的药方很灵验，也是镇上人所公认的，病人服上一二帖之后，即能药到病除。

“广生堂”的老板余南天很器重颜医生。可是刻薄成性，颜医生与他合作，十年如一日，赚钱的是他，颜医生只得微薄的薪酬。因此，令冰不时在夜里听到母亲游说父亲出去自立门户。父亲总是十分烦厌地说：

“为什么你们女人总是这样心眼浅？当年是他给我机会，也算是有恩於我，我怎能吃碗面反碗底？”

母亲冷笑一声，鄙夷地说：“呸！好个有恩於你，他吃定了你才是真！”

“随便你怎么说。”父亲不再出声，大概是睡着了。

每回夜谈过后，桂娘就跟颜医生赌气。几天不与他说话，连午饭也不肯送去。她差遣令冰去送，有时红莲恰巧过来，就陪令冰一道去。

颜医生一面吃饭，一面与红莲谈话。谈到他的妻子孙桂娘常跟他赌气，一时之间定了神，怔怔地望着红莲，许久才说：

“若她能有你一半的心肠就好了。真的，我女人不懂人情世故，心眼太浅了。”

红莲登时腼腆地红了脸。“颜医生你太夸奖我了。我其实懂得什么事呢？昌嫂她持家辛苦，这我倒是懂得。她不过是想大家的日子过得好一点。”

“要过好日子，谁不想。但也不能老纵容我干些忘恩负义的事呀。也不想，当年人家是怎么的给我机会，提拔我的？这点恩我总得要记呀，你说是不是？”

令冰坐在藤椅上，甚感孤独和无聊。父亲与红莲姐的谈话，她全插不上嘴。同时也觉得他们的话题奇闷无比。嗅着空气里的那股特有的药材味，悠悠地在房间里回荡，令冰有点恶心，喉咙里不断有酸液涌上来。忍了一阵，实在忍不住了。令冰站起来走

到桌子旁的痰盂里吐了一口唾液。抬起头看看窗外，街上洒着淡金色的阳光。不知谁刚洗了衣服晾在篱笆上，水不断滴下来，滴在晒烫的洋灰土上，仿佛听到兹兹的声响。

“阿爸。我走了。”令冰回过头来对颜医生说。

“等我。”红莲马上自椅子上站起来。

“等一下，把饭格带回去。”颜医生说，一面把饭格一格格叠起来。

“不，别急，颜医生你慢慢吃。”红莲说着并看了令冰一眼。

令冰登时一阵羞愧赶紧坐了下来。

“我不吃了，你们带回去吧。”颜医生把叠好的饭格递给令冰。

令冰更加惭愧了，接住饭格不知如何是好。一只苍蝇嗡嗡地飞过来，停在颜医生的茶杯沿上，红莲赶紧挥起手把苍蝇赶走，不料却把苍蝇拍落进杯里。她登时怔了怔，然后很快拿起杯子朝门外走去，一面说：

“这茶杯脏了，我拿去洗一洗。”

颜医生嘴唇翕动了一下，却没有发出声音来。令冰低垂下头。

红莲再返回来，她把洗净的茶杯放在桌上。眼睛四处搜索。“茶壶呢？颜医生。”

“我这里没有茶壶。等下我自己到外面斟。”颜医生的嘴角浮起一个很温柔的微笑。“谢谢你了红莲。”

令冰觉得父亲的这种微笑是异常稀有的。忽然感到唐突而可笑——什么时候父亲变得那么温柔了？

从这一刻起，令冰认为父亲喜欢红莲比她多，或许更应该说

是疼红莲比疼自己的女儿还要多一些。但令冰并没有因此而怨恨颜医生，也没有对红莲产生什么不满的情绪。

令冰认为，好朋友的定义与此无关。

后来令冰又注意到，父亲除了以充满柔情的目光注视着红莲之外，也以很温柔有语调与她说话。而红莲，她则常常以崇拜的眼神望着颜医生。

有一回，红莲跟令冰说：“你爸爸真是一个难得的好人。这个年头哪有像他这么念旧的人？”

令冰幽怨地叹了一口气：“我却跟你恰恰相反，觉得他的好只对外人而已，像对你，广生堂的老板啦，他的病人等。对我妈，特别不好！”

“这我倒不觉得。”红莲歪着头想了想。

“你不觉，那是因为你是外人。”令冰在心里嘀咕。

令冰也不记得是打从哪一天开始的，母亲再也不给父亲送午饭了。她把饭格预备好了就喊令冰，对她说：

“给你爸爸送饭去。”

令冰也不记得是打从哪一天开始，红莲总在这个时候开了颜家的后门，悄然而至。然后由令冰冷着饭格，红莲陪着去给颜医生送午饭。令冰从未花心思揣摸红莲的意图，只当是陪她，一路上有个伴而已。

每回经过河岸，令冰都停下来捡起一颗小石头扔进河里，又想留连一会，摘几朵野花什么的。但都让红莲阻止了。红莲一半告诫一半催促地说：“这么大个人了，还玩，你难道不管你爸爸饿坏了吗？还不快点！”

令冰错愕地望着红莲,不明白她为什么把送午饭看得那么急不及待的?在令冰看来,父亲才不饿呢。他一点也没急着要吃饭的意思。多少回,饭送来了,父亲仍捧着一杯茶,慢吞吞地,久久才呷一口。眉头紧锁着,看上去悒郁而烦躁。然后红莲坐下来与他说话,他的眉头就不锁了,不时还露出笑容。

令冰坐在一旁,无言以对,心里升起一种莫名的失落感。

令冰一向心疼她父亲。每一回父母亲争吵,令冰私心底下总是维护父亲,认为是母亲的话太多了。语气又不好,即使不唠叨,母亲的脸色也充满挑衅的意味。这种挑衅的脸色,连令冰也感到坐立不安。

令冰认为,这是母亲的不对。对于父亲的长期郁郁寡欢,令冰很早就认定是母亲一手造成的——是母亲改变了她父亲的性情。

使冰令感到遗憾的是,她们父女之间,一直维持着一种距离。

令冰的失落感很复杂,有惭愧也有嫉妒。惭愧的她讨不到父亲的欢心。而红莲却轻而易举的做到了;嫉妒是父亲对红莲比自己还要亲热。“我可是你的亲生女儿呀!”令冰郁郁地想。

这是一种无处可诉的心病。令冰深知不能对任何人谈论。却没有因此而妒恨红莲——红莲始终是她最好的朋友。

另一方面,令冰是贪玩的,而且很幼稚。有得玩,她很快会把内心的不快忘掉。只有在静下来的时候,或在母亲强逼之下夜读时才会想起,可也不是耿耿于怀——令冰是无所谓的。她一直不曾因此而怨恨过任何人。

那天，午后下起雨来。令冰本来是在红莲的门口跟几个朋友跳格子。雨一下起来，他们一哄而散。只有令冰没有走，独自一人靠着墙根躲雨。她心里很不痛快，为伙伴们的一哄而散生着气。心想：这样的小雨能下多久呢？为什么不能等一等。

然后令冰听到有人在厨房里谈论着什么，声音时高时低，隐隐约约的。令冰立时生起一种好奇心，同时听出是红莲和娴姐的声音，确定是在谈论着一件事，还提到令冰的名字。令冰犹豫了一下就走过去，蹲在厨房的窗口下。然而她们快地又把话扯到另一个话题去了。令冰听得似懂非懂。她似乎感到她们的谈话，气氛不很和谐。尤其是娴姐的语气很冷，咄咄逼人的。红莲不大出声，良久才说一句像是为谁辩护的话。令冰听着，忽然感到厌恶之极，正欲立起身离开，厨房门忽然打开了，红莲出现在她的面前。

“你蹲在这里干什么？”红莲很不高兴地问。

令冰大惊失色，半晌才回答：“避雨。”

这时娴姐也走了出来，她一见到令冰，冷笑一声。“小贱货，你竟然偷听人家讲话？”

令冰的脸登时涨成猪肝色。“我没有！”

“没有？”娴姐开始用她惯有的各种诅咒语来咒骂令冰。最后一句是：“我早就说了，臭瓮出臭草，臭货怎会生得出好货来？”

“姑妈！”红莲跺脚喝道：“你少点出口伤人行不行？”

令冰气得直跳脚，随即马上产生一种恼羞成怒的逆反心里，把刚才的懦弱一扫而空，她高声怒吼：“老虔婆，你在骂谁？”

“我骂你，还有你老母！”老妈姐咬牙切齿地说，双手又在腰间，挑衅地扭了扭：“怎么样？吃了我不成？”

立时,红莲的脸色苍白如雪。她望着娴姐,久久说不出一句话来。

瞬间,天寂人静。

令冰转身就跑,眼里噙满了屈辱的泪水。她一面跑,一面发誓:我要报仇!我一定要报仇!

雨在前面挡着,令冰逆着雨而跑。雨点打在她的脸上、衣衫上,泪也同时流了下来,混和在雨水里——

“我要报仇!”令冰在雨中狂喊。

她没有回家,她跑到河边去淋雨。

静默地观望着河里的流水,令冰依稀嗅到一种熟谙的青涩味——这是巴姑菜的味道。这同时也是一种记忆。从小,令冰就是嗅着这味道至长大的。

从令冰一出世以来,生命里就有了这条河。河两岸长满了巴姑菜。很小的时候,红莲就经常带她到这河边来看马来妇女采巴姑菜。有时她们也帮忙采。采了一裙兜,然后送给马来妇女。红莲自小就是令冰的好朋友。由于红莲比她年长七岁,是友亦是姐。红莲疼令冰就像是个姐姐疼妹妹一样……

可是,今天,令冰却莫名其妙地被红莲的姑母辱骂了一顿。这还不止呢,那老虔婆连她母亲也骂了!

令冰越想越气。“我妈是臭货,我是小贱货!”越气就越上火。可她却没有羞耻的感觉。她只有火。是的,火,她身上有一把火焰在燃烧着,大雨也浇不熄!

令冰凝视着河水,默念着:“总有一天,我会把那老虔婆踢入河里,让她活活的淹死!”

令冰本来就讨厌娴姐,讨厌她的那凶神恶气的说话声调。更讨厌她那无休无止的絮叨,永远不知道她在咒骂着谁——想到她

可能会淹死在这河里,令冰不由邪恶地笑了。

令冰对自己说:“我一定记住今天——今天是一九六三年九月二十号。时间是:午后三点钟。”

淋过了那一场雨之后,令冰连日抱恙,浑身乏力,饮食不思。经颜医生的诊脉之后,说是受了凉,服几帖药,休息一两天就会好了。

就这样,令冰三天无需上学。

母亲因此把令冰骂了一顿。她警告令冰,若以后下雨时再到处乱跑,一定斩了她的双脚,丢进河里喂鱼!

令冰什么也没说。就这样隐瞒了那件事。

当红莲来看令冰时,令冰第一句话即问她:“红莲姐,为什么那个老虎婆要这样骂我们?我是说她骂我,为什么连我妈也一道骂了?”

“你不要管她。”红莲说。

“你说得倒轻松,她骂我小贱货呀,还有我妈!”令冰狠狠地瞪着红莲。

红莲避开了令冰的目光,把头转向窗外。

令冰看见红莲的嘴唇蠕动着却没有发出声音。她自顾地笑了起来:“总有一天,我会报这个仇的。我会把那个老虎婆踹入河里,活活的淹死她!”

“别说傻话啦。”红莲的嘴角浮起一丝苦笑。

卧病日子是寂静而无奈的。虽然是三天,感觉上却有如三年

长。这三天期间,红莲每天都来看令冰。有时是在傍晚,有时在早上。令冰由于心中有报复红莲姑母的企图,见了红莲也没有话说。她认为红莲不应该对她的姑母那么好。可不是,那个死老虔婆她既不宽容又不仁慈,凭什么享受那么好的对待呢?

令冰一想到红莲对她姑母毕恭毕敬,孝顺有加的样子,心里就不舒服。心一不舒服,脸上的神色就有些不悦,话也懒得说了。

小病初愈,在桂娘的建议下,令冰恢复给颜医生送午饭。桂娘认为这么走动一下,晒晒太阳对令冰有所裨益。

那个中午很奇妙,令冰走过石桥,河水出奇的清澈。牵牛花开在石桥底下的石缝里,倒影在河水上,美丽极了。令冰忍不住停下脚步,凝望着牵牛花和水里的倒影。偶尔也抬头望望天空。天空蓝蓝的,太阳浮悬在云层里;风里有青涩的草香味。令冰忽然想,好不好摘几朵牵牛花送给红莲呢?卧病那几天,红莲天天来看她,她因为气恼那老虔婆而迁怒于红莲,不肯与她说话,又摆脸色给她看。现在病好了,回想起来觉得很过意不去。

令冰站在桥上,想了好一会,终于决定摘几朵花去与红莲“言和”,把前事一笔勾销。

令冰主意已定,她放下饭格寻着了一根看来能够支撑她的树枝,借助来平衡身体,缓缓地朝河边滑下去。终于她的指尖触摸到牵牛花的蔓藤了,然后使力一扯,连根拔起,一根很长的蔓藤就抓在她的手中,上面有六七朵紫色的花。掌形的叶子绿油油间参杂着几片枯黄的败叶。这是令冰费了劲才摘到的,她很高兴,希望用它可以换得红莲的欢愉。

送了午饭给颜医生,令冰匆匆赶回家,希望能挽救得了那几朵牵牛花。但是她失败了。花在半途中已经垂头丧气,最后软成

一堆。令冰把它放在水缸里,浮了半天,仍是软绵绵地皱成一团。直到傍晚也不见它舒展开来。

令冰伤心地凝视着半浮半沉又软又皱的花瓣,彻底绝望了。

桂娘抱着一堆脏衣服走进浴室,她看了令冰一眼:“你搞什么鬼,躲在冲凉房里半天不出来?”

令冰没回答,怀着满腹心事从母亲的身边擦肩而过,走出浴室。

令冰不甘心,第二天一早,在没上学之前又匆匆走到桥那边去。要赶在红莲未出门之前把牵牛花送到她的手里。来到桥上,朝桥下一瞧,不由一阵惊喜,只见牵牛花开得一片灿烂。蔓藤有如八爪鱼般四面八方地一直攀延上来,只需稍为一弯腰就能摘到手。令冰兴奋极了,胡乱扯了一大把,然后仔细从中检查一遍,把败叶枯藤除去,花瓣上让她弄出褶皱的也一一拣去,剩下的十来朵花就真的去芜存菁的。

对于这经过精挑细选的十来朵牵牛花,令冰非常满意。一阵风似地奔向红莲的家。

来到红莲的家,见门户紧关得密不透风,令冰不敢马上就走上前去敲门,她怕吵醒红莲的父亲。这男人一向对令冰没有好感,仿佛是嫌她碍着他什么似的。见了令冰总是表现出很不耐烦的样子,有时候甚至还会赶狗似的把双掌往外拨动,嘴里说:“去去,到屋外去!”面目可憎极了。

对于这种不友善的态度,令冰总是气恨交加,认定是她这一辈子再不可能遇到比他更愚昧可憎的男人了。

犹豫了一会,令冰走到红莲睡房的窗户下,轻轻地敲了两下。没听见声音,她又再敲两下,同时轻声唤了一声红莲姐,仍没有回音。她在心里嘀咕:“睡死啦?”

木板窗就在这时突然“吱嘎”响了一声，打开了，红莲出现在窗里。她一手扶着窗框，朝令冰瞧了一眼，然后是一个甜甜的微笑。

“你这么早站在我窗前干什么？”

令冰把手中的花高举，晃了晃。“快开门让我进来，我送你这个。”

红莲的眼睛马上随着令冰手上的牵牛花溜了一下，随后把目光停在她脸上，说：“你真厉害，桥下的牵牛花也让你采到手，当心掉进河里淹死你，下次别了。”

“你喜欢吗？”令冰注视着红莲脸上的表情。

“当然喜欢啦。”红莲又甜甜一笑。“从窗口爬进来吧。”

“爬窗？”令冰感到唐突而可笑。

“别废话了，叫你爬就爬吧。”红莲说着，把手伸给她，她握着红莲的手跳起来，身子一纵跃到窗台上，再一跳，翻身进去了。

红莲把花浸在一个大口的陶罐里，迎着阳光摆在窗边的五筒柜上。然后退几步，一个不留神，屁股撞着坐在床沿的令冰。“哎哟！”她尖叫了一声，笑着倒在床上，身子压住令冰，笑声即爽朗又清脆。令冰在红莲的身子底下反手把她抱住，心里顷刻充满了幸福感。她知道彼此之间的芥蒂已完全消除了。

4

红莲是小镇上颇有名气的裁缝。这手艺传承自她的母亲唐丽球。唐丽球的娘家经营裁缝店已有好些年代了。唐家没有儿子，传到唐丽球的手上时，生意已大不如前了。唐丽球的裁剪功夫是很出色的，可是别的本事却不大，经营手法尤其不行。父亲死后不及两年，店里的伙计都走光了。唐丽球就干脆停业嫁人去。嫁后倒还有些以前的老顾客或邻居们过来敲门，她也就接了下来，多多少少地缝制一些，聊胜于无。直到红莲念初一那年，她忽然想到要这唯一的女儿继承其衣钵。就这样红莲便辍学了。那年红莲十三岁，在母命难违之下，收起爱玩的心，敛起笑容，专心跟着母亲学手艺。红莲瘦小的身子伛偻在缝衣车前，日子枯燥而沉闷，日复一日，月复一月，红莲的手艺是越来越巧了，可是心里却无法抑制地迸发出哀愁。这种生活一直持续到红莲十五岁那年，母亲自杀身亡。父亲在办完了丧事之后，坐在缝衣车前哭了整整一个黄昏。之后他一听到缝衣车的声响，就泪眼朦胧地注视着红莲的身影。有一天夜里红莲梦见她吊死的母，母亲幽怨地望着她说：“我对不起你父亲，你是我的女儿，就为我做回一件好事吧，别再以衣车声去刺激他了。”

梦醒后，红莲采取了一个折衷的办法。她不接衣服回来家里车，而到镇上洋服店去当车衣女工。洋服店叫昌记，老板傅永昌的妻子刚逝世不久，店里没帮手的人，便雇了红莲。上班不到一个星期，红莲察觉到傅永昌有点心术不正。他开始时是用一双鬼鬼的眼勾着红莲，不及两天手就搭在她肩膀上，红莲不敢贸然插

破他，故意弄掉了线头弯身去捡而避开他的手。没料到他竟然忽然双腿朝地一跪，抱着红莲的腿，嘴唇几乎吻到她的脸上来。笑嘻嘻地说：

“你明白我的心吗？”

红莲登时打了个寒噤，霍地站立起来，她扶着衣车，拼命使力挣脱傅永昌抱住她腿的手，一面喊：“你快放手，快放手！”

傅永昌见状，松了手，却在站起来的当儿，出其不意地抓住红莲的手放在他的心口上。“你摸摸，我的心就在这里，你明白这颗心吗？”

刹那间，红莲整个人像是被掏空了一般，只觉得脚下一阵抖嗦，几乎站不稳。一回过头来，腮帮上被傅永昌狠狠地啄了一个嘴，在情急之下，红莲放声大哭。傅永昌闻声一惊，松了手，红莲马上转身逃出洋服店。

回到家里，红莲关起房门钻在被窝里哭了一个黄昏。夜里赵作仁回来，竟然也知道了这件事。他坐在女儿的床前的一张板凳上，叨起一根烟，缓缓地说：

“在家里车得好好的，为什么要跑到那头色狼的店里当他的工人？你这不是自己找来的吗？”

红莲没答腔，她注视着窗帘织起来的那一张雨纲，神态宁静而安祥。

“你这个傻孩子，你妈的死又怎关你的事。人都死了，难道你的活就不干了么？”赵作仁轻轻地说，脸上表情悠悠远远的。

“我没说不车衣了，只是不想在家里车。”红莲说。

赵作仁忽然微笑了。他伸手轻轻拍了一下女儿瘦削的肩膀，又重复说了一句：“你这傻孩子。”

红莲从床上坐起来，低头想了想，带着痛苦的神色唤了父亲

一声:“爸。”

“我明白,我明白的。”赵作仁拍着女儿的手,他慈祥地微笑着。“这都没关系,没关系的。还是像以前那样把衣服接回家里来车好。”

红莲凝视着父亲枯黄的有皱纹的面容,愣怔了半天。父亲坐在那儿,等着她再说些什么。但她不再开口了,像在回忆着什么。

房间里一片幽暗之中,有沙沙的雨声。父女两人的目光中也飘满了密密的雨帘……

第二天,红莲才自顾家嫂子桂娘那里获悉,当她从洋服店那里哭着逃回家时,已惊动隔壁周家的布庄。老板和夥计都一起跑了出来看,不到片刻,街上一片闹哄哄的。也不知道是谁跑去赵作仁的咖啡档通风报讯。赵作仁二话不说,转身找了根足有三尺长的木棍,就朝昌记洋服店飞奔而去,一脚踏入洋服店,揪住傅永昌,不由分说当头连挥两棍,把他打得头破血流。赵作仁当时的样子好怕人,像疯了一般,见了血还不肯罢手。眼看就要闹出人命了,几个男人一哄而上,连揪带扯花了好大的劲才把他推出洋服店。

“傅永昌那死佬,自知理亏,也没敢报警,算是白白地让你阿爸打穿了头。”桂娘说着,瞅着红莲吃吃地笑了起来。“你爸告诉你了没有?”

红莲摇摇头,目光愣愣的。

红莲又恢复了在家里车衣。除了车裁好的西裤恤衫之外,后来她也接些附近妇女指定款式的时装来缝制。此后逢年过节,她便忙得不可开交。这忙一年中有好几个月。除了华人新年,马来人的开斋节和印度人的屠妖节,镇上的各族妇女都会涌向她。多

数是找她给孩子们缝制新衣。

红莲缝纫的衣服，不论是剪裁、车工都是不必置疑的。光看那些源源不绝上门来的各族妇女就可知道了——红莲由始至终没开过店，门外连一块招牌也没有，但是红莲本人就是一个金字招牌，在镇上闪闪生辉。

红莲除了裁剪、车工好之外，还特别拿手车花。她常在小男孩的衣袋上车只可爱的小猫咪或小狗，在女孩子的裙上有时车朵玫瑰，有时车朵大太阳花。另外有蝴蝶在飞舞，活灵活现的。让妇女们欣赏不已，赞不绝口。偶尔也有将出嫁的女子拿了大红和粉红的布料来央红莲给她们车一床被单枕头套和门帘。车什么花式呢？她们一律要求车鸳鸯。一对对的在水上游着，每回她们来取时，总是眼睛笑成一条线，赞叹着说：“多美呀，像活的一样！”

红莲总是默默地低下头，微笑着。那时节，令冰还小，大概是八九岁光景吧。有事无事也总爱过去找红莲，看她车衣，一面问这问那的。她对红莲被顾客称赞时的那个默默的微笑观察了许久。有一次红莲很惊讶抬起头看了她一眼，问：

“为什么老这样看着我？”

“我妈说，卖花姑娘插竹叶。”令冰含糊地说。

“什么？”红莲问。

令冰没回答。

红莲见令冰没答也不再问，她默默地为那待嫁女子把被单枕头套等一并摺起来，放入一个纸袋里交给她，然后送她到门口。

再折回来，红莲坐在缝衣车旁穿针，一面问令冰：“刚才你说什么来着？”

令冰想了想，提高声音说：“我妈说你一年到头给别人缝漂

亮的衣服，却不为自己缝件好看点的。说这叫‘卖花姑娘插竹叶’。”

“这话是你妈说的？她对谁说？”红莲审视着令冰的脸。

“对我说的。”令冰转动着她乌黑灵动的眼珠子。“我也认为这话说得对极了。你看你，整天鸳鸯呀蝴蝶的车一大堆，而自己的被单却一只蝴蝶的影子也看不到。还有，你看，连窗帘上也沒半朵花！”

红莲笑了。“你真傻，这是新房才用得上的呀，我又没出嫁。”

这是许多年过后，令冰仍然记忆犹新的一次谈话。另外她对鸳鸯蝴蝶的雍容华贵的风采直是过目不忘，任岁月风霜怎样侵蚀，亦无法忘怀或变得模糊。

那年的三月，红莲忽然忙了起来。是开斋节快到了。许多马来妇女买好了大人和小孩的衣料拿到红莲处赶缝开斋节新衣。整整一个月，红莲从早到晚一直坐在缝衣车前车呀车的，连饭也抽不出时间来做。桂娘就让令冰把午饭送过去给她。晚饭是赵作仁先在街上吃一再给她打包回来。

在那一个月里，令冰放学回来，吃过午饭，冲了凉便过去看红莲车衣。有时也帮忙钉钮扣，可老是越帮越忙。不是钮钉得到不够牢，就是钉错了位置。害得红莲要另外腾出功夫来收拾残局。后来让桂娘知道了，她走过来把令冰赶回去，一面说：

“小鬼头懂得帮什么忙，你别让她过来捣蛋！”

之后，桂娘不让令冰过去红莲处。她令女儿坐在后厅的饭桌前做功课。不时过来巡视，看算术做好了没有，生字写了多少

页。王从令燕京失陷，避居天寿山，誓守孤忠文忠公故事。

那一个三月，令冰很闷。放学回来，先给父亲送午饭，在归途中，经过石桥，也懒得停下来观望河水。连桥下的牵牛花也不瞧一眼。她早就知道桥下没看头——正午老大的太阳高高的挂着，牵牛花早已被晒萎了。风里充斥着铁锈味。那是废弃的铁船被烈阳晒出来的臭味。铁锈味里充满失望，这使令冰在整个三月里都感觉若有所失……

5

一个下着雨的星期日早晨。颜医生说他要出诊。是昨天已答应了一个病人到他家里去换药。说话时令冰虽也在场，但她知道这话是跟母亲说的。可母亲却佯装没听见。

颜医生不再说什么，走到门后面取了把黑布伞提在手中。伞柄上垂着一条链子，链子上穿着閃閃烁烁的玻璃坠子，里面开了一朵荷花。颜医生站在大门口抬头望望天，雨开始下大了。

孙桂娘也抬头朝大门外望，说：“雨下大了，撑伞也是要淋湿的，不去不行吗？礼拜天嘛，你看什么病去？”

“我答应了人家的。”颜医生说，一面把伞撑开。

“走吧走吧，终归是那么的一回事，你就是不想在家。”孙桂娘忽然生气了，眉间凝结着几分幽怨，说着眼圈也泛红了，转身走进卧房，摔下门帘。

令冰偷窥父亲的表情，他仰天长叹，回头发现女儿正望着他，无奈地默然一笑。

可怜这边厢令冰想报以父亲一个笑容却挤不出来。多年来她一直多方回避父母亲之间的龃龉矛盾，但他们总是有意无意地就制造事端，令她防不胜防。其实她也无意作调解或什么的，只求眼不见为净。令冰说不上是否站在父亲这方，但是总觉得母亲很无聊。她甚至有点讨厌母亲说话的语气和神情。

颜医生没有立即出门，他站在门口回过头来对令冰苦笑着说：“令冰你看到的，我哪儿触犯到她了？她又无端白事生起气来，这个女人就是受闹。”

一种茫然感袭上心头，令冰一时之间也不知说什么好。

颜医生朝雨中走去，走了几步又回过头来说：“你去跟她讲，我不回来吃饭了。”

令冰没答腔，心里说：“你们谁也别管谁，我也不管你们了。”

“令冰，他刚才跟你叨咕些什么？”孙桂娘撩起门帘，倚着门框问。

“爸说他不回来吃饭。”

“午饭还是晚饭？”

“不知道。”

“不吃就要！最好也别回来了，反正这个家他就是呆不住！”

令冰冷漠地看了母亲一眼，心里更明白了。这种循序渐进的过程正好证明一个事实，那便是：家里留不住父亲是母亲一手造成的。老是一开口就冷嘲热讽的，别说父亲，就是连她这个做女儿的也觉得讨厌。所谓看在眼里，记在心上。除了母亲，隔壁的

那两个老虔婆还不是一样令人厌恶吗？真不明白，为什么女人越老越变得讨人厌？她们那张嘴皮子总是不肯饶人。终日喋喋不休的，不是唠叨就是骂人，真怀疑自己老了会否也像她们一样讨人厌？

想到这里，令冰对自己的未来也生起一种古怪的怜悯和哀伤。

雨停后，令冰借故过去找红莲。她实在不愿意留在家里面对母亲。当她经过井边时，很意外地见到那两个老虔婆在井边濯洗床单。她们一个蹲着，一个弯腰翘起屁股正合力扭绞着一条蓝格子的床单。动作笨拙而可笑。由于出力，两人的脸都扭曲着，皱纹拢紧成一堆，像苦瓜。

令冰心里暗笑，但又不想理睬她们。她目不斜视地越过她们，走到红莲的窗户，敲了两下，没有声音。

“红莲一早就出去了，还是冒着雨的呢。”兰姐提高声音说。

令冰自然知道这话是对她面说的。但却佯装没听见。她讨厌姻姐，间接也对兰姐没有好感。老早就与她们划清了界线，河水不犯井水。

红莲不在家，令冰有点扫兴，快快地折返。经过井边，一只湿漉漉的手出其不意地拍在她臀部，凉丝丝的——那只手竟然是姻姐的！

“干嘛走得那么快，别走嘛。”姻姐说：“你应该问问我，红莲上哪儿去了。”

“你知道她上哪儿去了？”

“我何止知道她上哪儿，我知道的事情可多着呢。”姻姐眉飞色舞地脸上有一种莫名的亢奋在流窜。

令冰皱了一下皱眉，沉下脸。“不用你告诉我，我不想知道！”

“我真的什么都知道的。”嫫姐咧开嘴巴，嗤的一声笑了出来。“这个年头哟，女人就是贱。”

“你——”令冰呆了呆，立时无言，半晌才瞪大眼睛问：“你又骂谁了你？”

嫫姐冷笑，瞅住令冰。“谁贱就骂谁——”

兰姐马上喝止：“阿嫫，你跟小孩子说这种话干什么嘛？”

“活该呀，报应！”嫫姐啐了一口，冷冷地说。

令冰只觉得自己的一颗心突突乱撞，脸上发热，浑身却泛起了寒悚来。不由在心里骂道：

“可恶的老虔婆，去死吧！”

这么一诅咒，令冰的心平复了些许。她以一种厌恶的眼神看着她，那老妇人灰黄的眼睛黯了一下，并听到她嘴里吐出含糊的声音，觉得厌恶极了。

“看什么！”嫫姐以恶毒的目光回瞪令冰。

兰姐看着这一老一少，一时无言以对，愣愣地站着。

令冰不动声色，蹲下身去捞起水盆中浮着的一件衬衫，湿漉漉地对准嫫姐的脚跟猛力扔过去。大声嚷道：“整天骂人，你的嘴才是真的是贱，有报应的是你！”

“小贱货。你想死啊！”嫫姐跳起来，怒视着令冰，朝她吐了一口唾沫。

令冰不怒反笑，说：“全世界都没一个好人，只有你最好，你死后上天堂，玉皇大帝马上就要招你去作伴了！”

嫫姐气得脸色铁青，身体微微地颤动着不断地跺脚，以尖刻的声音骂道：“你看你看，这没家教的死臭货，气死我了！”

兰姐也许觉得有趣，她噗哧一声笑了出来。

“笑什么！”娟姐狠狠地白了她一眼。

“小孩子嘛，你这又何必呢。”兰姐说。

令冰顿时成了局外人，气也平了，她懒得再跟这老女人斗嘴，转身回家去。

“臭货，你这就走了吗？有种的给我站住，看掌不掌你的臭嘴！”娟姐冲着令冰叫骂。

令冰她才不笨，管你什么有种没种的，好汉不吃眼前亏。非但没有站住，反而走得更快。她朝河的方向走去。

站在桥上，河水在脚下缓缓流去。抬头，天异常的清蓝，一片晴空。下过雨后，天多数是这样的。令冰的纷繁心情也随之平伏了。

回想刚才发生的事情，竟然越想越开心。为自己敢肆意地惹娟姐，把她的脸气到脸色铁青而痛快着。同时也意识到自己正以一种最悲壮伟大的姿态去迎接迫害，反抗横祸。想着想着，不由笑出声来。

晚饭的时候，颜医生回来了。他从前厅进来，大家鸦雀无声。令冰姐妹对于父亲的畏惧一直是多于亲情。常在父母的争吵场合中悄然无声地躲开去。见了父亲走进来，姐妹俩几乎是同声地唤了一声“爸吃饭。”

颜医生点一下头，站住脚步。

孙桂娘马上冷冷地说：“我没煮你的饭。要吃我给你下个面。”

“不用了。”颜医生也冷冷地回了句，迳自走进卧室。

孙桂娘朝颜医生的背影无声地笑了笑，对两个女儿说：“吃饭吃饭，吃饱了收拾好，做功课去。”

饭后令冰与妹妹在前厅做功课。听见父亲在天井刷牙的哗哗吐痰声。颜医生一向就有这习性，刷牙时总要吐出滞重的声音。

孙桂娘抱着一怀的脏衣服也朝天井走去。她的脸寒着，嘴里却急促的喘着气。在黯淡的灯光下，令冰也能看出母亲的神情凝重。长久的生活在父母不和的气氛之中，一点风吹草动也能使她很自觉地提高警惕，甚至能从空气中嗅到不对劲。

令冰放下手中的铅笔，站起身来，一面示意妹妹不要跟来，悄悄地随着母亲也朝天井走去。

颜医生蹲在天井水缸旁刷牙，看见孙桂娘行近也不搭理。桂娘把脏衣服丢入塑料桶里，从水缸里舀了一瓢水浇在上面，又舀一瓢故意举高，从上大力地撞下去，溅起水花，颜医生马上跳起闪开，已来不及了，裤子被水溅湿了。

“你这是什么意思？”颜医生撩起裤脚，怒声问道：“还要闹？”

“我闹什么？这里还有我闹的余地吗？”孙桂娘微仰起头，对着走廊的微弱灯光，于是一边脸呈现出微黄的色泽，另一半脸浸没在暗影之中。

颜医生登时沉默了，后来说：“全是废话，我没精神跟你闹，我头痛。”

孙桂娘面无表情，一瓢瓢地把水浇入桶里，直到水满溢出来泻了一地仍不停止。

颜医生平静地注视着她，嘴角浮现出一丝苦笑。“你这又何苦。”

孙桂娘无言，隔了一会，她以一种悲凉的声音说：“见了我当然要头痛了。最好连个家也别踏进来一步，这样你就不头痛了，这样子就正合你的意，”

“这是什么话。”颜医生咬了咬嘴唇，四面望望。“让孩子听到多不好。”

“孩子听到又怎样？”

颜医生长叹了一口气，摇头。“你这个人就是这样！”

“我怎样？”桂娘尖起声问，她大概没有作好心理准备。

“聪明，但可别让聪明误了。”

“我聪明？若真的是就不会落到今天这个地步了，笨死了才真！”

令冰站在幽暗的角落，走廊的灯没照到她。天井里的两个人也都没有发现到她，可她是自觉不安全。因为她看到父亲的双眼里闪灼着某种让她惊奇的光亮。她宁可被发现而面对后果也不肯走开。

“你不笨，你怎会笨？”颜医生以一种揶揄的语气说。

桂娘半晌没吭声，然后她抚起衣角擦眼睛，呜咽着说：“你们家里的人，一个比一个坏，偏又掩饰得那么好。看起来，做坏事的都是别人，倒变成你们是天下第一的好人。”

颜医生的脸顿时现出惊愕而痛苦的神情。他狠狠地把手中握着的牙刷朝地上扔去。躲在幽暗角落的令冰敏感地马上转身逃跑。

果然不出所料，颜医生很快地穿过走廊，冲进屋里闪入卧室，砰地一声，把房门碰上。令冰见状不由按住胸口呼出一口气。

那一夜，令冰睡得很不安稳。半夜里又听到父母的争吵声。声浪时高时低，听得出来双方都是极力压抑着的。故一直都是含含糊糊地听不分明。最后听到的是母亲压抑不住凄厉而尖刻的责问：

“为什么我要让你称心?”

过后一片寂静。

漫漫长夜,夜凉如水。令冰反而不能入睡,在床上辗转反侧,想到父母亲之间的不和,长久的对峙,她心如死灰。

6

六月十九是观音诞。

孙桂娘那天起个大早,把昨天夜里洗好的衣服拿出去晾了,把早饭也一并烧了,那是一大锅的肉丸子粥。又在厨房与前厅后厅之间忙过一阵子后,才去冲了一个凉,连头发也洗了,换上一套碎花的浅蓝色衫裤,略擦了些海棠粉在脸上,竟也十分容光焕发起来,一点也不显老。其实桂娘她年纪也不大,不过是四十岁。但在那个年代,女人四十岁,就算容颜还娇丽,但在众人的眼里已是老女人了。

孙桂娘拿出一个纸袋,小心翼翼地一样样点算里面的东西。令冰站在一旁看着,纸袋里装着的是准备到观音庙拜菩萨的香烛纸钱,桌上有一束鲜花,那是昨天傍晚已经备好了的。

孙桂娘一脸严肃地点算着,忽然“噢”了一声:“少了一样,阿冰,还有一包生果,去给我拿来。”

令冰依言转身去把那包生果取来,心里却百般感想。母亲长年拜观音,也不知她心里为自己祈求的是点什么。多少年来,她

不是与父亲争吵，便是自己长吁短叹。日子总是悲悲切切的，毫无快乐可言。心里的苦，她这做女儿的虽不全能理解，到底也是看在眼里的。也许吧，毕竟是个妇道人家，里外没援手，就只好指望神灵，长年拜观音了。

令冰还是由母亲手抱着，到观音庙去契了给观音娘娘的呢。听说她小时候体弱多病，有一回眼看是活不成了，手足无措的孙桂娘抱着女儿去求观音娘娘。求回来的是两道符，一道化了冲水饮，另一道缝入一个三角形的布包里，挂在脖子上。后来病竟好了，一条小命就这样地给捡了回来。两个月后的六月十九，在观音娘娘诞的那天，令冰就契了观音。此后逢初一十五，孙桂娘都必上观音庙上香，还吃半天素。

令冰看着母亲打点着，想到她小时候差点活不成，母亲如何抱她去拜观音，求灵符捡回小命的事，不由心里一酸，万般感慨。

“妈，我陪你去。”令冰忽然说。

孙桂娘抬起头，看了女儿一眼，摇头。“我看你还是别去。今天庙里人多，怕你赶不回来上学。”

“我上了香，就自己先回来，赶得及的。”

孙桂娘想了想，说：“好吧，你也应该去给观音娘娘上上香了。”

于是颜家母女俩，拎着香烛纸袋，水果和鲜花，一起走出家门，迎着朦朦胧亮的天光，一前一后朝街口行去。风凉飏飏地往脖子上吹。

走到街上，静悄悄的不见人影。偶尔有一两辆汽车驶过，漾开了沉寂，算是有一阵子的市声噪闹。但很快又划过了，回归沉寂。

一路上,母女俩都没说话。过了桥,拐出三岔路口,再朝左走,不久就看见了观音庙。这时朝阳已升起,天际给渲染成一片彤红。还未抵达观音庙,令冰已远远地看到缭绕的烟雾。那是庙门前檐口的长廊上,一字排开吊着十几卷塔香的烟火。而化宝炉里也正伸出通红的火舌。

令冰向前望去,心中一亮。“妈,你看,有人比我们更早呢。”

“当然啦,今天是娘娘的生日嘛。”

母女俩加紧脚步,不一会就到了观音庙前。但见里外轻烟一圈圈地只管绕着,门前空地上摆着一张香案,一个光绪年制的大铜香炉置在上面,氤氲氤氲的燃起清炉的长香。妇人们,老的少的,各人手中捻着一把香,低垂着双眼,一脸严肃地把香凑到鼻头,朝天膜拜,口中喃喃念念的,那种神情啊有说不出的虔诚。

孙桂娘一步跨入殿内,直朝香案那边走过去。香案上已摆满了鲜花水果等的供物。她示意令冰把带来的鲜花插入其中的一个花瓶里,自己则小心翼翼地把别人的供物挪开一点,腾出一小方位摆上水果,又扭身去把香烛自纸袋里取出来,先点了蜡烛,再点长香。

令冰趁这个空档,四处浏览。其实这庙里的一切陈设是她所熟悉的。只是今天是观音娘娘的生日,朝拜的人比往日的初一十五多,气氛也就特别不同。每一个人的脸都被香火熏得红通通的。香一把把的在眼前挥来挥去,随时都有可能被烫伤,很没有安全感。令冰不由提高警惕,左闪右避的,竟也逃不过此灾,她的胳膊让一个妇人给烫了一下,痛得她“哎哟”呼叫了一声,跳起来。

“烫着了?”孙桂娘赶紧凑过来问。

“是的，痛哪。”令冰擦着被烫着的胳膊。

“这里人多，你上了香就先回去。”孙桂娘递给女儿一把香，吩咐着：“到观音娘娘龛前去拜拜，要跪下，五体投地，磕头。求娘娘保佑你学业进步，身体健康。”

令冰接过香，到神龛前观音娘娘像面前跪下，依言照做了。

“到外面去拜拜，把香插在大铜香炉里，然后就回家去。”孙桂娘又再吩咐。

令冰捧着香出去当天拜了，又把香插入大香炉里，再折返殿内，见到母亲跪在观音娘娘像前，连连地把额头磕了又磕，口中喃喃念念。她不敢走前去，又怕站在人多处，再次让人家烫伤。只好挨着墙在一旁愣头愣脑地站着。站了老半天，母亲还未跪拜喃喃念完毕。令冰的心空洞洞的，有点凄惻，也不知做什么才好。惟，就是不想回家。

百无聊赖，投目四顾，只见眼前尽是经烟缭绕，烛火摇曳。观音娘娘坐在雕花描金的神龛里，两旁各有一盏佛灯，泛着幽红的光，把娘娘的脸染得红通通的，如同喝醉了酒——啊，观音娘娘喝醉了！令冰马上自觉得是得罪了，心里不由升起一阵畏惧感。这不是等于亵渎神灵了吗？她赶紧自拿嘴巴两下。

孙桂娘这时才缓慢地撑起腰来，站直了身。扭头看见令冰，马上眉心一皱，指着她问：

“怎么你还没回家？”

令冰望了母亲一下，又低垂下头。一时间也说不清楚不想回家的原因，只好简短的说：

“我等你一起回家。”

“你等我干什么？我还没完呢。”

“没完？”令冰抬眼望望外面。化宝炉里火舌不住窜动，纸

钱的灰屑满天飞进。当下心里明白了。“还没化宝是吗?我帮你。”

“化了宝,妈还有事,你先回云,吃了粥,就上学去。”孙桂娘看了看表。

“还早呢。”令冰马上说。

“你真不回家?”

令冰点头。“我等你一道回。”

孙桂娘不耐烦了,挥挥手:“你这个孩子,好吧好吧,跟我来,化宝去。”

化了宝,孙桂娘让令冰随她去后殿,走进一个小偏厅。见有两个女人,隔着一张桌子坐着。女人一老一少,老的梳髻,穿蓝布衣黑绸裤,戴着一副眼镜;年少的看来大约是二十来岁的样子。长发披肩,著湖水色衣裙。她皱着眉心弓着背脊,头凑前,几乎碰着老妇的鼻头,嘴微微张着,十分专心地听着。

孙桂娘母女俩的脚步声惊动了她们。少女扭过头看了他们一眼,老妇也停了口,打量着,随后笑了笑,说:

“查三世书吗?等一下,她就快好了。”

“不忙,你请。”孙桂娘恭敬而有礼的。

令冰迷茫地看看那老妇,又看看母亲。查三世书?什么来看?她很疑惑。

然后听到老妇对少女说:“就这样,姻缘是有的,不过迟来一点。事实上是宜迟不宜早,否则终归要离的,明白吗?”

少女点点头。“明白。”

老妇合上书,双手相叠,吁了一口气。“就是这样,多拜佛,多做善事。可以的话,初一十五吃斋。”

少女不住点头,把一个红包放在桌子上,站起身来。“谢谢

你了，彩虹姑。”

孙桂娘看至少女的背影消失过后，才挪动脚步凑前，尔后又退缩一步。她的神情举止看来有点惶惶，令冰不由心里涌上一种古怪的感觉。抬眼她看见老妇身后的墙壁上贴着一张红纸，上面与着：彩虹姑查三世书。

这老妇叫彩虹姑？令冰心里登时觉得好笑。

“坐下吧。”彩虹姑招呼孙桂娘，一面捧起茶盅，掀起盏喝了一口。灰暗的眼睛里有种悲天悯人的温柔。

孙桂娘依言坐下，垂着头，刚才的惶惶变成腼腆。

“生辰八字。”彩虹姑短促地说。

孙桂娘低垂下眼，低声说：“辛酉年，初五，丑时。”

“唔，辛酉年，属鸡。”彩虹姑蘸了点口水，翻开三世书，一页一页地查阅。“七月初五，立秋，丑时……你姓什么，叫什么名？”

“孙桂娘。”

“照八字看，命是硬了点，做生日不宜在正日，提早一天，做初四——”

孙桂娘马上说：“我从来不做生日的。”

“是吗？从来不做生日？”彩虹姑淡然不置可否。手指在书页上滑行，脸上现出迷离的神秘色彩。“你知道吗？这本三世书历史悠久，苍生所询之事，不但端倪已现，而且自有真相……”

“我知道。”孙桂娘神色哀伤，愣愣地凝神看着自己的一双手。半晌长叹一声，淡然苦笑，说：“彩虹姑，有什么话直说不妨，我相信天意，一切都是命。”

令冰扭头惊诧地望着母亲，之前她不是很惶惶的吗？这叫什么？哀莫大于心死？既已豁出去了，一切听天由命，又为什么要

查詢？

“你的名字是不错的。桂字木字边，是浮木。当可消弥隐患，是你命中的唯一威仪。你命有一颗灾星，是多年来的烦恼根源。但也所幸有这块浮木……所以说，一个人的名字取对了，是可以劫处逢生的。”

彩虹姑的话使令冰疑惑不已。听在耳里，记在心上，许多年后，回想起来，它也就合情合理地解释了母亲当年的苍忙心事——这是一种民俗文化，同时也是一种寄托，对井市大众，尤其是对妇女有抚慰作用。

孙桂娘一句句的都听得明明白白，她的泪忍不住挂了下来。“彩虹姑，请你再替我查查，往后的日子怎样？还有我家的那个男人……”

“他肖什么？如果是肖羊或蛇，夫妇可白头偕老；肖马就险一点。”

孙桂娘一听，当下转悲为喜，一扫刚才的阴郁和恍惚。她说：“我的男人正好肖羊，是己未年生的。”

“是的，这就对了。你们夫妻纵使乱梦一场，但终究是梦醒杳无痕。俗话说：名正方能言顺。你们是正式的结发夫妻，你已先有了位置，还怕争不到吗？致于人家怎样想是人家的事。不在其位上，能施展什么呢？”

令冰闷着头，越听越不明白。倒是母亲，她不住地点头，眼睛朝着彩虹姑顾盼生辉起来，有如蜜语灌耳，一脸如花灿烂。

“是的，我是他发妻，有名有份的，还怕什么？……”孙桂娘喃喃，笑了。

彩虹姑注视着她，抿抿嘴唇，矜持地说：“听我一句话：镜台本无尘，何处惹尘埃。”

“这话是什么意思？”孙桂娘一脸疑惑的。”

“意思是叫你别杞人忧天。一切冥冥中自有安排。”

孙桂娘忽然大彻大悟了。她谢了彩虹姑的指点后，开始絮絮叨叨地埋怨起自己来。

彩虹姑沉默地听着她的絮叨，嘴角浮出一丝微笑。不时点一下头，然后以一种平静如水的声调说：“我看你先前心事茫茫，一下子又彻悟得这么快，真替你高兴。好了，现在我跟你查一查前世和来生吧。”

“不用查了，今生不碍大事，我已心满意足了。”孙桂娘从身上掏出一方红包放在桌上，推到彩虹姑的面前。“这里一点小小心意，请收下吧。”

彩虹姑对孙桂娘侧隐地一笑了之。随即把那本查阅了几百遍的三世书合上。

从彩虹姑处查过三世书回来之后，孙桂娘脸上的阴郁之色已经消失。作为一个名正言顺的，身在其位上的妻子，她以胜利者自居。此后与颜医生的漫长的相视不语的无言斗争，更显得意味深长。

也是从那天起，多少年过后，令冰仍无法忘记母亲脸上的那一抹冷漠的，疲惫的而又意味深长的微笑。尤其是当她长时间地注视着父亲时，目光中有种很古怪的怜悯的柔情。

这该不是爱恨交织的表现吧？令冰倒是宁可相信这是心情平静如水，成竹在胸的一种姿态。

也是打从那一天开始，孙桂娘逢初一十五吃素。过了不久，还在前厅供奉了观音，早晚上香。性情改变在不觉中。

这变化，使令冰感到极度地不安。同时又有点惆怅。因为她母亲是个唠叨成癖的妇人，这彷彿是天性。从小就听惯她的唠

叨，如今忽然缄默了，家就变得空空荡荡。虽然令冰一直厌恶父母之间的齟齬矛盾，可也视为这是理所当然的一种生活方式。所以对母亲的长时间沉默，反而产生了一种不祥的浮想——母亲说什么也不是个如此孤傲的人。

有时与母亲相对无言，令冰感觉到有种天寂无人的荒凉。自己的那一颗心也凉了，荒了。

没有人注意到令冰恐慌的，悲观的沉重心情。她常在梦中泪流满脸，醒来后却又记不起梦中的情景了。她为什么哭呢？实在想不起来。

那必然是一个哀伤的梦。令冰猜测，感觉上这是有迹可寻的，却又一切不著痕迹，使她深深的惶惑无限的惆怅。

7

日子逐渐难过，令冰经常感到寂寞。因此一有空档便过去找红莲，这时节红莲忙着车衣，无暇陪她，她便坐在一旁缄默地看着。坐久了终于也感到索然无味。抬头看看墙上的卦钟，说声：“我走了。”便回家去。

有一回待她站起身时，红莲伸手把她拉住，说：“走啦？”像有点依恋不舍的样子。

“你忙嘛。”令冰慨然地。

红莲愣了愣，忽然“唉”了一声，柔柔惨惨的，像来自梦魇

里的一声长长的叹息。

令冰回过头来看了看红莲,见她蹙起眉心,两眼定定地望着窗口,出了神。刹那间令冰猛然心中一亮。是了,这些日子来,红莲总是不开口,有时在车衣的当儿,也停下来想心事,眼睛也是定定地望向窗外。那情景就如现在一样。

“红莲姐,你有什么心烦的事吗?”令冰犹犹豫豫地问。

红莲的神情恍然变得很痛苦。她咬着嘴唇,目光茫然地停在半空,沉默良久,然后摇头,慢吞吞地吐出二字:“没有。”

窗外静悄悄,令冰一抬头,满天里,忽然晦黯了下来,是黄昏了,夕阳幽照得一屋阴黯沉沉。令冰只觉得自己的一颗心空空的。天地荒荒啊,她的沮丧情绪像一缕轻烟袅袅上升……长期以来,多方逃避父母之间的粗鄙矛盾,可总是避无可避,生活在夹缝里,她目睹了种种轻蔑侮辱,讽嘲与牢骚。没有人注意到她抑郁的悲观情绪。以致年纪小小的已形成乖僻性格,产生了极深的自怜。与实际的年龄极不相衬。

令冰料想不到的是,与此同时,有人比她生活得更幽暗沉郁。心里喷发出来的哀愁,只觉得一阵辛酸,无限的伤感。

这人是赵红莲。令冰发现她的抑郁之情,对她观察了好久。曾思忖怎样与她搭话,但红莲始终守口如瓶,一句话也不吐。

一个炎热的下午,令冰避人耳目地悄悄打开红莲家的后门,闪进屋里。厅里见不到红莲,缝衣车无声无息,上面搁着一件刚上了袖子的花衬衣。窗口下,对面的檐影投在地上。微风过处,窗边的树枝影儿只管晃荡着。墙上挂着一面试衣镜子,泛黄了。人站在镜前,人影朦朦的。令冰照着镜子,端详了好一会,心头一阵恍惚。折过头,她放轻脚步走到红莲的卧房,轻轻地推开门,红莲果然在房里。她立在窗前,额头抵着窗棂,望着窗外

发呆。显然开门声并没有惊动她,她一点也没有察觉有人走进来。

“红莲姐。”令冰走上前去,拍拍她的肩膀。

红莲转过头来,令冰看见她眼里含了两眶子泪水,心里突地一跳,马上脱口而出:“怎么啦,你哭了?”

红莲先是一怔,然后摇了摇头,咬咬下唇:“没什么。”

令冰挨近红莲身边,也站到窗前,想看看她到底在看些什么那么入神。却不见窗外面有什么特别稀奇的东西。那风景其实也是令冰所熟悉的。倒是午间的灼热气流正若游丝般地从窗口里挤进来。

扶着窗棂,两人沉默了半天。令冰等红莲开口说些什么,但她始终闭着嘴唇一言不发,望着窗外神情怔忡而阴郁。

红莲的沉默使劲令冰想起母亲,觉得份外的难受。母亲的沉默,很少与她说说话,令冰明白那是母亲认为她不懂事,无法理解她心中的想法。这她是知道的。而这些日子来,一向与她有说有笑的红莲竟也如此,莫非也是认为自己不懂事?想至这里,除了难受,同时亦有种难言的沮丧。

令冰咬着嘴唇,垂下头,眼里忽然沁出泪水。是无法压抑可怜自己的那种挫折感觉。

红莲扭过脸来,与令冰的脸只有一拳的距离。“你别看我。”令冰躲避着她的目光。

“令冰,你为什么哭?”红莲注视着令冰,目光中浮现出一种带柔情的怜悯。

“我没有哭,我只是感觉到心里不舒服。”令冰说着,想起自己的挫折感,忍不住潸然泪下。

“你心里不舒服,这我知道。但是令冰,这是大人的事,你

是可以不必理的……”红莲轻轻抚摸着令冰的头发，哀伤袭上心头，泪即流了下来：“说你可怜，我又何尝有过如意的日子？其实我比你更可怜……”

令冰忽然感到有东西滴落在她的脖子上，像水一样，冰冰凉凉的。她惊奇地仰起脸，看到红莲脸上的泪，不禁心里一急，脱口而出：“红莲姐，你这是为什么？”

“我是哭我自己，为什么我的命这么苦？”红莲边哭边诉：“你怎样的不快乐，也不比我，我是完全没有希望的。”

“什么没有希望？”

“你不懂的，你不会懂得！”红莲忽然哇地一声哭了出来，薄削的肩头簌簌地一耸一耸。

我又是不得！令冰的心像猛地被捶了一下。为什么所有的人都认为我不懂事？！令冰感到很哀伤，很委屈。她张着口，想把心里所有的不适全部吐出来，可是她办不到，不适的感觉变成了疼痛，留下回味。

两人面面相觑，短促相视无言。然后红莲用手背擦干泪痕，露出镇静的微笑。她说：“好了，没事了。”像过眼云烟一掠而过，消失殆尽。

红莲的心情竟然能够在瞬间平静如水。这教令冰感到无比的惊诧。看着红莲的微笑，她无法照办。她眼里仍噙着委屈与不被理解的泪水，心里有一种难以诉说的不解之情——为什么红莲的情绪变化有若天上的不测风云。

令冰无法用语言来表达她的感受。她只轻轻地说了句：“我很不明白女人。”声音凄然如泣。

哀伤的令冰，她无法颌首微笑。因为不明白的事太多了。她的红莲姐变了，变得今非昔比。她缄默而冷淡，整个人看上去是

那么的疲惫和哀伤。她已经完全变成另一个人，不再像以前那样的爱说话，那狭长的双眼，不时闪出一种短促的轻侮目光。渐渐地，令冰心里萌生了一个很不温情的想法：——红莲姐不再喜欢我了。她无法猜度红莲心里有些什么想法，但她能感觉得出来，红莲用心于她以外的另一个人，却又不是如意的。这她可从红莲的眉宇间看得出来。每当她注视着红莲的双眼时，都会发现目光里透着某种凄惻的哀伤。

那个人是谁？令冰的心情在异常恶劣之下酝酿出妒嫉。想起与红莲曾经拥有过的那一段无忧的欢乐日子，不由得黯然神伤。

那个人到底是谁？

可是红莲始终不肯透露，沉默的双唇为她锁着秘密。她的面容日见憔悴，昔日顾盼生辉的眼神也让一脸的憔悴给遮住了。人家十八九岁的少女，春情流露是那么地容光焕发而娇艳动人。而红莲，竟如昙花一现般地稍纵即逝，一掠而过。

果然不久之后，镇上传扬红莲与一个男人恋爱的事情。这本来是件极平常的事，不足以大惊小怪或小题大作的。然而，传扬出来的毕竟不是寻常的恋爱。原来，与红莲恋爱的男人竟然是个有家室的人！谈论的人，嘴角浮出一抹讥讽的微笑。他们落地地唱扬，重复议论着。其中不乏指桑骂槐的。甚至骂得很难听。

令冰本来不清楚这是怎么回事，她无意关注。后来听着听着，也就明白了——原来广泛流传的整个事件，竟然源自红莲的身上！令冰先是茫然不解，接着勃然大怒，当场即指着那几个在面档指手划脚高谈阔论的妇人怒斥：“为什么你们的嘴这么脏：整天讲人家的坏话不累吗？”

几个妇人，乍然煞白了脸，有一阵子的张口结舌。然后其中一个回过神气来，冷笑一声：“人家的事？去问你的好爸爸

吧！”

另一个嘴里嚼着面的，还来不及咽下马上接口说：“脏事当然要用脏话来讲，还怪人家嘴脏呢。”

令冰听在耳里，有点不相信自己的耳朵。脸上火辣辣的，她舔着干裂的嘴唇，觉得无助，忽然意识到不应该为红莲作这种无益的申辩。在这镇上，有谁的嘴巴是干净的呢？

令冰立时很后悔。嘴唇蠕动着却没有声音。她听见自己体内有呻吟的呼号。她知道正处危险地带，必须尽快离开。她猛地惊悚转身，企图逃离那几个妇人的恶毒的嘴巴，可是却没有成功。妇人们的声音在背后紧追随着她：

“可怜哟，居然还帮着别人说话。”

“医生娘前世没修，今生让她生出个手指头拗出不拗人女儿！”

“你说呢，世上有没有报应这事？”

令冰忽然停住脚步，侧目而视下，那几个妇人脸上的嘲虐使她由此而得出一个简单的结论：这是一夥嘴巴烂掉的女人，不必在乎她们说什么的。

以一种令人不愉快的，冷嘲式的口吻去论事一向来都是这小镇上的人的一种习惯，一种禀性。尤其是妇女，她们几乎人人都有着一条毒舌，专门用来中伤诋毁别人。不久前，令冰从父亲那里听到“险山恶水多强盗”这样的论调，现在想深一层，她肯定这镇上的女人比“险山恶水”的强盗还要穷凶恶极。想到“穷凶恶极”这四个字，令冰不期然的又想起娴姐来。闪念间，那芒刺在背的可怕感觉，马上争先恐后袭上心头。她再次听到娴姐如梦魔般的声音：“滥货，臭货，臭瓮出臭草！……”

8

正当镇上的人为红莲的恋情传得沸沸扬扬，议论纷纷的当儿。只有阅历深厚的颜医生不发一言。他从药材店收工回来，吃过晚饭，便坐在门前大树下吹口琴。三月的午间热浪，直到傍晚仍未散去。令冰有时走出门口站站，佯装观望天空，用眼瞟瞟父亲，见到他光裸的背脊沁出细碎的汗珠。其实更多的时候，颜医生是沉默地坐着，口琴握在他的手里，视线停留在很遥远的天空上。他仿佛对四周一片蒸腾的炎热完全无动于衷，而独自沉醉在自己的空旷思绪之中。

孙桂娘对此很不满，似乎也被刺痛了。她不时走近窗口望望，见丈夫长时间对天仰望，完全沉醉在自己的旷思里而无视她的存在，忍不住跺脚，隔窗骂起来：

“你这是什么意思？当我死了？有種的就索性给我一根繩子，我马上吊死在你的面前，一了百了！”

顏医生不予理睬，像完全没听到的样子。

那个黄昏，夕阳在天边半浮半沉，满天彩霞，像被朱砂染过了一样。孙桂娘走出门口，倚着门站着，她的目光良久的停留在颜医生裸露的背脊上，嘴里低声嘀咕着什么，忽然以惊天动地的切齿声质问：“颜世昌，你到底想怎样？”

那边庸医医生一如既往的毫无反应，甚至连头也不回。

孙桂娘顿时脸色铁青，她的身子瑟瑟地颤抖起来。好一会，她的神情由震怒转向愠怒，渐而是哀伤、怨恨、泪流满脸。然后她跌跌撞撞地朝顾医生走去，在他的身后站着。

颜医生转过头来,看了她一眼,随即又掉过头去,缄默不语。

“你!”孙桂娘忽然狂叫了一声,然后不顾一切地抓扯着颜医生的胳膊。“这是个大阴谋,你想折磨死我,你以为我不知道吗?”

“你无理取闹!”颜医生蹙起身来,使出蛮力摆脱孙桂娘的纠缠,一甩手,孙桂娘被他摔开,整个人跌坐在地上。

孙桂娘被摔在地上,两眼直勾勾地瞅着这个是她丈夫的男人,心里一阵恍惚,半天才回过神来,一番首,眼里拼出两行泪,她呜呜地哭起来,捶着胸说:“我不甘心啊我到底做错了什么,你要这样折磨我,要我死!你说呀,说呀……”

颜医生望着坐在地上披头散发的妻子,心中多少有些不忍。在这一刻,他想起的都是她的好处,毕竟是十多年的夫妻了。目光中不由有种怜悯的柔情,脸上的冷漠也随之消失。他轻轻地,温和地说:

“桂娘,你扪心自问,这么多年来,我有什么地方对你不起,这一年来你每天例行指桑骂槐,喋喋不休,到底是谁在折磨谁呢?”

孙桂娘登时愣住了,脸上的表情由愤怒哀伤渐渐化为沮丧,她无言地闭上眼睛。

沉吟片刻,颜医生长长地叹了一口气,他说:“夫妻上头,有一些话是不必说得太尽的。太尽了,大家都没趣——”

“没趣?”孙桂娘猛然一抬头,愤慨地说:“说到底,就唯有这一句是真心话,对着我,从头到尾就是没趣!”

“你看你,又来了。”颜医生仰天长叹了一声。“为什么你总不能平心静气?你以为这样有用吗?”

孙桂娘的脸上再次浮现沮丧悲切之色,一时间无法回答丈夫尖锐的问题,她的心却让他的逼人的目光所伤,是一次巨大的耻辱,钻心刺骨的疼痛。当她咬着嘴唇,久久地注视着颜医生时,眼睛里填满了屈辱和愤怒泪水。

“这又何苦呢。”颜医生避开她的目光,蹲下身来,把头伏在双膝间。

两人僵持了一会。孙桂娘忽然冷笑了一声,朝地上啐了一口,骂了一声短促而含糊的话,颜医生一时没注意,听不清楚。

颜医生抬起头,心情忽然变得很烦躁起来。他站起身,对着他的妻子说:

“老实告诉你,这一年多来,我实在很累很累。”

听了这话,孙桂娘并不激动。她低头想了想,再抬头时,眼里有一种难言的哀伤。她没有说什么。

颜医生也缄默无言。

天渐渐地黯了下来。晚风有若游丝,有气无力的,凝固在空中。

没有人注意到令冰。她藏身在不远的一棵白兰树后,在白兰树上以及满地落花散发出浓郁的香味之中,她恰恰目睹了父母亲之间,这令她伤心的整个过程。她靠在粗壮的树干上,心事茫茫……

想起父亲刚才所说的,也的确是事实。姑且不论母亲是否给过父亲一天清静的日子,而父亲口中的“每天例行指桑骂槐”却都是自令冰懂事以来所司空见惯的。这似乎是母亲的殚尽心智的一场永无止休的漫长恶战。她从来不会因此而有所疲惫或厌倦。

令冰也实在搞不清楚这到底是父亲的劫数难逃呢还是他们颜家的灾难抑或是母亲自己一个人的忧患?

白兰花树上的香味纷纷扬扬旋起来,温情地钻入令冰鼻腔里。但她的心却是冷的。隔着叶隙的动影,令冰朝那对长年不和的夫妻行了一次充满哀伤和迷惘的注目礼,然后深深地叹息了一声。

9

有关红莲的流言一直没有停止过。尤其是妇人,她们对于流言由来就有着莫大的趣兴。要她们只是听而不加入议论,等于是憋住屁不放那么难忍。自然,闲言碎语有欠文采,却也不是全然枯燥乏味的。横生枝节,又是这小镇上的妇人们的专长。轻轻一声咳嗽之后,一丝不易察觉的冷笑浮现上脸,即可马上一鼓作气,口沫如乱箭般射出,教那被轻蔑议论的人万箭穿心,而致奄奄一息。

甚至,有几个妇人竟然令冰的面前,故作欲言又止状。她们的言谈中含着明显的底蕴,却又故意把话说得晦涩暧昧,居心不可测。

那天,在放学回家的路途中,令冰被印度男孩慕都拦住。也一把抓住令冰的书包便问:“你有见到红莲吗?”

那时正下着霏霏细雨。令冰披着雨衣低着头故意在水洼中乱踏。慕都仓惶地出现在她眼前,一时之间也搞不清楚发生了什么事。但他颤抖的声音使令冰惊悚。

“红莲？我没见到她。”令冰摇摇头。

“真的没有？”慕都的脸在雨水中扭曲着，眼里迸发着沮丧。

“真的没有。”令冰摇头，稍稍镇定了一下，遂后一想，会不会是红莲发生了什么意外的事呢？“红莲姐她——”

“她跑了！”慕都的语气中有种掩不住的急虑，而那望着令冰的目光却带着谴责：“我真不知道她的心里藏着什么鬼！”

令冰不由想起以前慕都托她拿去送给红莲的礼物，每次红莲看都不看一眼就随手扔到一旁去，还说讨厌。不由脱口而出：

“有什么鬼可藏？红莲姐就是不喜欢你，是你自己自作多情，还怪人家呢！”

“是红莲亲口这样对你说的吗？”慕都瞪着令冰的目光迷离而苍凉。

令冰忽然感到有些不忍，也就不语了。毕竟，她并不如红莲般的讨厌慕都。虽然她的母亲也对慕都丝毫没有好感，甚至一口咬定他爱好西洋热门流行歌曲，走起路来步伐跳来蹦去的是不良青年所为。对于这种论调，令冰私心底下是不以为然的。

也许吧，这是一个落花有意，流水无情的结局，无可非议。

可是对慕都来说，他的雄心勃勃，最后让事实证明是枉费心机，到底也是悲哀的。而在令冰的心中自然更加有如明镜似的清晰可鉴——她从慕都的脸上看到悲戚之色。

“那一定是她对你说的，说她讨厌我。她真的是一直都很讨厌我的。”慕都喃喃，说完最后一个字，他微笑了一下。

那笑很神秘，看在令冰的眼里，让她永远难忘。“你刚才说什么？红莲姐跑了？”

“她跑了。”

“你听谁说的？”

“不用听谁说，我知道。”

“你怎么会知道？”

“我就是知道。”

“你胡说。”

慕都的眼睛猛地黯淡了，咬着牙说：“我没有胡说。是她心思胡涂，又有人心术不正，心怀鬼胎！”他一连说了三个心字，说完最后一个字马上转身跑了。

令冰是在一种恍惚如梦的状态之下，看着慕都在霏霏细雨之中拔腿飞奔。他很快地奔上了桥头，眨眼间，背影便在桥的那一端消失掉了。

十二岁的哀愁善感小女孩令冰，就是在这—刻，在细雨霏霏之中想起自己的不快乐，种种不堪回想的近事与往事，还有慕都的失意。因为失意，他跑了，消失在霏霏细雨中的桥的那一端。还有红莲，慕都说她也跑了。跑了去哪儿？为何而跑？慕都没说。总而言之是跑了。他们都跑了，在短促的时间里消失掉踪影。想至这里，悲怆突然充溢了她的胸口。十二岁的令冰，哀愁而多感的女孩，就细雨中凝望着桥的那端泫然泪下。她可能是为自己，也可能是为红莲，又或者是为慕都。

许多年后令冰遥想起，只记得那是一九六三年的一个下雨的日子。每次遥想起，她的脸上都现出奇谲的痛苦，没有一次可以分析当时的心绪。她闭上眼睛摇着头自语：我很怀念那个匆匆离去的少年。那天下雨，他在雨中疾奔，之后就从此失踪了。如今他在哪里呢？

第二章 红莲亭亭立

1

母亲自缢身亡的那一个早晨，就跟往常的早晨一样，一切都很正常，没有任何异样。空气里没有悲剧的气氛。风款款地拂动着屋前槟榔树的叶子，像一柄柄扇子在哪里人的手中摇着，翻过来又拂过去……

太阳升空了，天是蓝蓝的一大片，被昨夜白茫茫的雾气所模糊的远景，在暖暖的阳光下，随着曲折的河水流淌，一点点地流逝，最后完全明亮了；起伏的酸丘，丘上灌木丛林被我尽收眼底。我看见一群飞鸟，依山傍水低低地飞过，留下数声啾啾在风中……

这个早晨不但没有什么异样，倒令我感觉赏心悦目。因为我

看见了鸟群。

我喜欢鸟,一切的鸟类。它们飞的姿态有一种说不出的美感。自由而规则,喧哗而沉静——鸟在咫尺之遥是很喧哗的,而当它们在远处的天边飞翔时,给我的感觉却如同一幅无声的画面,沉静、美丽。悲恸而又神秘,牵引起我无限的遐思,许多奇怪的闪念……

我蹲在屋前的墙根下清理鸽子的食槽。我把玉米粒倒在槽里,再混入几把糠渣。据说糠渣里所含的油质可以使到鸽子的毛色更为油亮光泽——我喜欢胖嘟嘟的鸽子,更喜见它们毛泽油亮亮的。胖嘟嘟的鸽子很滑稽,走起路来一摇三摆的。我就是喜欢看胖嘟嘟的鸽子走路,可以瞪着眼睛看很久。

那个早晨毫无异样,空气里没有悲剧的气氛。尽管如此,悲剧还是无法避免的发生了。

父亲的一声哀号,划过宁静的早晨的天空。我至今仍相信,那声哀号在小镇方圆五十里的地方都能听到。那是我有生以来所听到的最惊心动魄的声音。那声音在后来还在我的梦里持续了很长久的时间,留在那里逶迤起伏。

我闻声奔入屋内,却在最紧要的关头霍然煞住了脚步。因为我嗅到一种气息,它正神秘地在屋里回旋潜流。我站定后,警惕地睁大眼睛向四周扫视,然而,我什么也看不见。后来我才明白,死亡的气息是肉眼所看不见的。当你闻到它时,死亡已不可避免。那有可能是奄奄一息的鼻息,又有可能是灵魂飘游殆尽的最后遗留在人间的一点气息。

母亲死了。是她把自己悬挂在梁上,自缢而亡。

当我推开房门时,最先看到的是梁上垂吊下来的一根绳子,它正微微地无风自晃荡着。然后我看见父亲,还有母亲,父亲瘫

坐在地上，母亲的头枕在他的大腿上仰卧着，房里的窗户紧闭，阳光照不进来。光线不足，我看不清楚母亲的脸色，不知她的眼是睁着还是闭着，是睡还是醒。父亲猛烈地揪着他自己的头发，仰天呼号不止：“丽球，你回来吧，快回来！”声音粗犷而沙哑，充满了爱恨悲恸、恐惧、屈辱与愤怒，概括了对母亲的全部感情。

我走过去，以一种悲恸的目光看着父亲。同时也看着母亲。她姣好的脸扭曲着，迸发出一种紫色的幽光。嘴角渗血，是少量的黑血，已经凝固了，颈项上有一条绛紫色的瘀痕。由于当时的心情恐惧紊乱所致，母亲死后的遗容并没有给我留下太过深刻的印象。后来我回想，大概所有以悬绳自缢而亡的死者，他们的遗容都是一样的吧，那就是有少量的渗血，脸色绛紫，通体发冷透着蓝色的死亡之光。生与死的世界，恰恰是一冷一热的两个极端。而从生到死，是一次凄惶之旅。此后，我每见到出殡的行列，就触动我作一次辛酸的回忆之旅。我没有太伤心，然而心竟如秋天一样肃杀。

母亲的死，给父亲所带来的打击是无可言喻，无以伦比的。丧妻之痛，一般人都能理解，但是父亲的悲恸，是何其的错综复杂。深沉的悲恸里，有着无量的耻辱、仇恨，在他的眼睛深处，我看到人性尊严受辱的哀伤和全部的涵义。

在母亲斑駁逃离的三十二年岁月中，从瑰丽走向荒凉，茫茫心事，为一根悬绳所化解。生命从她的脚下滑过，把她带到无知无觉。她是走了，却毫无责任感地把包袱掷给父亲，让他拙笨地代她活下去。父亲以他惊人的超群记忆力来记住她的音容和美貌，一刻也不停止地咀嚼着原是属于她的苦果。

家里的阴郁气氛由那一个早晨开始。

父亲的痛悼哀哭，在细雨中的桥头上止住了。送别母亲的队伍也是在桥头上散去。父亲也跟着折返，不送了。

不让父亲送母亲上山，是长辈们的意思。一个姓赵的老人说：“让红莲送可以了，说到尾，她是那个女人的女儿。该做的我们已做足，对得起她有余。”

于是，件作让我上棺车，坐在母亲的棺木旁。又交给我一叠纸钱，叫我向各个方向撒。棺车慢慢地向前驶去。雨还在下着，路上湿漉漉的，撒出去的纸钱还未落地就已经湿了，黏在地上。有一些因为风，又被吹回来，黏在棺车上，黏在我的脸上和身上。

棺车继续缓慢向前走，公路上稀稀落落的，眼前是一片水，我感觉好像是坐在船上，晃呀晃地，飘飘欲仙。当手上的纸钱撒完后，我仿佛是做了一场梦。从梦中回到现实，又看见一片水，这次是好大的一片水。忽然棺车加快速度，朝着前面的水冲去，立时棺车震荡得很厉害。我看见母亲的棺材颠了颠，向上一跳碰出：“哐啷”的一声，那声音很深沉，我仿佛觉得那是母亲的头颅撞着了什么所发出来的声音。我忙不迭伸手扶住棺材，但棺车却不愿停下来或是减慢速度。

“没事的。”坐在我对面的件作说。

我茫然地缩回手，心里忽然涌上一阵难受，忍不住哭起来。一时之间也分不出这阵难受里有着些什么涵意？是伤心呢还是恐惧？我实在不知道。我一边哭一边抹泪，心里想：想哭就哭吧，反正死了母亲的人都是应该哭的，不哭反而有失传统。

件作想必是见惯这种场面，他无动于衷地坐在我的对面。手上燃着的香烟升腾起袅袅的青烟，熏出一种很怪的气味，随风飘荡……

从此在我的记忆里，送母亲上山，那是很长很长的一段路途。灰暗的天，凄风苦雨。棺车在风雨中颠簸，我的心也随着风雨飘摇不定。我没有太伤心的感觉，却还是哭了，一路上泪流满脸。

2

母亲是在黎明前悬梁自尽的。

关于母亲的死，在小镇上流传甚广。并且在很多年后仍有人提及。这就是说，在当时，小镇的人已经给了我母亲一个很公正的评价。这评价经历了许多年之后，仍是稳如泰山地不可摇动，足以证明它是公正的。

镇上的人说，我母亲唐丽球选择悬梁自尽，乃是她有羞耻之心。换句话说，是她良知未泯。而她的死是自食其果，与人无尤。一个妇人放浪淫逸如她，除了自尽谢罪之外，还能有什么其他更好的路可让她选择？

“没有了。唐丽球是应该有此下场的。”

这是当年镇上的人，异口同声这么说的。既然大家都持相同的意见，一致的观点，于是便很公正地“判决”了，成为一种评价，在小镇上稳如泰山地长存下去。

当然，流传的版本也有很多种。其中不乏粗俗下流的。很明显，这是一种幸灾乐祸的心理，是人性邪恶的雪上加霜的无良行

径。当然，对于这些恶意的渲染，我是充耳不闻的。我只相信我自己的眼睛，而对于所谓的“社会舆论”，我是采取不偏不倚的态度——我只相信事实。而事实上，我母亲她确实是做了对不起我父亲的事。她不仅背叛了丈夫，也背叛了家庭。作为一个妻子，一个母亲，与人私通，不管她有多大的理由，怎么说也是罪无可恕的。作为她的女儿，我亦很难说服自己不想恨她——她何止是羞辱了父亲，她也使我蒙羞，一辈子也抬不起头来做人！

我永远也不会忘记，她悬梁死去，父亲把她解下来，自己跌坐在地上，猛扯头发，涕泪交加的那个情景。我不明白父亲为什么哭得那么悲恸，他一声声哀号：“回来吧！回来吧！”我甚至有点啼笑皆非的感觉。

也因此，我不认为我可以宽恕她。父亲爱她至此，在她气数已尽，真相大白之后，仍表现得那么情深一片，也不知道是她几世修来的福气。她为何一点也不懂得感恩？为什么要这么绝情的对待深爱她的丈夫？也正因为父亲对她如此深情一片，而促使我更加怨恨她。在她死了好多年之后，我仍很禁忌在人的面前提到我的母亲。她不但是我们赵家的家丑，也是我一生的羞耻。我绝口不提她，也不愿意在别人的口中听到她的名字。

唐丽球，这三个字，多年来一直是我的噩梦。在梦中我失声痛哭，惊醒过来，一头一额冷汗涔涔。母亲刚死的那半个月里，我经常梦见出殡的行列。每回都下雨，满天满地的雨水，纸钱在空中飞舞，棺车猝不及防撞向路旁的灯柱，翻倒了，棺材跳出车外跌落在公路上，棺盖打开了，里面躺着的人竟然不是母亲而是父亲！

我无法解释梦中的含意，它是否有隐喻？我不知道，也不知道。在我的意识里，梦见死亡和棺材，断然不是好的预兆。

无可否认，我的母亲唐丽球是个貌美的女人。她除了拥有一双漆黑灵动的大眼睛，唇红齿白，腰肢纤细之外，更为出众的还是那如凝脂般雪白的肤色。这使她在小镇上芸芸妇女群中有如鹤立鸡群。小镇上的女人，即使是少女，也没有像母亲那样的肤色。南洋女了嘛，常年在猛烈的太阳底下，她们可以清秀，可以柔情似水，却无法拥有如白雪般的肌肤。因此我母亲的容貌出众，在小镇上是件脍炙人口的事。她是十六岁那年嫁来小镇的，直到她去世为止，她在小镇上度过了漫漫的十六年。对于一个女人来说，从十六岁到三十二岁当中，一生最辉煌的日子应该在于此了。这也就是说，我母亲一生中最具风华的青春岁月是在小镇上耗尽的。

我的母亲唐丽球，作为小镇上最美丽及最具风采的一个女人，关于她的事，对小镇的妇女来说，没有哪一件不是她们所了如指掌的。相对来说，这也是我母亲的灾难。

在她极具悲剧性的一生当中，这十六年的岁月，亦包括了她风华正茂艳光四射到走向灭亡的每一个细节。

一个妇人长得如我母亲般美丽，她的一举手一投足，在众人的眼里，自然是与众不同。也正如此，特别引人注目而又为她招来仇敌。

母亲嫁来小镇，是日本战败投降后，家家户户旗帜飘扬，举国欢腾的当儿。据说她是小镇上第一个坐汽车的新娘子，还穿上西式婚纱。我在泛黄的相簿中看到母亲穿着婚纱的照片，那是一袭及膝的白色纱裙。这有别于我所见到的婚纱。我所见到的婚纱都是曳地的，蓬蓬的，缀满花边。但是，在那个战后的百业萧条的日子里，母亲尚能穿着西式的纱裙，坐上汽车出嫁，无疑是风光顶透的，这么的一件稀罕事情，是小镇当年的一件大热闹事。

小孩子一路追着花车,那么狭窄的一条街道上都站满了人,向我追溯当年盛况的老妇张大娘说:

“那辆黑色的大汽车抢眼极了,喇叭响个不停,一路开进小镇里来。你父亲穿着白色的西装,裤脚管很宽,大衣上襟还扣着一朵胡姬红花。你母亲呀就更花巧了,头纱拖地,头顶戴花,脖子上还垂着一条粉白色的珠链。我最记得了,她脚上还蹬着一双白色的高跟鞋呢。”

是的,母亲的这些行头,我都看见了。但不是在泛黄的照片中留痕,而是真真实实的让我拿在手里看得分明明。那是母亲去世后,我清理她的遗物时,在床底拖出一个漆皮箱子,拂掉箱子上的灰尘,一掀开来就看到了。最上面的是一双白色的高跟鞋,下面的就是那件白纱裙。摊开来摆在床上,褶纹都发黄了,裙摆有被虫蛀过的虫洞。我猜不透母亲把这件婚纱和鞋子收藏起来的用意是什么。但我却情不自禁地把裙子比在身上,对着镜子端详了许久。然后我又试穿那双高跟鞋,不大也不小,恰恰刚好,就如同是为我而定做的。我在房间里走了一圈,镜里出现了一个模糊的身影,似曾相识。对了,就是母亲留在泛黄照相簿中的那个朦胧的影子。

后来我还是把那个箱子连同里面的东西一并给烧了。母亲既已死了,她的意图或者是心思理应随她而去,不必稽考了。

而且,我也不认为留着这么一个箱子,对死去和活着的人有什么意义。当箱子将化为灰烬之际,父亲不动声色地悄然站在我的面前。他的身影隔着火光投在地上。

我仰起头,呆了呆,正要说些什么,父亲却比我先开腔,他问:

“你知道你烧掉的是些什么东西吗?”

“我当然知道。”我以一种平静的，无怨无恨的口吻回答父亲：“我也知道你心里是怎么想的。”

“你都知道？”父亲的脸上乍然变色。“知道还要烧？！”

“不烧掉留下来做什么？”我反问。

“这是你母亲亲手缝的。她说要留给你出嫁时穿。”

“我从来就不知道她留着这些东西，就算我知道，我也不会穿的。”我大胆地望着父亲，我希望他能听懂这话里的含义。

父亲没有再说什么，他默默无言地站了一会，就转身回到屋里去。

我无法排除对母亲的恨意，因而迁怒父亲。他太窝囊了。我真的是无法解释这个男人对不其妻子的依恋，正如我无法解释天理人伦一样。我明白人伦，却解释不了人伦关系中的私心、私情，各种各样的嫌隙。我为什么恨我自己的母亲？这难道不是因为我明白人伦吗？我的体内流着我母亲的血，就因这一条血脉，把她的悲剧延续到我的身上来。像一场大灾难，横亘于我的生命里。

正因为血缘，我在疼惜怜重父亲的同时也憎恨他。这种奇怪的，不为人道的感受一直埋在我的心底很久很久直到今天我十八岁了，回忆起来，才惊觉到这感受老早已化为一种体验，它教我体验出人生的忧患是一脉相传的。

世上很多东西都是可以选择的，惟独血缘，你无法选择。谁是你的父母、兄弟、姐妹、亲戚，甚至是整个家族史，都由不得你有选择的余地。

我虽不依靠回忆过活，却怎么也摆脱不了回忆。母亲的形象，除了能干美丽之外，更纠缠着不光彩的放浪。母亲自食其果地带着她的悲剧遽然故去，对她来说是一了百了。可是对于她尚

活着的亲人来说，却无疑是一颗啃之不去的苦果。我常在回忆往事中尝尽这种苦味。而这种苦，在父亲身上尤其见效。使他迅速地老去。不过是四十多岁的一个人，已是满头白发，脸上满是皱纹，神色茫然，目光随着时光越渐悠远……

父亲沉默如一棵古树。源于过往伤痛的经历，他对女人无所眷恋，摆在脸上的是怀疑、隔膜和拒绝。尤其对女人的笑靥轻语，更为深痛恶绝，经常恶言相加。

“哟！她家的女人淫荡，倒怪起全世界的女人来了！”

“别惹他，说不准哪天发起疯来，把你大斩十八段！”

“呸！男子汉大丈夫，就那么的垮在一个女人的手里，不像话嘛。”

这是小镇上妇人们的闲言碎语。我一句句听得明明白白。每次都望着大夥儿的背影发呆，没吭得一声。有一回抬头，看见天边一颗大红日，悬在远远的河堤上。摸摸心口，竟是凉凉的，我觉得这次真的是要哭出来了。

我一点也不快乐，经常精神沮丧万分。

我对人充满了不满和失望的情绪。

在所有的人当中，我最喜欢颜令冰。她是一个很可爱又很天资聪颖的小女孩。我家发生变故，母亲自缢身亡时，她才七岁。脸上老飞满喜悦的红晕，眼里稚气正浓。她就住在我家的隔壁。

由于母亲的故去，种种不利于我们家的闲话满天飞。父亲沮丧万分，而我惶惑的心有如被诅咒过般。令冰悄然而至，掏出手帕替我擦泪，她说：“红莲姐，别哭啦。”

我的泪就是这样让她细细地擦干了。然后她亲昵地拉着我的手，对我说：“我们跳格子去吧。你许久都没有跳格子了。”

是的，我这才想起真的许久没有跳格子了。

跳格子是我幼年时最爱玩的游戏。我经常在空地上跳格子。取一粒小石子，往背后抛去，然后单起脚跳，跳跳跳跳，弯腰，捡起小石子，再跳回格子里。跳跳跳跳，日头就偏西了……

可是，我现在不方便跳格子了。因为我已十五岁，啊不，是快要到十六了。十六岁还跳格子，人家要笑的。尤其是母亲，她最不喜欢我跳格子。她说人家十五六岁的姑娘，都已出嫁了！

是的，十六岁时，她自己缝嫁衣，坐上大汽车，嫁为赵家妇了。而在她死前的前一天，她还引用了“人家十五六岁的姑娘都已出嫁了”这句话来批判我。那是我没有跟她把旗袍的滚边挑好。她神色哀伤而失望的说：

“都快十六岁了，手艺还学不上手，我十六岁时，手艺不知有多好。”

我看见母亲的眼圈红了。我大大地吃了一惊。我不明白为什么她忽然间变得这么伤感而忧虑。

或许，是因为我喜欢跳格子？我当时的心绪如麻。若果真是如此，我会非常的难过和失望。因为跳格子是最能使我从中获得快乐的一种游戏。而她，身为我的母亲，非但不知道，竟然还对此怀满了不屑的情绪。

我为令冰单纯的柔情所感动。那天，我真的依了她，我跟她在屋后的空地上跳了一个下午的格子。十分惊讶地发现原来令冰也是一个跳格子的能手。原来跳格子为她带来的快乐也如同我当年一样。

令冰母亲孙桂娘，是我除了令冰以外，第二个最喜欢的人。她应该也是一个天生丽质的女子。她的美丽虽不及我母亲，但她的平实和贤淑不是我母亲所可以相比的。我的母亲，飘飘洒洒，脸上总有着一种莫明亢奋的春情在勃动流窜着。而她，贤

淑、沉静，好比一朵纯洁的茉莉花。细细的柳眉之下是一双凤眼，经常脸带微笑地带着两个女儿走出户外，在夕阳的余晖下沿着河岸散步到后山的树林里去。回来时，我总见到她们母女三人的手中各拿着一束野花或几片羽毛。在晚风款款拂动中经过我家门口。我在咫尺之遥，看清楚她们手中的羽毛，那色彩斑斓得有如天边的彩虹。令冰回过头来朝我舒展出天真的笑容。有时，她会送给我一片羽毛。而她的母亲孙桂娘则把手中的野花递给我。她微笑着说：

“拿去，插在瓶子里，夜里会好香的。”

我默默地接受了好多好多她送给我的花。这已是好多年前的事了。在令冰还是一个三四岁的小女孩的时候。而她的妹妹，也是刚学步的光景。我常看到孙桂娘在她走累了的时候，把她抱在怀里。

一个娴静而美丽的少妇人，牵着两个小女孩在黄昏的夕阳余晖里缓缓步行，风里有细碎的笑语，那是我记忆中最为温馨感人的一幅天伦图画。也是打那时起，我的心里产生了一种被冷落后的叛逆情绪。我从别人家的温馨中比较出我自己家的冷漠气氛。我常用厌嫌的目光瞪着我自己的母亲。发现她顾盼生辉的眼睛一点也不美丽。我直接意识到，那不是作为一个为人妻和人母所应有的眼神。我固执地认为，一个好母亲的眼神就要像孙桂娘那样的。

每次，当我看见母亲笑嘻嘻地站在门口，我就感到心里很不舒服。我知道她是在等傅村经过，好让他跟她搭讪几句。傅村是从外地来的一个单身汉，三十出头的年纪，头发老是梳得又光又滑的，却又在中间挺起一个“咖喱卜”。经常穿花衬衫，短袖的，不知为何还要把已经够短的袖口反褶起来，露出浅棕色的手

臂。脚下老蹬着一双极为显眼的白皮鞋(镇上找遍没有一个人是穿白皮鞋的)。我不清楚他的背景。只晓得他是从外地来的,好像是在镇上唯一的一家运输公司没当司机。我极厌恶这个人物。远远看见他就觉得恶心。恨不得啐他一口唾沫,但每次我都不敢。这肯定会触怒母亲的,我知道。

母亲讲究礼貌。她要我对每个上门来的顾客都摆出笑脸。这个我基本上是苟同的。因为顾客上门来是让我们赚钱。而事实上,我们的生意也是依靠这些人的光顾。别说要以礼相待,就算偶尔做些免费放长、收短裙脚之类的额外服务,也当作是酬谢顾客。对于这些,我认为是绝对合理的。唯独对傅村,我除了厌恶之外,还以一种戒备的目光盯着他——反正我一见到他,脸上便会马上结满了霜,心里万分的不快。

每次傅村在门口与母亲笑嘻嘻的搭讪时,我都有种想出去阻挠的冲动。终于有一回,我提起勇气跑出门外去对母亲说:

“还不进来,你的衣服还没车呢,人家明天要来取了!”

母亲回过头来瞅了我一眼,神色有些不快。她撇撇嘴说:“我难道心中没数吗?要你来管我!”

傅村随即把目光投向我的脸上,他朝我笑了笑,我马上感到那笑是含着恶意的,有种嘲弄的意味。我看在眼里,心里气不过来,转身冲回屋里,扳手把大门猛力碰上。

自那一起,我对孙桂娘的喜爱几乎比昔又胜一等。除了喜与爱,又增多了一层尊敬。我甚至发现自己注视她时的目光中带有一种深沉的痛苦和痴迷。我常为她脸上所浮现的那种仁慈之情怦然心动。我甚至梦想,她是我的母亲,在黄昏里与我携手散步在河岸上,看天边的飞鸟低低掠过树林,在我的头上哀婉啾啾……

这梦想在我的心中蕴藏了很久，以一种悲情的状况延续着。

直到我家发生了变故。母亲悲剧化地故去。这梦想竟然成真了。

这是我十五年人生中的一大神奇变化。我像是一只受惊的小鸟般地投进孙桂娘的怀里。我边哭边向她嗚咽倾诉。我以豆蔻少女的声音诉说出如妇人般沉重的人世沧桑。我泪如泉涌，眼前有无数浮想联翩，像飞鸟又像彩蝶……。我一度怀疑是否在梦中？朦朦胧胧的恍如隔世。

“前世，你一定是我的妈妈。”我喃喃自语。

“好吧，今生我就做你的妈妈吧。”孙桂娘用手轻抚我的脸，用一种怜悯的目光注视着我。

细细地回忆了这整整三年来的日子，孙桂娘的确是待我如已出。间中有提及我过世了的母亲，她总是教我不要怀恨。她说大人的事，作为子女的不应该有任何意见。

渐渐地我也中止了对母亲的怨恨。每当我站在屋前鸽子房的柱子下面，看着远处树林上空的鸟群，我的内心会感到一阵平静，异常的和谐。我想起母亲悬梁自尽的那个早晨，有一群飞鸟也是以同样的姿势在天边滑翔，看似喧哗，其实是无比的沉静。远远望去，锦绣而美丽。……

看着看着，我的思绪如潮水般涌起，多少年的爱恨如云烟从我眼前一掠而过。

3 我的生命因母亲而痛苦

年近三十岁的母亲离开这个世界，被丈夫、被儿子、被儿媳、被孙女、被孙子以及行将临产大腹便便的我，还有她的唯一一个孙子，被13个外人围着一个生命折腾得焦头烂额，一败涂地。整整持续三年。

我用了最大的努力去试着回忆这三年的日子，发现我除了不能逃避我母亲，非得延续她的悲剧以外，更加不能逃避与颜家的关系——本来，这种关系是极温馨而美好的，但后来竟蔓延成一种结怨惹祸的纠缠，无所裨益……

这是我做梦也想不到的。本来是恩，后来变成怨，恩恩怨怨夹缠在一起，我也无法分得清楚这其中包含了多少欢乐，多少烦恼和苦痛。

那年，母亲去世时我十五岁。我自觉懂得很多事，自觉并没有歪曲任何事实。凭心而论，是自己的母亲做错了事。对于她的死，我当时是满腹悲哀且情绪激动——我实在不明白，为什么母亲放着好端端的日子不过，反而去招惹那些累人累己的事？傅村算是什么东西呢？与他鬼混会有什么好结果？我不但看不起他，还不仅一次出言顶撞母亲：

“他呀，吃喝嫖赌，什么浪荡的事没干过，你还黏上去？”

母亲当场气得脸色发青，她左手捏着我的脖子，她要打我，右手举到半空却停住了。哆嗦半晌，才喊出声来：

“我是你的母亲！”

我说：“就因为你是我的母亲，否则我才没眼看你！”

母亲凌空高举的右手终于掴打在我的脸上，我马上感到右颊一阵热辣辣的痛，刹那间我的心碎了！母亲从来没有如此的掌掴过我，现在竟然为了那么的一个男人而打我。我抚着脸，逼视着她，然后嘿嘿冷笑两声，说：

“谢谢，我永远会记住的！”

这的确是一场噩梦。这之前，我是个无忧无虑的少女。十五年来，生活在一个单纯的世界里。我不知道大人的行为可以诸如此类的丑恶。更不相信一向疼爱我的母亲会为一个男人而出手打我。之后，每当母亲的眼神淡漠地扫过我的脸，我确实无法相信，这就是育我养我的母亲。

我一直很肯定地认为，是那一巴掌把我们十五年来的母女之情打毁得殆尽。

每当我回忆起这些年来所发生的事，最先想到便是母亲的冷漠眼神，然后是傅村极其猥亵的下流言谈举止。

后来因为孙桂娘的开导，我中止了对母亲的怀恨，却无论如何也不能原谅傅村——他是罪恶的象征，我会永生憎恨这个人。

这种思维方式显然与左邻右舍看我们的眼光以及整个镇上的人的想法有着莫大的关系。然而，这种关系在当年，甚至直到现在，恐怕也是说不清的。

母亲死后，我没有再见过傅村。有人说，其实母亲自尽之前，傅村已失去了踪影。换句话说，是因为傅村不见了踪影，母亲才自寻短见的。

其实我很早就已经意识到这一点。在我很粗略的世界观里，一直把傅村这个人当作为某种罪恶的象征。

恨只恨我没有能力使母亲也作如是观。于是她的悲剧就理所当然地不可避免。甚至直到她死后多年，镇上的人仍把她的悲剧当作脍炙人口的风流韵事般来谈论。尤其是妇女，她们着重语气地强调：作为一个女人，千万别招惹坏男人——而傅村，他确实是众人眼里的坏男人的典型。

因此，镇上的妇女们在教导女儿时常常省略了其他更为重要

的做人道理，而着重于女人的贞节。她们以母亲作为“人版”，确凿无疑地告诉自家的女儿：女人之所以遭灭顶之灾，就是因为招惹了坏男人。

她们的眼里有着无法掩饰的冷酷，投在少女的脸上，令到她们感到深深的恐惧而心狂跳不上。

这是从我那十六岁的朋友书萍口中听来的。她说：“我妈把你母亲的事说得好怕人，从此之后，我每见到一个像傅村那样年纪的男人，马上快步如飞避过。我知道自己为什么怕得那么厉害，那是因为你母亲的关系。”

我痛苦地抱着头，无言。我能说些什么呢？

4

时光如一片落叶随风而去。

镇上的日子一如既往地乏味而恬淡。而每一个人的思维方式也是一如既往地不作任何更改。

我每每在熹微的晨光中听到父亲在酣睡中发出朦胧的呓语。有时我忍不住走到父亲的房门口，站在那里看他睡着的脸上表情；父亲的睡态很令我心酸。一头蓬乱的发，一脸痛苦的表情，常教我看得呆呆的……

我感觉到心绪被什么沉重的东西压住了，整个人陷入极度的悲伤之中。这真是一个糟透了的家。冷冷冰冰的，没有一丝温

暖。我走出屋外，站在鸽子房的柱子下仰头朝灰蒙蒙的远天望去。天际没有一只飞鸟，是太早了，鸟儿还未醒来。远处的树林还笼罩在浓浓的雾里——小镇由来都是多雾的，一如我的心境，终年不雨长阴，又如一潭深水，水深不可测，悲凉无穷。

到了一九六三年，母亲逝世已三年。这三年里，我所过的是一种幽居的生活，天天在家里车衣。这是故去的母亲遗留下来给我的一门手艺，也是她唯一留给我的一笔遗产。日子在缝纫机的声音中流逝。怨恨到底是让日子给冲淡了。追溯本源，这应该是我十八年人生当中最为孤寂的年代吧。

从十五到十八岁，我的生活毫无变化。豆蔻年华对我来说，感觉恍如一块隐秘的阴影，虽不能说它妨碍了我的正常成长，却使我的世界变了样。幽幽地长出一些幻想，很悲怆地钻入我的内心深处……

然而这期间，和颜家的来往却更为密切了。令冰经常在放放学用过午餐之后过来看我车衣，陪我说话。有一次因为孙桂娘和颜医生发生了些误会，吵了一架，遗憾未消的她，便让令冰去给她的父亲送午饭。从此送午饭到广生堂药材铺给颜医生即成了令冰每天必做的事。

世事总是这样，节外生枝的地方很多。

那天，天阴阴的，风吹着屋外的檳榔叶，沙沙地响起，那声音像下雨。好几次，我停了缝纫机注视着窗外的天空，心里想：下雨了吗？

可是这些天来，雨偏偏是下不成，反而是老让风给骗了。

忽然一个身影闪进来，当住了天光，当那个人影转过脸来，我才看清楚原来是令冰。

令冰捂着嘴笑，一面走进来，说：“屋里这么暗，你看得清

楚车衣吗？”

“要下雨了。”我又望望窗外。

“不一定下得成的。”说着令冰咯咯地笑起来：“你别老是让风给骗了。”

“我让你给骗了才真。”我白了令冰一眼：“你笑什么？老是笑！”

“怎么不让人笑？我就是爱笑嘛。”

我被令冰的言词逗笑了。有时我的确是很羡慕她的天真无邪。但更多时候我羡慕的是她的不谙人事的单纯世界，生活中没有繁复的世情纠葛。啼笑自若，更难得的是无涉耻辱和恩怨。心中素来和平，从来没有与谁有过不睦。

从她，我想起自己。我一点也不快乐，我很感叹，我很怨恨，以致心门一直无法打开，心中不用长阴……

我不由深深地叹了一口气。

“你看你，才笑完，又哀声叹气了。你到底为什么嘛？”令冰有些厌烦地说。

“不为什么。”我很不自然地笑了笑，而心里却无端地略感苍凉。

“我倒忘了。”令冰忽然省起什么：“我来的目的是要你陪我去给爸爸送午饭。”

“又是你去？你妈呢？”我略感惊奇。

“自从妈与爸吵过架后，她说从今以后再也不给爸送午饭了。”令冰轻声地笑了笑，谈谈地说：“他们谁也不管谁了。”

“他们吵什么？”

“我也不知道。”令冰摇摇头：“反正我不管这些事。”

5

这就是我所说的世事总有节外生支的地方。而这种支节后来竟演变成结怨惹祸，无所裨益。

在我的这一段所谓豆蔻年华，青春岁月里，爱情的到来，使我无法回避。但这又的确是一场极为短暂的爱情春梦。待得梦醒时方晓得原来是一场噩梦。它像烛光般闪烁不定，一阵风吹来，便无声地熄灭了。

然而，无可否认，这场短暂的爱情春梦，在我的青春岁月里确实是占据了很重要的地位。

多少年过后，每当我回忆起来，仍觉得有一种残余的甜蜜在心中回荡。另一方面，在思过的过程中，又觉得这一切都是自己造的孽，谁也怨不得。反而是让我从中深深地体会到，什么是一失足成千古恨。

短暂的爱情之梦是这样开始的。

三年来，我没有尝过快乐的滋味。

在颜医生的诊室里，空气里弥漫着浓郁的药材香，在浙沥的雨声中，颜医生第一次与我作了那么长的深谈。在那水样温柔而湿润的气氛里，我最难忘的是颜医生的那如审视一般的目光，每当与他的目光接触时，我总感到有一阵莫名的恐惧袭上心头。

“年纪轻轻的，怎么老是那么不快乐？”颜医生说。

“我没有不快乐！”我慌失失地猛摇头。

“你别想骗我了。快乐伪装不来，同样的，快乐也掩饰不了。”

“是吗？”我有点惊愕地。

“我活到这种年纪，自然是过来人。”颜医生平静地说
倒是我不能平静，我脱口而出：“你也不快乐？”

颜医生笑了笑，脸上的表情莫测高深。然后把脸转过去看别处，过了好一会才说：“我们别谈这些了，谈些别的吧。”

后来他问了我一些日常生活的状况，又婉转地说了他的家庭状况。隐隐约约间我感觉到他即使没有经常不快乐，心中也有郁闷之时。他说令冰的母亲对他不甚体谅，经常纵容他离开广生堂药材铺，到外面去另起炉灶，自打天下。

说时，颜医生的脸上表情很淡漠。向来我都一直如此认为，每一个人对于自己的家事都是讳莫如深的。故此，也不便多问。而听着他淡漠口气，又实在猜不透他的心，想说几句劝慰的话，也无从开口，只好沉默不语，低着头看着自己的双手。

过了好一会，颜医生说：“女人是一种很奇怪的动物，她们的想法永远教人猜不透……”

我抬起头愕然地看了颜医生一眼，又低下头去沉默不语。我实在不明白他这话里的意思。

又过了一会，颜医生忽然问：“你知道你母亲是为什么死的吗？”

我猛然抬起头，错愕地望着颜医生，一句话也说不出。我想我的脸色一定是变了。

颜医生大概是料不到我会有此反应。他尴尬地把脸转过去看着窗外：“我只是随便问问，你不想说就不说，对不起。”

许多伤心的往事忽然一齐袭上心头，眼泪不禁一涌而出。在这一刹那间，我再也按捺不住了，我说：“有什么是不能说的呢？我当然知道我母亲是为什么死的。她是不懂男人的好坏！”

颜医生的表情先是惊愕的，接着他很懊悔地互搓着双手，以

一种含糊不清的声调说：“噢，我真该死，真该死，我为什么要问你这些事呢？……”他的脸痛苦的扭曲着，不知所措。

我想不到颜医生会这么自责，不由以一种伤情感怀的目光看着他。在相视无言的瞬间时光仿佛就在此一刻荒老了。

窗外雨滴的声音像梦。

我闻到一股药材香。我知道，这是颜医生身上特有的气息。

梦是怎么的一回事？对梦，我有一种很奇妙的感觉。梦其实全都是假的，但在感觉上，它却又是一种状态。就像花瓣的坠落，无声而又真实。教人恍恍惚惚的——这就是梦的感觉。

刹那间，我有一阵子的喜悦、羞涩，却又无法判断这是快乐还是惊慌。

后来我想，这该是我十八年人生中，第一次初嚐到爱情的滋味吧？

从此每次见到颜医生，我总是不知所措腼腆地红了脸，除了不敢正视他之外，竟连口齿也变得特别笨拙，有时还答非所问。

没有人知道我的心里藏着什么。我肯定颜医生也是一无所知，特别是孙桂娘。因此，我一见到她心里就很紧张。她一直对我疼惜有加。虽然这时她的主力放在与颜医生搞对抗，闹别扭，可也没有因此而疏忽了对我的照顾。有时她甚至把我当倾诉的对象，絮絮叨叨地埋怨颜医生。

孙桂娘说：“我怎能快乐得起来呢？是真的，连灵丹妙药也都治不好我的病。……”

我越听越不是味道，心里涌上一股不悦。我说：“为什么你不能让颜医生有他自己的方向？”

“啊，方向？”孙桂娘惊讶地看了我一眼，冷笑。“一个已过中年的男人，自己的方向对不对，难道自己不知道吗？”

“那你肯定他的方向是错的吗?”

孙桂娘没有立即回答,她的脸色微微发育。渐渐地眼睛黯淡了,凝视着我的脸似若有所思。

我躲避着孙桂娘的视线。低头咬着嘴唇,觉得心很空。

过了好一会,孙桂娘幽幽地说:“红莲,你的年纪还轻,你是不会明白的,女人的一生幸福全操纵在男人的手里的这个事实。”

我抬起头看了孙桂娘一眼,见她的眼圈有点发红。不由心里沉沉地牵了牵,那种感觉仿佛整颗心忽然落了空。

“红莲,你没听过这样的一句话吗?男人最怕入错行,女人最怕嫁错郎。”孙桂娘幽幽而叹。

我点点头。“听过。”

“那你明白吗?”

“不明白。”我摇摇头:“是你嫁错了呢,还是颜医生入错行了?”

“你还是不明白。”孙桂娘苦笑起来。“总之是一言难尽。”

但是,过了不久之后,我就明白了:——原来女人的全部忧患皆来自男人。

男人争气,有出息,女人就有安全感。而女人的幸福泰半来自安全感;倘若所嫁的男人飘浮不实际,女人便失去了所的指望。

这一顿悟,来自孙桂娘。我终于在另一次与她对话时,从她的所言中领略了个中深意。她说:

“我打从嫁他那一起,就没有指望过他发达。但日子一年年过去,他实在使我失望。以他的本事,何必十多年来一直在人

家的屋檐下听人使唤？红莲你明白吗？这与发达无关，而是争气问题。”

孙桂娘当时的眼睛湿了，她是激动的。我虽从她言词中领略了她全部观点，却仍无法接受。我摇头说：

“他是一个医生，医人就是他的方向，他何需听谁的使唤呢？”

孙桂娘忽然冷笑一声：“十多年来一直在人家檐下，还能不听人的吗？”

我默默地注视着孙桂娘，觉得实在难以与这妇人沟通，心中一气，不由语带轻侮地说：

“你口中的所谓争气，无非是要颜医生另起炉灶，自立门户与人竞斗吧？”

孙桂娘没有吭声，她无声地流下泪来，两眼默默地注视着前方，注视了一会，用手背擦眼睛，轻轻地叹了一口气。我心里过意不去，说：

“我没有什么特别的用意，只希望你和颜医生快快乐乐的。你也许不知道，我心里一直羡慕你们一家人的圆满。”

“你看到的只是表面而已。”

我怔了怔，笑着说：“怎么会呢！”

“怎么会——呢，”孙桂娘凄然一笑：“世事就是这样，圆满与事实往往相差一大截。”

我一时词穷，无言以对，唯有默默地低下头，心怀内疚。

“你没听过这么的一句话吗？圆满夫妻不到老。”

我登时怔了怔，心里有点慌。我在想，她这话里有什么含义？过了半晌，才小心翼翼地问：“无端端的，为什么说这样的话？”

孙桂娘看着我，慢吞吞地说：“不是无端端的，我是他老婆，这种事只有我知道。”

我的心头一震，脱口而出：“什么这种事？”

“就是圆满夫妻不到老罗。”孙桂娘用一种奇怪的伤感的目光久久地注视着我。

我记得当时我被她的目光注视得手脚发冷，仿佛是预感到有什么祸事即将来临了。我赶紧侧脸躲开了孙桂娘的目光。

“我真的糊涂，居然忘了你还是个孩子，你不会明白这种事的。”孙桂娘掩脸而叹，随即她脸上浮现出讥嘲的微笑：“我的怨言和牢骚都太多了，你的心里一定烦厌之至。”

“不，你千万别这样说！”我听见自己的声音凄然如泣。我心乱如麻，感觉到我真的是快要哭出来了。

6

和颜医生相对晤谈，是我这一生中最快乐的事。我也很奇怪，我怎么会有那么多话呢？长至这么大，我能有什么话与人相对晤谈的呢？这是从来没的过的事。即使是父亲、孙桂娘，甚至是令冰，也不曾有过的。

我心中藏有着颜医生的话。谁的心中又藏有着我的话？

我不知道我为什么忽然会有此想法。后来我想大概是因为颜医生说过的每一句话，我都牢记在心里，因此潜意识中以为他也

会把我的话放在心上。

我初时一点也不认为这是危险的事。我只知道我是那么的不快乐,有人与我说话,也许可以改变一下心情。我不敢企盼快乐,只要可以稍为转变一下心境就好了。实在的,我没有任何企图。若要认真追究的话,我只肯承认那是因为我寂寞,希望有人陪我说话。如此而已。

那天,我钉完了最后一颗钮扣后,走出户外,天色已黯。我沿着河边一直往下走,忽然看见颜医生独自一人站在桥上。我停下脚步由远地凝望着他。他忽然转过头来,看见了我,对我微微一笑。然后向我招手,示意我过去。我想了想朝他走过去。

“出来散步?”他问。

“是的,散步。”我说。

“你的嗓子很沙哑,感冒了?”

“是的,感冒。”我点点头。

“为什么不来让我给你开一帖药呢?”

“已经好了。”我说。

“别又再着凉了。”他说:“我是医生。”

“我没说你不是。”

他忽然笑了,露出两排洁白的牙齿:“真是孩子,怕吃药!”

“我从来不怕吃药,再苦的东西我都能吃,只是——”我摇摇头,觉得有种莫名的窘迫,一时也说不清了。

“只是什么?”他用一种犀利的目光望着我。

我又摇摇头。避开他的目光,低垂下头望着河里的流水,一面听着草丛里不知名的虫在唧唧吟叫。那声音短促而清脆。

“不想说就不说,没关系的。”

我不吭声，抬起头，暮霭中我又看见鸟群，它们排成一字地朝远天飞去，渐渐地越飞越远，越远就越小，最后终于完全消失在我的视野里。……

瞬间，我的心空荡荡的，恍然若失。

“红莲，我发现你很喜欢看鸟。”颜医生的声音低低的。

“是的，我从小就很喜欢看鸟在空中飞翔的样子，尤其在远远的天边，无声无息的只有翅膀在动给我一种很和谐安详的感觉，这种感觉很舒服很美好。颜医生，你觉不觉得呢，动总给人一种很喧哗感觉？而鸟在空中飞翔，明明是动的，却又安静无比……”说着我不由地又仰脸望着天。但此时天空中空无一物，我看到的是暮色四合。

“所以，你是一个很特别的女孩子。”

“特别？我？”

颜医生笑了：“是啊，你真的很特别，与别的女孩子不一样。”

我的脸刷地就红了，很不好意思地笑了笑说：“你乱讲的。”

“我为什么要乱讲？”颜医生笑眯眯带着几分调皮地看着我。

“你想骗我罗。”

“我为什么要骗你？有什么好处？”

我才忽然发现到自己失言了。脸一红，不由低垂下头，但闪念间，又立刻镇定自若：“医者父母心嘛，你怕我病死，所以就骗我开心，我开心了，就会吃你的药。”

“平时见你静静的，话也不多一句，原来是满口甜言蜜语，真是哄死人不用本。这叫什么呢？真人不露相！”

“乱讲，你才不露相！”我娇嗔地啐了他一口。

我们互相打趣，互相夸奖对方。这一下子便更加缩短了我和顾医生的距离。

7

那天天气晴朗，阳光很好。我把枕头和棉被拿到院子里架在两张木板凳上晾晒。忽然瞥见篱笆外有个影子一闪，一个人头朝院子探了探。

“谁？”我马上喝住。

“是我。”慕都应声出现。

“你窥什么？鬼鬼祟祟的，想偷东西吗？”我作弄地说。

“我……我没有，”慕都结结巴巴地。

“开玩笑的，进来吧。”

慕都无精打采地走进来。太阳照在他刚剃过的光头上，亮晃晃的。我从没见过慕都剃光头，那样子滑稽极了，我忍不住捂嘴笑起来，一面说：“慕都你怎么搞的，刮了个光头，笑死人了！”

“有什么这样好笑的？”慕都白了我一眼，冷冷地回敬，脸上没一丝笑容。

我马上意识到是我太过份了。说了他想做贼之后，又取笑他的头，难怪他会阴着脸冷冷地回敬我。我心里一阵歉意，语气不

由变得温柔起来。我指着前面的一张藤椅对他说：

“慕都你坐吧，找我有事吗？”

慕都依言坐下，欲言又止，想了想又说：“我的头真的很难看吗？”

“不是啦，”我又忍不住笑了。

“不是难看，那是不是很可笑？”慕都又问，他的眼睛紧紧地盯着我。

“也不是啦，”我不得不表现得很肯定地摇摇头：“我真的只是跟你开玩笑而已，谁知你根本开不得玩笑的！”

“我不是开不得玩笑，我只是怕你当真的。”慕都沙哑着嗓子哀怨地说：“是我爸强迫我剃光头的……”

“为什么？”我瞪大眼睛。

慕都垂下眼睑，沉默了一会，颓丧地说：“我跟人打架，惹怒了父亲。他骂我，骂着骂着，忽然扯着我的头发，说要我把头发剃光，否则他会打断我的腿！”

我迷惑地注视着慕都，我从未见过他这么颓丧：“你怎么啦？你跟人打架？跟谁打？”

慕都摇摇头，良久才含糊地说：“我不想说。”

我不由心中一气。“你这个人就是这样，老是婆婆妈妈地拖泥带水！”

慕都猛然严厉地白了我一眼：“告诉你吧！我就是跟裁缝店的那个男人打架，我对准他的脸，猛力一拳打下去，我听见他喊了一声，跟着鲜血马上从他的鼻孔里流出来。”

我大大地吃了一惊，随即往事涌上心头。裁缝店的那个男人？是昌记裁缝店吗？“你跟他打架？这怎么可能呢？！”

“世上有什么事是不可能的呢？”慕都淡淡地说。

我紧紧地注视着慕都：“你快告诉我，为什么跟他打架？”

“他口贱，到处讲衰人，散播谣言。”

听了慕都这么说，我并不感惊奇，那个男人的那张嘴本来就是极贱的，倒是有几分好奇，随口问：“他讲衰谁？”

慕都转过脸去，含糊地吐出了两个字音：“你罗。”

我瞪大双眼，严厉地盯着慕都的脸：“我？我有什么可让他讲的？！”

慕都绷着脸，不出声。

我咬着嘴唇，思索了一会，慢慢地说：“你说吧。”

“他说你们的家丑太多了，两母女都是天下最贱的贱货，专门勾引——”慕都忽然闭了嘴，他举起脚，朝着晾晒枕头的木板凳大力地踢了一脚：“我没有脸再说下去！”

我登时感到内心一阵椎心的痛，羞耻到极点，喉咙深处吐出一声呻吟，浑身瘫软地几乎站不稳。我双手紧紧地按住胸口，过了好一会，才呼出一口气，痛苦地闭上眼睛。

“所以我打了他。”慕都朝地上吐了一口唾沫。

我心乱如麻，躁足斥问慕都：“这又关你什么事？！”

慕都先是一怔，然后他轻声地说：“我不许他讲衰你！”

我感到很羞耻，没来由地迁怒于慕都，于是很厌烦地对着他嚷：“我衰关你什么事？”

“我——”慕都吃惊地望着我，他的表情很奇怪，既像恐慌，又像受伤般地痛苦。眼睛闪闪烁烁的。

“你，走吧，以后不要再管我的事。”我无力地，几乎是呜咽著说。

“我不明白！”慕都躁足，顺势踢翻了一个装火炭的竹筐。

我冷冷地说：“这你还有什么不明白的？我就是不要人管我

们家的事,总之,我讨厌你们这一群人!”

“你们……什么这一群人?”慕都张口结舌地反驳:“我什么地方得罪你了?我几时也变成‘这一群人’了……”

“那你就当我恼羞成怒,这总可以了吧?”我朝慕都发出严厉的逐客令:“现在,你可以走了!”

慕都似乎没有听到我的逐客令,他站在那里自顾地说:“我好心没好报,我在你眼里像一条狗那么坏,连狗都不如,狗也比我好,我是活该!”

“你本来就是活该,谁叫你这么多事?!”我恶毒地,冷冷地说。

慕都的眸子倏然黯淡下去,我看见他的身子微微颤动起来,最后瘫软地跌坐在地上。

我愣了一会,深深地叹了一口气,于心不忍,我放软语气说:“我母亲的事,路人皆知,亦已酿成了悲剧,我也受够了。至于今天有关我的传言,就让我尽丢面子好了,你最好还是别管。”我别过头去,让泪水无声地淌过脸颊。

慕都低垂着头,默默无言。过了很长时间,最后他用一种坚定的声调说:“对于不是事实的事,我一定不能袖手旁观的!”说毕他很快地从地上站起来,一阵风似的冲出院子。

8

几天来我一直有一种坐立不安的感觉。颜医生那里我也没有去了。几次令冰过来邀我同去,都让我拒绝了。我长久地坐在缝纫机前,望着窗外,有时天边飘过一朵乌云,我会怔怔地想:若心中的秘密能让乌云长久地遮蔽着,那该有多好。

我的心情一天比一天阴郁。车衣的进度很慢,又常常车错。有时一天里,拆拆缝缝的,只能够完成一对衣袖。

自那天过后,慕都再也没有来过。有几回,我走在街上也没有看见他。他好像是忽然消失掉了,无影无踪。

那天,姑妈和兰姐休假回来,一进门,姑妈就说:“这房子里多晦气。”又用严峻的目光看着我:“你的脸色怎么一点血色也没有?多像个死人呀!”

我装着没听见,低头车衣。

“我跟你说话呀,你聋了吗?”

“好心你啦,一进门就扯大喉咙鬼叫一样,”兰姐制止姑妈,她恼怒地说:“不晦才怪呢!”

姑妈马上噤了声,她在一张靠窗的藤椅上坐下来,沉默了好一会,又说:“我总是觉得我们姓赵的这一家人很晦。”

我抬起头迷惑地注视着姑妈。发现她的脸上有一种很古怪的表情,与平日不一样。

父亲就在这个时候回来的。他一跨进门来,厅上的两个女人马上鸦雀无声。只听到缝纫机的沉沉的声音。父亲看了他的姐姐一眼,也没有打招呼就迳自地走进卧室,直至身影完全消失在房

门口后，姑妈才恨恨地说：

“你看，他完全当我这个姐姐死的！”

“我一看见你就心烦！”父亲的声音马上自卧房里传出来。

姑妈霍地站起来，她走到卧室门口，撩起门帘说：“多年宿怨未消哩，你何止嫌我烦，还真巴不得我永远不踏进这门口一步。忘恩负义的东西！为花死为花亡，你怎么不去死给我看？我不拦你的，没出息的东西！”

兰姐望着姑妈，她显得有点为难，她说：“两姐弟，吵什么呢整天吵？阿娟，容我说句公道话，你这个弟弟还算对你不好吗？”

姑妈忽然把目光投向我，她严厉地白了我一眼：“还有你，不知好歹，老跟隔壁姓颜那家人混，你给我听好来，要是搞出什么事来，我就给你一根绳子，要你死给我看！”

父亲就在这时，一阵风似地自卧室内冲了出来。我转头而望，夕阳的稀薄余辉映在他瘦削的脸上，一半是憔悴，一半是怨恨。他站在姑妈的面前，两人对视着。我看见父亲的身子微微颤动着，嘴里紊乱地喘着粗气，良久，他带着哭腔说：

“阿姐，我求你给我闭闭嘴，别一回来就闹得鸡犬不宁的，行不行？”

姑妈先是没有反应，她布满皱纹的脸上没有任何表情。然后她忽然捂着脸低声地哭了起来，一边哭一边咒骂。仍然是那一种很含糊的声音，听在耳里令人感到烦躁不堪。

父亲看着姑妈，站了好一会便无声地转身走进卧室，大力地碰上门。

我与兰姐面面相觑。过了一会兰姐朝我啾啾嘴示意，我马上明白她的意思，便朝姑妈走过去蹲在她的身旁，抱着她的膝头摇

了摇，柔声说：

“姑妈，你别哭嘛，阿爸怎会嫌你呢？而我从来就听你的，不是吗？”

姑妈没回答。她用手背擦了擦眼睛，逐渐停止了哭泣，眼睛里却闪着一种冷冷的光芒。过了一会，她忽然以一种异常清脆的声音骂道：

“我恨透了男人，男人都不是好东西，全都是狼心狗肺！偏偏女人就是不争气，全都自甘作贱，我恨呀！”

“别骂了，这屋子里有谁听到呢？”兰姐走过来拍了拍姑妈的肩膀。她轻轻地叹了一口气。我感到那声叹气里有种遭遗弃的荒凉孤独感。不由心事茫茫起来。

这是第一次，我对这两个不婚妇人产生了一种深深的迷惘和忧虑。我真的不知道她们的心里蕴藏着些什么。尤其是对姑妈，我既敬她又怕她。她的脸上表情总是莫测高深的，令我猜不透。

姑妈咳了一声，幽幽唤了我地声：“红莲，”

“姑妈。”我说。

“你交男朋友了？”那声音慢吞吞的。

我像触电一般弹了起来，赶紧摇头。“没有，我没有！”

“没有骗我？”姑妈用一种审视的目光看着我。

“没有。”我躲避着低垂下头。

“那很好。”姑妈淡淡地说：“这个年头，男人真的好坏，一不小心就会上当，一失足成千古恨啊。”

我想，姑妈指的一定是母亲了。顿然一阵悲伤袭上心头，我仿佛是触摸到一道伤痕，感觉到它隐隐地作痛，眼睛不由一酸，泪就涌了出来，我赶紧别过脸去。

9

颜医生站在路灯下面等着。他撑着一把黑色的布伞，霏霏的雨丝轻轻地飘落在伞上，闪烁着一种冰冷而晶莹的白色水光。他低垂着头，我看不见他的脸上表情。当我行近他，他闻声抬起头来，我看见他的眼里掠过一道灼热的光。亮了一下又遽然熄灭。

我忽然没来由地感到一阵酸楚。“你等我很久了？”

“不久，我刚到。”颜医生没看我，他把目光投入雨网中：“下雨，所以耽误了一下。”

“我也是。这场雨下了一整夜，我来时，看见河水都涨了。”

颜医生忽然侧过脸来，说：“我来迟了，没看见你，倒真的想了想，你会不会不来了？”

“是我约你的，我怎会不来？”

“我是有点担心。”

“你担心什么？”

“我一直有一种隐忧，怕我会害了你。”

“你怎么就不怕我会害了你呢？”

颜医生皱起眉，摇了摇头，苦笑。“我算得了什么？”

我一时也不知该说些什么才好，我把手伸出伞外，接住了几滴沁凉的雨点。估计这场雨可能会持续到中午。

过了一会，颜医生问：“红莲，你有重要的事吗？”

我马上不加思索地摇头。“刚好相反，什么事也没有。”说着用上排牙齿咬咬下唇，然后慢慢回味着那阵短暂的疼痛。“我

好久没有出门了,闷得发慌。”

“那好,趁着今天我有空,就陪你玩一天。”

“你陪我?”我诧异地看着颜医生。“你陪我玩……一天?上哪儿去?”

颜医生耸耸肩。“无所谓,你想去哪儿就去哪儿。”

我认真的想了想,摇头。“我想不出去哪里好。”

颜医生低头想了一会。“那么就去吉隆坡吧,我带你去看电影,好不好?”

我茫然地点点头,继而又摇头。“吉隆坡太远了吧?”

“不远,那三四十里的路,很快步到了。问题是你想不想去?”颜医生注视着我。

“我从来没有去过吉隆坡,我当然想去,不过……”我的心不由狂跳起来。

颜医生抬头望了望天空,他的目光像一潭水似的闪烁不定。天还早,路上没有行人,一片寂静。我朝远处的街角望去也不见有人影。心在刹那间安稳下来。

“走吧,我们去车站搭车。”颜医生说。

“真的去吗?”我又四处张望了一下,迟疑着。

“是啊,你没去过不就去玩玩罗。”颜医生笑笑,神色看起来很是轻松自若。

这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去吉隆坡。

九点多钟,巴士抵达吉隆坡。我记得下车的地方是在天桥底下,隔邻是成记酒楼。颜医生说,这里是茨厂街。然后他领着我沿着茨厂街走下去。只见两旁都是店铺,有卖洋货布疋的,也有卖唐山杂货的,还有好几间金店。柜台上坐着穿长袖白衬衫的男子,也看不出是老板还是夥计,玻璃橱里摆满黄澄澄发亮的金首

饰，阳光均匀地涂抹在他们的白衬衫上，金黄雪白相辉映，那呈现出来的色泽，投在阳光照不到的暗影之中，似乎也亮起了一种温热的光。这时正是街上最热闹的时候，人很多，肩头挤肩头的。颜医生对我说，你别只顾东张西望，走失了就麻烦了。我其实比他更担心这个问题，从下了巴士后就一直紧紧地跟着他。后来他还是不放心，说：还是让我牵着你的手吧。让他牵着我，他显然是放心了。我们挤在人群里看热闹。行至一间金饰店，颜医生停下来，他说：“我们进去看看。”

我说：“不，我不买金饰。”

颜医生说：“看看无妨，你不一定要买的。”

进入店里，颜医生很细心地在看橱窗里的各种各式的金饰。我想他一定是在为孙桂娘挑选一样首饰吧。我退到一旁站着等，过了许久，颜医生才抬起头来唤了我一声，指着一副耳环对我说：

“红莲，你看这款怎么样？”

我走前去，细细地端详了一会说：“很好，款式很摩登。”

“真的吗？那么就买这副吧。”

我点点头，心想孙桂娘戴起来一定很好看，不由得有些羡慕起她来。

后来我们来到一间叫中华的戏院。颜医生说：“我们进去看场电影吧。”

我微笑着点点头，心想我随他出来原本就是为了看电影，只是没想到吉隆坡离家那么远——我们坐足了两个小时巴士，若这场电影没看成，倒真的是件憾事。

“你在这里等一下，千万别走开，我去买票。”颜医生对我说。

我又点点头。“你去吧。”

我抬起头四周望望，发现是站在一面新片预告板的下面。忽然我很想弄清楚今天上映的是什么片子。会是林黛主演的吗？我喜欢林黛，看过不少她的片子。像《翠翠》、《金莲花》、《江山美人》等，都留下难以磨灭的深刻印象。银幕上的她，永远明艳动人。最近我还在报上看到她第四次封后的消息——四届亚洲影后噢，多么风光。我还把那张登在报纸上的图片郑重的剪下来，压在梳妆台的玻璃下。除此我也收集了不少她的照片。有些是我在书摊上买的，有些是从明星画报上剪下来的。那些照片中的她，一贯地明眸皓齿，有托着下巴的，有双手齐放在椅背上的。有一张是我特别喜爱的，照片中的她，穿着窄窄的红色三个骨紧身裤，雪白的短袖衬衫，领子高高的翻起，胸前敞开两颗钮扣，颈项间绑着一条红纱巾。她倚在一棵大树下，撑着一把伞，背景是春天的景色，满园花开。图片说明：影后春游，人比花娇。这倒也是事实，一点也不夸张。如此的光采照人，而又富有时代气息，的确是比她在银幕上所扮演的古代美人更能迷摄人心。

，眼睛四处浏览的结果，给我带来更加亢奋的快乐。原来世上真有那么如意的事，今天上映的片子竟然是林黛——我的偶像所主演的《不了情》！在这一刻，我的快乐简直是无法形容！天啊，今天是什么日子？我以双手按着急促跳动的心房。啊，是个美丽的星期天。我如此的给了自己一个答案。

是的，美丽的星期天。

后来，我发现自己不知在什么时候站在一个幽黯的角落里。而抬眼向外望出去，阳光却非常的灿烂。就在这个时候，颜医生回来了，我忽然感到眼前一亮，是他把外面的阳光带了进来。因为他穿着的是一件白色的衬衫，那种白色是一种反映的光亮，映

照着外面的阳光。我登时感到有一种力量在我的心中迅速形成，使到我变得无所畏惧起来。

我抬起头，眨了眨眼，给颜医生一个自觉非常妩媚的微笑。我说：“谢谢你，我今天很快乐。”

颜医生没说话，只是轻声地笑了笑。然后他指了指外面的糖果摊子。“你想喝水吗？”

我摇摇头。“不想。”

“想吃点什么吗？”颜医生又问。

“什么也不想，我没吃零食的习惯。再说，我不是个小孩子了。”

颜医生啧啧一笑，朝我的头轻轻地敲了一下。“说的也是，你真的不是小孩子了。来，小姐，我们进去吧。”

说毕，他把手搭在我的肩膀上，拥着我走进戏院。我的心蓦然升起一种异样的感觉。在这个十分陌生的地方，我没有任何新鲜的喜悦感。我所思量的问题是：为什么与颜医生这么亲近，却感觉那么遥远呢？当他把他的手搭在我的肩膀上时，我是那么的难过。我脸上的笑，其实跟我的心情是极不统一的。早上颜医生说，他怕他会害了我，而我确实是明白谁也伤害不了我，唯有我自己才能伤害到自己。又或许，他才是真正让我伤害到的人。

从戏院里出来，太阳仍然是那么地明亮灿烂。颜医生提议去吃午餐。经他这么一提，我才记起从早上到现在我还未曾吃过东西，不由饥肠辘辘起来。

“饿了吧？”颜医生问。

“是的，我真的饿了。”我说。

于是我们走进一间餐室。我很快地挑选了一个幽黯的角落，先坐下来。坐下来后连我自己也感到奇怪。我到底是畏惧些什么

呢？在这么一个全然陌生的地方。但是我知道，我真的是很胆怯的。若说我无所畏惧，那真的是自欺欺人。许多时候，人的所谓勇敢，其实都是强行装出来的，那不过是一种表面上的掩饰而已。事实上，人真的是很脆弱，很胆怯的。

而我心里的畏惧、忧伤，谁又能知道呢？我看了颜医生一眼，他会知道吗？他是否可以无所畏惧？是否也能给我一些力量？

我把目光投向外面，透过玻璃窗，我看见非常灿烂的阳光。然而，我和颜医生所坐着的地方正是一个非常幽黯的角落！我为什么选择了这么一个幽黯的角落呢？这不就证明潜意识中，我有很深的罪恶感，像一个犯了罪的人一般抬不起头来面对现实。想到这里，我握杯的手不住地颤抖起来。

“红莲，你冷是吗？”颜医生伸手握住我的手。“换过一杯饮料吧，热巧格力好吗？”

我很快地抽回我的手，顾左右而言他：“我们到别的地方去吧。”

颜医生疑惑地望着我。我们面面相觑。

“好吧。吃了再走。”颜医生最后说。

我无言地低垂下头。心里想：我不应该再和他出来了。从此不，否则谁也救不了我。

从餐室里走出来。我们沿着街道走下去。只见两旁的店铺招牌和广告画铺天盖地的。饭店、旅社、照相馆、电发室、书店全都挤在一条狭窄的街上。走着走着，我发现狭窄的街道其实一点也不影响城市的繁华。两排的商店建筑物咫尺相对，墙上画着巨幅的广告画，有非洲海底椰止咳露，有保济丸。其中有一幅美人广告，特别引人注目。美人如花似玉，她神态妩媚，眉目如春。

双手捧着个首饰盒，身穿双襟边的旗袍，刘海作垂丝式，在脑后挽一个髻。耳珠上戴着副水钻坠子，胸前垂着同款的水钻项链，教人一看马上就可会意，此乃一副首饰广告。美人笑脸盈盈，无比艳媚。可是那种服饰又到底嫌老式了点，追不上时代。

“岂无膏沐，谁适为容。”我望着墙上的美人广告出神，不由念出上面的字句来，念完我转头问颜医生：“什么意思？”

“女子打扮，都是为了心目中钟情的男子。”颜医生的脸上漾着一丝古怪的微笑。

“真的是这个意思吗？”我欲言又止，沉吟了片刻，我说：“这样的广告，你不识为太古老了吗？”

“它本来就是古老的。这家金铺是老字号嘛。”

“有多老？”

“好几十年了吧。”颜医生说：“这里是吉隆坡最早发展的地区之一。当时南来的华人多聚集在这里。”

说着时我们正走过店铺的骑楼下，楼上传下来一阵胡琴声。我的心绪忽然沉沉地一跌，就这样地站住了。我抬头朝着楼梯口望上去，楼梯间很黯，给我一种很阴森很神秘的感觉。胡琴声继续着，听清楚后竟是凄凄怨怨调子的《牧羊姑娘》。听着那荒凉之音，我顿感悲凉，不禁叹息着说：

“怎么这样热闹的地方，也会有人在拉胡琴呢？”

颜医生笑笑。“楼上是会馆。会馆通常都有青年团之类的组织。他们组织各种文化活动，比如乐团啦、戏剧啦、土风舞啦、太极拳、舞狮啦等等。尤其是乐团是最少不了的。故此平常乐团里都有人在练习。”

我又朝幽黯的楼梯口张望了一下。“吉隆坡人真幸福。”

“你对华乐似乎很有兴趣，会拉胡琴？”

我摇摇头。“只是喜欢听而已，象刚才的那首《牧羊姑娘》，调子凄凄怨怨的，像一个飘零的女子在细诉身平，孤寂而又荒凉，教人听了也不禁怀感身世……”

颜医生“哦”了一声，不再说话。

我们再往下走。两人贴得近，有时走过人多的地方，颜医生便把手搭在我的肩膀上。我知道他此举只是怕与我走散了而别无他意。但我竟然感到无限的依恋。为此心里愈发着慌，感觉前面仿佛真的是万丈深渊，我再跨前一步的话，必定粉身碎骨。

街道好像很长很长，老走不到尽头。颜医生光是低着头走路。我不知道他要带我去哪里，便试探着说：

“沿着这条街一直走下去，最后会到达什么地方？”

颜医生先是缄默，几步路后才说：“尽头是中华大会堂。”

“我们去中华大会堂吗？”我问。

“不，去东姑花园。”颜医生轻轻地咳了一声，指着前面说：“再走几步，前面有一条侧路，上斜坡，上面就是东姑花园了。”

“那里有什么？”我一时弄不懂，为什么要去东姑花园呢？

颜医生噗哧一笑，“也没有什么特别的东西。花园里不是有树有花有草罗。”

“哦……”我一时也不知说什么才好。只觉得有满腔的话，却又不能明明白白的说出来。我难道可以说，我们其实不应该去游花园吗？愈往深想，心里就愈是乱成一团。

后来我们在东姑花园漫无目的地走了一圈，最后在一张石凳上坐下。午后的阳光，逐渐稀薄。花间草丛中的虫鸣，听在耳里那声音如泣。远处，不知在那一棵树上有斑鸠在唱着。稀薄的阳光懒洋洋地落在颜医生的肩膀上。我又看见了他白衬衫上的那一

种反映阳光的明亮。这真是一种耀目的光，令我感到不安的同时，又有一种很恍惚的联想，仿佛是整人掉进了往事的辛酸回忆之中，让一种可怕的景象所折磨着，不可自拔……

我长久地凝视着颜医生，发现他沉默的脸白皙而瘦削；眼神里有一种像是绝望的东西浮着。这使我真正地感觉有一阵迷惘和忧伤，这阵迷惘的忧伤最后扩散成一股凉意，像掉进水里般地冰冷，使我不住地颤抖起来。我对自己说：既知有今天，又何必当初？

颜医生猛然转过脸来问我：“你为什么直看着我？”

“因为你一直不出声，我便只好一直猜想你的脑子里想着些什么东西。”

颜医生无声地笑起来。“你说话很直率。”

“是吗？你呢？”

“我世故，当然是比较虚伪。”颜医生笑，眼神变得温柔而灼热。“但是我不会欺骗你。”

“谁说你会欺骗我？我有什么可以让人骗的？”说毕我立起身，绕过假山，走下山坡。

颜医生愣了一会，随后追上来，与我并肩走着，默然无言。

从吉隆坡回来，我跟颜医生在车站分手。临分手时，他忽然把一包东西塞入我的手里，说：“这给你。”

我还来不及看清楚是什么，他人已走了。藉着路灯，我打开那包东西，赫然见到是一个织棉小荷包，里面装着的正是今早上陪他去买的那一副金耳环。我不由愣住了，颜医生为什么要把这副耳环退给我？这不是给他的妻子孙桂娘买的吗？

“不，我不能要这副耳环。”我对自己说。

前面就是万丈深渊，我不能再往前挪一步。我真的不想就此

粉身碎骨！

我站在路灯下，怔怔地凝视着掌心上的那一副金耳环。我感觉到眼睛涩涩的，鼻头也酸了。许多伤心事一齐袭上心头。……

我怎能忘了我已故母亲的悲剧呢？我握着那副耳环，忍不住失声痛哭起来，我对自己说：你不能忘了母亲的那件事，那是一个很大的错误。十年廿年之后，仍然散发着悲剧的气息，它永远永远都是悲怆，绝望的！

一夜无眠，第二天一早，我带着忐忑不安的心情来到广生堂药材店。药材店刚开铺，老板不在，只见到一个小伙计在扫地。他见到我，用那双细小的眼睛瞪着我。我朝他笑了笑问：

“颜医生在吗？”

“在，这么早就来看病？”他点一下头，然后扭头朝后面高声喊叫：“颜医生，有人来看病！”

我没有再朝小伙计看一眼，我自顾走入颜医生的诊室。

颜医生在看报，闻声抬起头，见到是我，他大感诧异地。“红莲是你呀，这么早？”

我走到他的面前，从口袋里掏出那个织锦荷包，轻轻地放在桌上。“我来就是要把这送还给你。我想得很清楚了，还是不能要。”

“为什么？”颜医生仍是一脸的诧异。

我咬着嘴唇，心情忽然变得很沮丧，我低声说：“我想不出有什么理由可以接受。”

颜医生笑了，吁出一口气。“这也需要什么理由的吗？红莲，从小我看着你长大的，就像我的女儿一样，这又有什么不可

以的呢？”

我一听马上悲羞交加，人家只当我是女儿呢，我忽然从恍惚中清醒过来。心里一酸，眼圈也红了，我赶紧背转身去，不让他看见我的脸。

“红莲，你怎么啦？”颜医生站起来，他把我的肩膀扳过来，我看见他的双眸清澈如水。眉宇间有一种世故的沧桑。额头上的两道皱纹却又丰富了他脸上的表情，一半是沧桑一半是忧伤，我不由得看呆了。

“你为什么老是愁眉苦脸的？”颜医生握着我的手。“是不是因为没有可以谈心事的朋友？”

我抽出我的手，退后了一步，摇摇头。

“既然不是，又是为了什么？”

“你不要老问为什么好不好？我不爱回答这样的问题！”我陡然厉声大喊，也不知道自己接下去又说了些什么。

“红莲，你——”颜医生的表情看起来很吃惊，他似乎料不到我会对他忽然厉声大喊。我看见他的眼睛像一潭湖水似的闪闪发亮，像有什么东西沈溺在其中。

我忽然感到一阵迷惑不解。不由得沮丧起来，低垂下头默默无言。

“你小时候是个口齿伶俐的孩子，自你母亲去世后你变得沉静，但也不失温柔。可是近来你越来越浮躁了，你难道自己不觉得吗？”颜医生的语气很温柔，他的脸上表情恢复了一贯的平静。“红莲，我有话想跟你谈谈。”

“谈什么？”我问。其实我压根儿就不想谈。我只恨自己，是我自作自受，谁也怨不得。

“谈你为什么这样浮躁。”颜医生笑笑。

“我心情不好。”我没好气地说。

“什么叫心情不好？”颜医生皱了皱眉头。

“你这是白痴问题！”我不加思索地说。

“你怎么骂人？”

我扭过头，闭上眼睛想了想，说：“我忽然有一个奇怪的想法，为什么我会那么恨我母亲，是因为她离不开男人，所以她一直让人瞧不起。说实在的，我也瞧不起她。难道你有瞧得起我吗？”

“你这是什么话？！”颜医生吃惊地望着我。

“真心话。”压抑多时的怨恨忽然爆发了，我不顾一切地说：“我真的是伤心，我何必苦苦撑着这门面呢？我其实就跟我母亲一样贱！”

“你——这样的话也说得出口？”颜医生的一张脸，煞白了，他的腔调显然已完全失控了。我看在眼里，心里涌起一阵痛快，惹火了他我觉得是自己赢了，像出了一口气。我不由得意地笑起来，挑衅着说：

“是事实，有什么说不出口的？”

“你再说！”颜医生忽然掬我一记耳光，他的脸由煞白涨得通红，我忽然看见他的眼里有泪光在闪烁着。

“你打吧！”我仰起脸，在刹那间，什么都豁出去了。“你应该知道这是怎么的一回事，不让我说，拦着我是没有用的！”

颜医生愣住了，用一种凄楚的眼神望着我。过了一会儿，他忽然伸出手臂把我的身子拖过去，紧紧地搂抱住，嘴里不住地喃喃：“我们认命吧，认命吧……”

我整个人瘫软了，我泪流满脸，喘着气地在颜医生的胸前哽咽。“现在是谁不认命呢？”我抓紧拳头不断地捶打着他，但却

是软弱无力的。

10

我收下了那副金耳环，并且堂而煌之地戴着。自此之后，每个星期天一大早，便等在车站里，等着跟颜医生去吉隆坡看电影，吃馆子，游东姑花园。在街上走着的时候，我毫无避忌地挽着颜医生的手臂。而颜医生总是显得心事重重的样子。他越是这样，我越爱向他纠缠。有时心里没来由地感到不快、不满，便故意说些语无伦次的话来气他。渐渐地我发现到自己的内心深处，已蕴藏着深深的不安和恐惧。每回自吉隆坡回来，夜深人静时思前想后，总是对自己的所作所为产生了一种蔑视的情绪，万分的痛恨和瞧不起。深深的悲哀着，不但觉得自己卑鄙，对不起孙桂娘和令冰，更有种自惭形秽之感——我是一个污秽的女孩，是贱货，就跟我死去的母亲一样不要脸！

那个黄昏，漫天彩霞，夕阳一团红的早已沉到山脚下。孙桂娘悄然地无声走进屋里来。我一见到她，一颗心马上突突乱跳，喉咙像让什么哽住了，发不出声音来。而孙桂娘她也不着声，自顾在靠窗的那张藤椅上坐下来。窗帘没卷起来，遮挡住外面的阳光，但仍有丝丝的光从缝隙里漏了进来。孙桂娘的一边脸浸在光

里，呈现出一种金色的光泽。另一边脸浸在阴影中，模糊不清。整个人看起来就显得十分的恍惚了。

孙桂娘沉默不语，良久地坐在那里一直看着自己的一双手。又过了好一会儿，她才慢吞吞地说：“红莲，你为什么不同我来做什么？”

“我已知道了。”我强自镇静地说：“我还能问什么呢？”

孙桂娘登时无声，接下来的是极为难堪的沉默。又过了许久，她用一种悲凉的声音说：

“我知道，男人其实都一样，我绝对不会怪你，你的年纪还那么轻，我怎忍心？”

我的心跳得很厉害，我又再次强行镇静。试了几次，才勉强按捺住狂跳的心，开始琢磨孙桂娘的话，还是不明白她话里含着的真正意义是什么。从窗帘缝隙中透进来的光线横在她苍白的脸上，我看到她的眼里闪烁着泪光，从中我猝然完全明白了——她是真的伤了心！

“红莲，我是从小看着你长大的，你的为人怎样，我又怎会不清楚呢？但是这种事，你不能糊涂，是不值得的啊。”孙桂娘痛苦地闭上眼睛，深深地叹了一口气，像是忽然想起了什么。“你妈的死，她走上自杀的路，主要的原因是她让男人骗了。你怎么可以又步上她的后尘呢？……”

我听着孙桂娘那有如风中落叶般的软弱低沉的声音，心里猛然像是被一把利刀扎了一下般地痛楚。我觉得万分讽刺，这算是什么呢？好言劝慰？然，我又何德何能，受此恩惠？

我以一种惊惶不解的目光注视着孙桂娘。“你为什么不骂我？”

孙桂娘摇摇头，苦笑。那笑在我看来是那么的疲倦而又意味

深长。

我的心里一阵恍惚，流下泪来。“你不要对我这么好，不要……”

孙桂娘很温柔地看着我。“我一向最疼惜你的，不是吗？”她望望门外的天色，出了半天的神。“红莲，你今年多大了？”

“十八，不，快十九了。”

“往后的路还长着哪。”孙桂娘深深地看了我一眼，带着怨恨地说：“我刚才已说过了，男人其实都一样，苦只苦了我们做女人的。”

听着这话，我感到荒荒凉凉的，十分迷乱，在迷乱中，我不知道自己说了些什么，我只听见我哽咽的声音，酷似一头受了伤的野兽。

孙桂娘摇摇头，叹口气，站起身朝我走过来，把手搭在我的肩膀上轻轻地搓着。“红莲，你现在长大了，是个大人了。很多以前不明白的事都得要明白。女人最要紧的就是名声，不能让人说闲话。流言蜚语是会害死一个女人的……”声音渐渐的低了下去，变成喃喃自语。“红莲，你好可怜啊，世昌，你好无耻……”

可怜？无耻？我的心忽然涌上一阵绝望的情绪，像一个掉落万丈深渊的人，临别对一切都没有了企盼，生命已在瞬间化为乌有，只能往阴曹地府里赶。我的膝头一软，整个人就瘫跪在地上，抱着孙桂娘的双腿，泣不成声。

“不要哭，红莲，不要哭。”孙桂娘轻拍着我的肩膀，以一种悲凉的腔调说：“错不在你，你不要伤心了，也不要哭，是他无耻，欺负你。……”

“啊无耻，是谁无耻呢？”我恍恍惚惚地自地上爬起来，忍

不住哈哈地迭声笑起来。然后我又大叫了一声，冲出屋外，一路跑，一路流泪。我穿过小巷往大街上跑，一直跑到河边，再冲上桥，跳进河里，水花溅得很高，我听见孙桂娘发出一声凄厉的狂叫。

……



第三章 春风秋雨

1

赵静娴听到苏春生的死讯时，她先是盯着那个来说出恶耗的人的脸，迷惑地问：

“你说什么？谁死了？”

那人又重复说一次：“苏春生死死了，在吉隆坡给汽车撞死的。”

赵静娴这次听清楚了，她先是后退一步，脸色刷地泛白了，说不出一句话来，半晌陡然发出一声凄厉的叫喊声。那人猜不透她纷繁的心绪，可却让她的叫喊声吓了一跳。那人是一个年轻小伙子，以前在英国人的园丘里与苏春生同事过一阵子，后来他到吉隆坡去学手艺，几个月才回来小镇一趟。他自然不懂得赵静

娴跟苏春生之间发生了什么事。透露这个消息，他也是在无意间说出来的。因为苏春生不是小镇人，他是一个来自城市的青年，在园丘工作了一段不算短的日子，平素与镇上的几个年轻人挺相熟。小伙子说开了，也就顺口告知一声他的死讯，说苏春生没了。却料不到引来赵静娴如此强烈的反应。他不由后退了一步，惊慌得几乎站不稳脚步。

“春生死了？！是谁害死他的？”赵静娴急促地喘着气，热哄哄地喷到小伙子的脸上。“是孙桂娘！”

小伙子又后退了一步，他迷惑地问：“谁？孙桂娘？”

“我看她怎么说？”赵静娴不理那小伙子，转身朝街上跑。

小伙子一脸狐惑地在后面喊她：“静娴姐，你去哪里？”

赵静娴没理他，她拔腿狂奔着，穿过热闹的大街，再转入小巷。煌煌的日头晒着她，放出刺眼的光芒。她感到整颗心都在痛，恨不得把心吐出来，捧在手中看个究竟。她要看一看，一颗心痛了，伤了，到底是什么个样子的。

孙桂娘的家在镇尾，从大街到镇尾隔了一街区，还要再穿过一条黄泥路，大约有两公里的距离。赵静娴一路狂奔，跑了大约一半的路途，她终于感到力有不逮了，脚步逐渐慢了下来，她终于在一柱路灯下停下来，她弯着腰，缩着背，扶着灯柱在喘着粗气。

“春生死了，是被孙桂娘害死的！”赵静娴扶着灯柱喃喃低语。此刻她除了知道苏春生死了，她要去找孙桂娘算账之外，其他的问题她一概不能思想。

“你在做什么？哭吗？”一个路人走过，回过头来问。

“春生死了，你知道吗？是被孙桂娘那个骚货害死的！”

路人神色仓惶地瞪了赵静娴一眼，加紧脚步走了。赵静娴的

目光追随着路人，直到那人的背影完全消失了，她才慢慢抬起头看了看天空。天空是蓝蓝的一大片，日头躲在云层里依然放出刺眼的强烈的光，射痛了她的双眼。她忽然觉得脸上有东西在蠕动着，伸手一抹，湿的，是泪水。她到现在才流出第一滴眼泪。这一滴泪是为什么而流的呢？是为了春生的死吗？赵静娴一时之间也茫然了。她惊异地注视着手指尖上的那一点泪渍好一会，然后仰起苍白如纸的脸，远远地望着路的尽头。最后她终于紧紧地抱着电灯柱哀哀地哭起来。一面哭一面沙哑着嗓子自问：

“你哭什么呢？有什么值得哭的呢？”她一下一下地捶打着灯柱，逐渐变得歇斯底里起来。“春生，你真的是应该死的。这叫自作自受，自食其果！谁叫你自己要送上门去让那个贱货害，害死了也是白死的……”

最后赵静娴并没有去找孙桂娘。她哭够骂够之后便回家去。在房间里乱摔东西。没有人敢去劝她，老母亲站在房门外发了一会愣，黯然神伤地回到自己房里去。弟弟赵作仁听着房里乒乒乓乓的砸东西声，越听越心烦意乱，终于抓了件外衣逃出家门去。除了逃，他别无其他的选择。姐姐与苏春生及孙桂娘之间的三角爱情纠葛，他想管也管不了。如今孙桂娘嫁了，苏春生也死了。姐姐纵有千般不甘心，万般不惯又能怎样呢？想到此，赵作仁那颗烦乱的心也就平伏了。他对自己说：事情总算是了结了吧？

赵作仁在街上漫无目的地走了半个小时，心想姐姐也约莫力竭闹够了吧？其实他心里也是十分难过的。毕竟那个是他的亲姐姐，事情演变至如此田地，又是谁愿意见到的呢？

姐姐为了苏春生性情大变，无心做生意，又终日拿顾客当出气筒，搅到咖啡店的生意一落千丈。自己又心烦气躁，两姐弟一天到晚吵架，眼看店里的生意也做不下去，便在一气之下跑了去

航海。几个月后回来，咖啡店已转手给别人做了。姐姐终日在家里滋生事端，只是苦了老母亲。她老是夹在女儿与媳妇之间的龃龉矛盾之中。对此，赵作仁也深感苦恼，可是又无能为力。

回到家里，一片寂静，赵静娴的房里已经没有了声音。想大概是睡着了。赵作仁不禁松了一口气。再想想又有点放心不下，他走到赵静娴的房门外，把耳朵贴在门上听了听，没有声音，他伸出手轻轻把房门推开，闪身进去。他此刻的心情很复杂，既心疼姐姐，又恨她不肯饶人的恶狠性格；想看看她，又怕弄醒了她，招来一顿臭骂。他轻轻地走到赵静娴的床前，见到她是睡熟了，但脸上还挂着泪，似乎在梦中仍抽泣着。他心疼地看着她的脸，自言自语地说：

“阿姐，不要再以全副的心思用在桂娘的身上了。这对你一点好处也没有，只会害死你自己而已。”

“桂娘，你为什么要这样做？”赵静娴忽然在梦中说起话来。

赵作仁吓了一大跳，赶紧退到角落去。他好害怕姐姐会忽然醒过来。他知道一旦她醒过来，见到他必定又会有一番好闹的。

幸亏赵静娴并没有醒过来，她翻了一个身，嘴唇蠕动了几下，说：“你不是对春生真心的，又为什么一定跟我争？”

赵作仁直直地站在那里发怔。他不能想像有一天让姐姐和桂娘碰在一起，会发生什么事情来。最后的结局又是怎样的呢？姐姐在梦里也是全副心思放在这场爱情纠葛上，她自认是彻底地输给孙桂娘了，还输得那么惨，在现实中，她能不报复吗？姐姐的个性他太了解了，她一定不会轻饶孙桂娘，尤其是现在苏春生已死，她什么希望也没有了，她会放过孙桂娘吗？

赵作仁不敢再想下去。他悄悄地退出赵静娴的睡房，带着十

分复杂的心情回到自己的房里去。

那一晚赵作仁彻夜不能成眠,一闭上眼睛就看见苏春生,接着是赵静娴,孙桂娘。……往事一幕幕地在他的脑海里萦绕。先是苏春生和赵静娴的情意绵绵,然后是苏春生的决绝无情。而孙桂娘,由始至终赵作仁都不认为她应该为苏春生之对赵静娴的始乱终弃负起任何的责任。她本来就是名花有主的,谁不知道她是颜世昌的未婚妻呢?实实在在是苏春生自作多情,他抛弃赵静娴而追求孙桂娘是他一厢情感的事,与孙桂娘何相干?这件事的始末,来龙去脉有谁比他更清楚?但是作为姐姐的偏不相信自己的弟弟。每次他凭着良心地说句公道话时,总是惹怒了赵静娴,她恼火地大骂他,眼中射出怨恨的光,她咬牙切齿地宣示:

“我和孙桂娘誓不两立,不共戴天!你是我的亲弟弟,你不站在我这边,我没话可说,但,你的那一套鬼道理,我是不会听的!”

2

赵静娴果然没有放过孙桂娘。她终于等到了这一天。

那个早上,两个女人在菜市场相遇。孙桂娘见到赵静娴笑嘻嘻地朝她走过来,马上敏感地意识到她的灾难要降临了。当赵静娴行近她身边时,忽然收敛起笑容瞪大眼睛看着她,撩拨地说:

“哟,才多少日子,这么快就大肚子了?”

孙桂娘面无表情，什么也没说，仿佛不明白她正在说些什么。

赵静娴期盼地观察孙桂娘的反应，见她一动也不动地毫无反应，冷笑一声，怒视着说：

“肚子里有了条小生命，总得想一想孩子的父亲吧？”

马上卖菜的小贩们都以狐疑的目光打量着两个女人，见一个咄咄逼人，一个节节退让；只见退让的那个脸色苍白，身体还在瑟瑟地发抖，不由得都看呆了。

孙桂娘自知此时不宜申辩，便装着没听见，急急地提了菜转身便走。赵静娴见状立即冲过去拉住她的手。孙桂娘的脸由惊慌而变成铁青。她用力地想甩开赵静娴的手，但是甩不开。

“你到底想怎样？”孙桂娘跺着脚说：“春生的死与我无关的，你让我走吧！”

“让你走？走的那么容易吗？”赵静娴冷笑一声。“害死人不用赔命的吗？我也怀疑，你晚上睡得着觉吗？”

这时菜摊的不远处已站着一群人，大家在那里窃窃私语着些什么。其实这些人中有的早已听说了关于这两个女人与苏春生的三角恋情纠葛。尤其是知道春生已死在吉隆坡，多多少少都有了一些议论，在不同的场合发表了各自的精辟见解。如今巧遇这两个情敌见面，怎有不把这视为是千载难逢的好机缘呢？于是马上兴致勃勃地围上来看热闹。当听清楚赵静娴那如针锋般锐利的言词，更让他们感到亢奋。

赵静娴见人越来越多，眼里流露出一种得意而恶毒的光芒来。她觉得自己今天是够威风的了。当她由远处看到孙桂娘时，已认定这是个羞辱作践她的大好机会。所以她肆无忌惮地走过去，以充满轻侮的话去惹人注目。

而孙桂娘,她是领教过赵静娴的手段的。这个女人,她的拿手好戏就是肆无忌惮。她要羞辱一个人自然也不介意别人怎样看她。孙桂娘甩不掉赵静娴紧拖她的那只手,脸色由铁青顷刻变成苍白,再由苍白变成通红。她按捺住心头的愤怒,温婉地哀求赵静娴:

“我求你,你让我走吧。”

赵静娴微笑着,语气充满了调侃的意味:“你求我?你也用得着求人的吗?我早说过了,你的命好,谁也奈何不得你。也只有你害人的份。不过,现在你怀了胎,还是修修心,养养性的好,否则,嘿嘿……”说着又冷笑了两声,终于还是放了手。

孙桂娘的眼圈红了,她见赵静娴放开了她的手,马上转身拔腿就跑了。赵静娴望着她的背影哈哈地大笑起来。笑毕见看热闹的人仍未散去,忽然脸色一沉,以一种充满挑衅的语气问:

“看什么,没见过女人与女人之间谈心吗?”

看热闹的人觉得好气又好笑。其中有一个妇人忍不住窃笑,她说:“这叫谈心?呷死人醋才真!”

3

赵静娴一脚踏入院子,看见门口那条木板凳上,挨靠坐着一排老少三四个街坊妇人。母亲蹲在两个鸡笼旁喂鸡。看见她走进来,觑起老花眼朝她睨了一下,又抬头望了望天色。是傍晚时分

了，满天霞光，太阳刚沉落到峰峦的后面。一群飞鸟围绕着屋顶低低地掠过，留下一阵喧哗后逐渐远去。

赵静娴面无表情视若无睹地逡自穿过那几个妇人的身旁，正欲跨入门口，却被赵老太喊住了。她说：

“你早上又去撩桂娘了？在人来人往的巴刹撒泼是吗？”

“你又是听哪一个八婆搬弄的是非？”赵静娴一脚踏入院子时，见到那几个街坊妇人已猜到她们齐齐上门来的目的，不外是竞相奔走相告，再听到母亲如此一问，不由上了火。她一扭身，跳起脚就骂：“吃饱饭没事做，嘴巴痒是吧？”

几个挨骂着的妇人马上站起身，拔腿便逃。她们一向知道赵家的这个大小姐的脾性，骂起人来嘴巴比什么都歹毒。说到撒泼，她是这镇上数一数二的人物。一是脸皮够厚，二是声音够尖，叉起腰来骂街，十足的泼妇泼头。她是什么也不怕的，也没什么好怕的。本来就不是什么大家闺秀，谁惹火了她的，有理无理，先蛮横地叫嚷出气一番，何况这次是让她逮个正着，知道是她们几个妇女挑拨的是非，还有不逃之理？

赵静娴怒气冲冲地朝地上啐了一口，想再骂时，见那几个妇人已作鸟兽散，不见了人影，她悻悻地站在檐前，眯起眼睛，望了望天空，低声咒骂了一句：“八婆！”

赵老太蹲在两笼鸡的中间，冷眼看着女儿，良久才慢吞吞地说：“你这么大火气干什么？我冷眼看你，心里可雪亮着。成天撩是斗非，最后必定自食其果……”

“你——”赵静娴一时语塞，火气又升上来了。“你嘴里整天喃喃咕咕，说到底，还不是因为嫌我！”

“我嫌你？！”赵老太忽然剧烈地咳嗽起来，咳了好一会，她擦起衣角擦了擦润湿的眼睛。“这话从何说起？经历了那么多

事，你就是死性不改，叫你别去撒泼，你偏要。成天唠唠叨叨东骂西骂，是人都厌恶你啦。……”

赵静娴听着母亲的一番数落之后，更加恼火。她觉得母亲没有必要这么“帮理不帮亲”，说什么自己都是她的亲生女儿，她有什么理由帮着外人来数落她？！尤其是她所维护的那个人还是孙桂娘！她直勾勾地望着母亲，好像不认识她似的。另一方面憋了一肚子的气，她很想好好地发作一次，可是又觉得实在没有劲。一肚子怨恨发不出来，她忽然觉得自己很可怜，不由得咯咯地凄然笑起来。

赵老太不再说话，她皱了皱眉头，抓了一把又一把的米专心致志地喂鸡。

赵静娴忽然止住了笑声，沉下脸说：“还要喂哩，撑死了鸡谁负责？”

赵老太淡然一笑。“鸡撑死了，可以煮来吃，人气死了是白死！”

赵静娴白了母亲一眼，说：“倒希望真的是被气死了，气死了拉倒，什么也没眼看，免烦！”

“别胡说了。”赵老太沉下脸。“自找楣头倒，自讨苦吃不就是你这种人了吗？我劝过你多少次了，做人嘴巴要收一收。”

“你老说我不好，我坏，你自己又何时有为我的处境想过？春生的事，难道是我的错吗？谁欠谁的，你到底有眼还是还眼的？你到底是站在什么角度上去看事情的？”赵静娴一跺足，尖声哭起来。一阵悲愤在她心中掠过，泪水便一下子如潮水般涌出来。

“你当我老眼昏花是不是？我告诉你，阿娴，其实我什么都看得清清楚楚的。若我不为你着想的话，我又何必理你劝你？”

“你这是叫理我吗？你是惟恐奚落我不够！”赵静娴不能容忍地抢白。

“事到如今，说什么也没有用了。我只奉劝你一句：得饶人处且饶人。不要再去搅桂娘了，人家已经嫁了人。你当是行行好，也为自己修一修将来。”赵老太的语气很平缓，说完又长长地叹了一口气。

赵静娴很是吃惊，她不解地凝视着她的母亲。过了很久，她忽然狡黠地一笑。是回味着母亲刚才的那句话：“人家已嫁人了。”

“是的，嫁人了。”她又是狡黠地一笑。

赵老太看见女儿脸上那一掠而过的狡黠的笑，立时打了个冷颤，她说：“静娴，你还有什么不甘心的啊！”

“我没有不甘心。”赵静娴摇了摇头，淡淡地说。同时她又回味母亲刚才的另一句话：“事到如今，说什么也没有用的了。”是的，事到如今，说什么也没有用了。她目前最需要的是报复伤害过她的人。想到这里，赵静娴笑了。

赵老太瞥见女儿脸上的那一抹笑，登时愣了一下。旋即恐惧袭上心头。脸色立刻变得忧心忡忡。她压低声音说：“伤害人的事不要做，你会遭到报应的。”

“什么意思？”赵静娴瞪大双眼。“你这话是什么意思？我做了什么坏事了？！”

“做了什么你自己心里明白。”

“我就是不明白！”赵静娴恶狠狠地。

“你不明白？”赵老太目光犀利地看着赵静娴，直看到她哆嗦了一下。“你到处去传扬桂娘怀着的胎是苏春生的种，有没有这种事？”

赵静娴先是后退了一步，垂下眼睑咬着下唇，愣了一会，忽然怒不可遏地大声否认：“没有，我没有说！她怀着的是谁的种关我什么屁事？”

赵老太苦笑着说：“本来就不关你的事，但造谣的那个人偏偏就是你，这就关你的事了。”

“你有什么证据？”赵静娴以一种哀恨交织的目光看着她的母亲。“你总是不相信我，总是人家怎么说你就怎么听。”

“人家怎么说，我都能分辨得出哪些是真哪些是假。正因为你是我的女儿，我还能不了解你吗？”赵老太说。

“你了解我？”赵静娴冷冷地笑了起来。

赵老太用怜悯的目光看着自己的女儿。

“你不听我的话，一定会自食其果的。到时后悔也来不及了。”

“是吗。那就等着瞧吧。”赵静娴还以她母亲积怨深重的目光。“如果有这么的一天，也是你所乐意见到的吧。”

4

孙桂娘神色慌乱地跑回家。本打算冲进卧室内好好地整顿一下心绪，但是当她一看见颜世昌坐在厅上，只好把憋了一肚子的委屈和怨恨重新忍住。她神色呆板，默默无言地在厨房里洗菜切肉。对于颜世昌走进来站在厨房门口好一会了也全然无察觉。

颜世昌走到她身后，轻轻地拍一下她的肩膀。“桂娘，你有什么事吗？”

“啊！”孙桂娘惊叫了一声，回过头，见是她的丈夫，拍着胸口说：“吓死我了！”

但是更加吃惊的显然是颜世昌，他看见孙桂娘的眼角挂着泪珠。他愣了一下，问：“桂娘，你怎么啦，你哭了？”

“我刚才吹火，让灰吹进了眼里。”孙桂娘慌乱地避开丈夫的目光。

“真的吗？”颜世昌的目光毫不放松地落在孙桂娘的脸上，随后忽然叹了一口气。“都是夫妻了，你还想骗我？这一阵子，外面有谁不是在谈论着苏春生的死。”

孙桂娘顿时觉得万分委屈，心里一酸，随即她嘴里一迭声地喊：“他的死与我无关，又不是我害死他的，为什么你们一个个总不肯放过我？！”

“谁说春生是你害死的？”颜世昌以一种严峻的目光凝视着孙桂娘。他忽然莫名的愤怒起来，以食指指着她的鼻尖说：“你看你，脸上竟然尽是惊骇之色，让别人看见你这个样子，你说人家信不信与你无关？”

这话是什么意思？孙桂娘眉宇间顿然浮出茫然之色。她丈夫是信她理还是不信？她现在怀了孕，赵静娴的歹毒恶作剧，目的明显是用以打击她的。但，外面众口悠悠，一两个人风闻之后，也就等于向整个镇的人宣布了。谁又会去查明真相呢？反正，小镇里从来都不缺乏风言风语。小镇的生活实在是乏味极了，应该要有人出来惹出些麻烦事情来调剂调剂，这样才算是有趣。而所谓的有趣的事，谁又会去明辨是真是假呢？

孙桂娘想起她还是个小孩子的时候，镇上有个少女让人强奸

了，不久肚子就大了起来，做父母的只好胡乱给她找个背要她的男人。后来孩子生下来，竟然是个棕色皮肤，面孔酷似印度人的混血儿。这件事的来龙去脉很快便传扬开去了。成为当年镇上人茶余饭后的话题。看着实实在在地沸扬了好一阵子。孙桂娘在这个时刻，忽然想起这件陈年旧事，心里一阵迷乱，说不出是什么滋味。她神色凄惻，自觉委屈无处诉，不由眼里一阵潮湿。……

时光是过去了，可小镇依然如故。它的传统是几十年来都没有改变的。谁要想陷害一个女人，最狠毒的手段莫过是让她丢人。而最让女人丢人的事，当然是她的肚皮。也唯有这种丢人的事最能引起镇上人的兴趣及最能达到轰动效果。所谓城门失火，殃及池鱼。发生这种事，丢人的当然不仅女人一个。她的家人，她的男人也都成了池鱼。

孙桂娘很明白小镇的传统。外面众口悠悠，若她是失火的城门，殃及的池鱼，不就是她的丈夫颜世昌了吗？孙桂娘越是这样想，越是摆脱不了这种心思。她不知道颜世昌会怎样想，他刚才的莫名愤怒，那种严峻的目光，真吓人，仿佛真的能把人吃了。良久，孙桂娘才按捺住纷乱的心情，问：

“那你信不信我呢？”

颜世昌苦笑，他用一种温柔的目光注视着妻子。“我不信你，信谁去？”

孙桂娘苍白的脸浮出感激的笑意。旋即又用怨恨的目光看着丈夫。“刚才你又那么凶？”

“我凶是因为受不了你的惊慌无措。自己没做过的事，怕什么？”

孙桂娘一方面庆幸取得丈夫的信任，另一方面又想起镇上市人的众口悠悠，她觉得孤立无援，有些哀伤。“人言可畏，谁又会

理你有做过还是没做过。”

颜世昌其实也让孙桂娘的话弄得忽然心情抑郁起来。但是见到她坐立不安的样子，也不好表露出来。他觉得即使全镇的人都不谅解她的话，他更加要维护她。想着下意识地伸手去拉住孙桂娘的手。

“人言可畏。我知道这种想法没有什么意义，但我确实是这样想的。”孙桂娘哀伤的说。

颜世昌皱着眉头，他担忧地看了妻子一眼，许久两个人都没开口，各怀着各的心事。

5

小镇大街上最出名的女子就是益群咖啡店的赵静娴。

她十七岁就已大喇喇地坐在柜台收钱当掌柜的了。那架势俨然是老板娘的派头。喝斥起伏计案，手指点点地直指到人家的鼻头上。连那正式的老板她的父亲赵南天也怕了她三分。后来赵老板去世了，益群咖啡店就让静娴和作仁两姐弟经营着。作仁虽是赵家唯一的儿子，但这盘生意并没完全落入他的手里，那当姐姐的仍然坐在柜台里。准确地说，赵静娴才是益群咖啡店的老板娘。

赵老板去世那年，赵静娴二十六岁，弟弟作仁二十五岁，已娶妻约有数年之久，只得一女。而那作为姐姐的却尚未出嫁。二

人虽是同胎共育的，但性格迥异。姐姐精明能干，行事果断，且充满机心。而弟弟则老实敦厚，优柔寡断，甚至可说是有点懦弱。故此，静娴便理所当然地拿了权。她确实是对做生意很有窍门的，对店里的一切大小事了如指掌。作仁由于性格懦弱，人又老实，反而不是做生意的料子。对于此，他很有自知之明，故对于姐姐大权在握，全无异议，反而乐得清闲。事情虽是有有点反传统，但是在众人的眼中看来，这作姐姐的对弟弟倒也真的是疼惜有加。只因性格使然，传统所以才倒反了过来。

事实确是如此，只要当事人相安无事，又干旁人什么事呢？

赵静娴之所以在小镇上那么出名，完全是因为她除了精明能干之外，人也长得相当漂亮。自十七岁坐柜台那一起，就注定了她是个引人注目的人物。她性格泼辣，嘴巴不饶人。可对顾客，却又自有她的一套方法。大家虽知道她这个人不好惹，偏又喜欢到益群咖啡店去磨蹭，有些醉翁不在酒的无聊男人常常去挑逗她，为的就是喜欢跟她斗嘴，甚至是让她骂骂，藉此消遣消遣。

从十七岁到二十六岁，这九年来，赵静娴由一苞新蕾般变成一朵妩媚盛开的玫瑰。艳名四播，却又没有发生过什么艳闻。她高高地坐在柜台前，带着怡然自得的神情，与茶客们若即若离。有时兴致好，便风风骚骚的与男人们斗斗嘴，让他们吃吃豆腐，但又在转瞬间忽然地拉长了脸，嘟起嘴，谁要是在这时候去逗她，准让她骂个狗血淋头。她骂人其实也有一套，虽是狗血淋头，却又没有真正的杀伤力，一松一紧的，欲擒故纵像猫抓老鼠——她是猫，无聊的男人都成了老鼠。

赵静娴名闻小镇，靠的就是这一招。这其实只是她为做生意，为应付茶客的一种手段而已。事实上，她是一个傲慢，心胸

狭窄,善于记仇的人。尤其是在感情上,她多疑而善妒,霸占欲很强,心情瞬息万变。为此,自己也很不快乐。

自从二十七岁的赵静娴坠落情网之后,脾气越来越暴躁,越来越莫各其妙。一点小事也能引起轩然大波。

跟赵静娴变爱的是一个来自吉隆坡的青年苏春生。他在英国人的橡胶园里当管工,工余常骑着一架威士霸电单车到小镇来。一驾入小镇的大街就直往益群咖啡店而来。益群咖啡店的门前大遮里树下,傍晚时分,必有七八个男人聚集在那里下棋。苏春生喜欢看人下棋,尽管他的棋艺登峰造极,也都是静静旁观的多,鲜少入局。苏春生只观棋而不下棋,引起了赵静娴莫大的好奇心。她坐在柜台里远远地瞟着他,瞟呀瞟呀的,眼波如春水……渐渐地笑脸也起了变化,她笑得十分温柔,十分好看。而那苏春生,不时也会走到柜台边来跟赵静娴聊几句。每次她总以一种恍惚的眼神看着苏春生。有一天,赵静娴忽然怀疑自己是不是已经爱上了苏春生?这种感觉十分微妙,同时也令她感到十分的意外,心里头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

堪称得上老小姐的赵静娴,在这时候忽然变得十分纯情起来,她坐在柜台里脸上终日漾着温柔的笑意。无聊男人向她挑逗时,她也不骂他们。当然,也再没有风风骚骚地让男人吃豆腐了。谈吐一向泼辣,行事果断,精明能干的赵家大小姐,她完全全像是变了另一个人似的。

这真是一件教人难以置信的事。但是不置信也得信。事实就这么的明明白白地摆在众人的面前。

“这叫什么?爱情的力量吧?”几个男人站在益群咖啡店门口的大遮里树下,朝店里指指戳戳。

对于这些指戳,赵静娴采取一种毫不在意的姿势来处理。她

不但一点也不在意，反而十分享受男人们的这种不可置信的惊扰。

她偷偷暗笑，很是得意。

沉醉在甜蜜爱河里的日子，对于这一对恋人来说，其实是很短暂的。

问题出在赵静娴的性格上。她瞬息万变的心情不仅让苏春生饱受折磨，苦无宁日，也让她自己心烦气躁。她心胸狭窄，多疑而善妒，再加上傲慢，看不起其他的女性，故便产生了一种自怜的为自己不值的情绪。每当她见到苏春生跟其他的女人说话，她便按捺不住地要发火。也不管那些女人是否年轻貌美，是否已婚，有无暧昧的可能性，她的这种情绪很复杂。一方面是看不起那些女人，另一方面是自怜，为自己不值。看不起是认为这些女人都无一可以跟她相比，不论是姿色和本事都远远不及她；自怜是自认为以她这样的条件，苏春生算是高攀她了，应该引以自荣，怎么可以反而跟这些女人闲搭而自贬身价呢？苏春生的自贬身价，无疑就是直接侮辱了她，于是她很为自己不值。所以便跟春生作着无聊的争执。她剧愤地蹙着细眉，怒目而瞪，指着春生的鼻子骂道：

“你这算什么意思？你让我的脸往哪儿搁？”

初时苏春生还涨红着脸解释：“人家跟我说话，我怎好意思不理睬呢？”

赵静娴冷笑一声说：“是吗？不好意思，那你当我是透明的罗！”

“你把话扯到那里去了？”苏春生困惑地摇着头。“不可思

议！”

“不可思议？你说我不可思议？！”赵静娴气得直跺脚，她尖声嚷道：“我看你是让那些骚货们给迷得鬼迷心窍了，自作贱尚不知哩！”

“你要呷醋也得有根据，”苏春生嘴角浮现一丝惨淡的微笑。“你不尊重人家也得尊重一下自己。”

“我呷醋？这种货色的醋值得我呷？告诉你，我是为我自己不值！”赵静娴这当儿，忽然把手腕上戴着的一只银手镯蛮横地摘下来，大力掷在地上泄恨。

这种无理的取闹，闹的次数多了，苏春生也就不再解释了。他懒得申辩而由得她去闹。但在他的内心深处，他又有几分可怜赵静娴，是可怜她的善妒，又想改变她。实在的，当赵静娴不发脾气时，亦有温柔婉约的一面。更何况她是一个美丽的女子，精明而又能干，出落在这平凡的小镇上，自有她鹤立鸡群般的不凡风采，教男人艳羡。

恋爱由来就是这样：甜蜜不长久，快乐却常常有。

在小镇上，在众人的眼里，对于苏春生和赵静娴这一对恋人的三日一大吵，两日一小吵并不感到惊讶。谁不知道赵家大小姐泼辣，心胸狭窄，是出了名的醋坛子呢？

自小父亲处处宠着她，当个什么心肝宝贝似的。再加上她十七岁便出来店里坐柜台，掌握了种种做生意的经营窍门。既会做生意又会持家，咖啡店的一盘生意便握在她的手里。追本溯源，赵静娴的傲慢是有其根源的。因此她恃才轻侮人的得意之色恰似镇上那条由远流经的河水一般，无人可阻挡。

“静娴，你不要太骄傲了，要知道，人外有人，天外有天。”

强不强，下地干十二个钟头，6 个钟头，也有个两三个小时，而
性事自光着身子做是不好，要穿个白布内裤或穿条短裤，这样
有点太早了，两腿分开，内裤会顶上去，顶住内裤了，人又太早，

在赵静娴生活的那个五十年代，女子年轻如她，而又有这样的本事，实在是很少见的。尤其是在小镇，男人也不见得有几个出色的，女人就更加不用说了。

虽然赵静娴性格开朗，说话近乎放肆，但毕竟不是个放荡的女人。她心高气傲惯了，镇上的男人看来看去都没有一个看得上眼，稍稍有点出息的，样子又太差劲；样子稍为长得好些的，又没出息，无非是想成为益群咖啡店的女婿，在言谈举止上流露出掩不住的觊觎。精明能干如赵静娴，她又岂有看不出来之理？然而，日子一年年的过去，赵静娴的傲气逐变成了委屈。她为了自己那即将逝去的青春年华感到委屈。脾气不仅越变越坏，连说话也越说越泼辣了。直到苏春生的出现，他不卑不亢，钱是没几个，背脊骨倒是挺硬的，让赵静娴感到十分意外的还是，他不止一次劝她把咖啡店的大权交移给弟弟。说毕竟赵作仁才是赵家的子嗣，才是真正姓赵的。

“什么？他才是真正姓赵的？！”赵静娴一脸不高兴地嚷了起来：“那我难道就不是姓赵的吗？”

“你嫁了人，还姓赵吗？”苏春生深情地望着她，毫不含糊的问。

赵静娴震惊之余，心里顿感到有种说不出的滋味。想想，她也同意了苏春生的见解，女子嫁了人后的确是不再沿用娘家的姓氏了。但她不姓赵，是否就意味着要改姓苏呢？

其实，赵静娴早就有想过结婚的，只是镇上的男人都不是东

西。所以才蹉跎了青春，如今眼见自己已二十七岁了，倒也不必矫情，就算赤裸裸地表白自己想结婚，也不是件什么有失自尊的事。女人到了这种岁数，什么都是假的，唯有爱情两个字才是最真实的。

赵静娴不隐藏她的甜蜜心情，脸上也有了笑意，那笑容看上去是那么的可爱。苏春生竟也看得呆了。当赵静娴发现到苏春生的目光，不禁暗暗地好笑。故意装腔作势恶狠狠地白了他一眼，骂道：

“你再这样看人，当心我把你的眼珠挖出来！”

自从生活有了苏春生，赵静娴仿佛是走进了一个奇妙的世界里。日子又甜又苦又酸，总的也说不出个真正的滋味。倒真的是应了那句话：“甜蜜不长久，快乐却常常有。”苏春生对她是真心的。但赵静娴总觉得他是分了心。两个人走在街上，迎面走来一个女子，她是同一条街上上海布店老板孙天富的女儿桂娘，大家都是认识的，她便朝他们笑了笑。赵静娴马上脸色一沉，当她经过他们的身边时，赵静娴忽然狠狠地骂了一句：“恶心！”声浪极大，苏春生知道她是故意骂给孙桂娘听的，不由尴尬地涨红了脸。等她行远之后，他皱起眉头，一脸不高兴地提出质问：

“你这算是什麼态度嘛？多丢人！”

“谁叫她那么骚，向你乱抛媚眼？”赵静娴含怨地望着苏春生。

“什么骚，什么媚眼，这都是你自己一个在瞎说的！”苏春生恼火地瞪着赵静娴，最后却又无可奈何地叹了一口气。

“我瞎说？恐怕是你心疼吧？”赵静娴的小姐脾气顿时又发作了，她跺着脚，正色的说“我是为我自己不值，你人在我身边，心却分了出去，你以为我不知道吗？”

苏春生嘴角浮出一丝苦笑。“我的心在我的胸口上挂着，能分到哪里去？我就是不明白你到底是怎么回事，非要斗气不可。”

“你还说没有分心？那你看她，朝她笑是为了什么？”赵静娴的眼里登时沁出泪光来，她真的是伤了心。

苏春生看在眼里，心里不由地爱怜起她来。自从跟赵静娴恋爱以来，他已领教过她的臭脾气。她是一个神经质的女人，好端端地也会在忽然之间不高兴起来。然而她毕竟是个真性情的人，不屑也不肯去做隐藏掩饰的事情。经常都是发过一场小姐脾气之后，也就没事了。

其实，大多数的时候，赵静娴还是一个善解人意的人。只是在她脾气冒起来时，春生实在拿她没办法。到底她是自小娇纵惯了的。只要春生同心一想，女人在恋爱中都是喜欢被男人侍候的，也就变得心平气和了。不由笑着道：

“别动不动就跳脚掉眼泪，这样很快老的。”

赵静娴让他逗笑了。随口说：“你就是爱气我。”

苏春生笑而不答，含情地望着赵静娴。他很明白，赵静娴对自己的感情是很强烈的，强烈到有时教他喘不过气来。他更意识到自己几乎是一块禁脔，不许任何人染指——这是一种极深的感情，充满霸占欲。

当赵静娴接触到苏春生含情的目光时，也毫不回避地跟他脉脉含情地对视着。苏春生心里一热，情不自禁地把搂在怀中，两人情意绵绵地厮磨着。

7

赵静娴把苏春生当作是她的一块禁脔，这对苏春生来说，好比坠落一个美丽的深渊里。起初，他是被她的聪明、勇敢、坦率，甚至是泼辣所吸引。简直就把这当成是他人生中的一大快事，充满刺激。他是一个闯荡过的人，见过世面，知道世界很大很广又很丰富。在小镇上遇见赵静娴这般性格的女子，禁不住跃跃欲试地采取主动，比赵静娴先跨一步。没想到竟让自己掉进了一个美丽的深渊里头，坠落时所耗的时间很长，一路风景看不尽，简直是目不暇给，但最后落到底时，他已厌倦了风景，很悲哀自己的坠落。

到了这一步，苏春生终于彻底地明白过来，他是让爱深深地伤害了。极深的爱，通常都带着极大的杀伤力。

其实，禁脔式的爱情，对赵静娴而言，也是非常痛苦的。这种爱情在表面上看来是甜蜜，其实只是在外层裹上糖衣而已，实质里是苦涩的。她对苏春生含情亦含怨，爱恨交加。

那天，压抑了多日的怨恨终于爆发了。赵静娴约苏春生到河边见面，一见到他马上指着他的鼻子说：

“你当我什么都不知道，你跟姓孙那个骚货眉来眼去，我都瞧在眼里了！”

“我怎敢当你什么也不知道。你知道的事情可真的太多了。”苏春生弯下身捡起一颗小石头，猛力朝河里扔出去，然后又捡起一根树枝狠狠地劈打着杂木野草，借此发泄心中的不满。

然后苏春生愣愣地注视着 he 眼前的这个女人，良久不发一

言。最后他眼里浮现出绝望。他深深地思索，这些日子里来，他和赵静娴之间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又到底是什么原因让她复杂的嫉妒心放到孙桂娘的身上去了？是否因为她的爱过于热烈了，形成一种霸占欲？而这里面又是怎样的一种心态？她当初不准他与其他的女性谈话，后来又变成不让他看旁的女性。也不知多少回了，他的手臂莫名其妙让赵静娴狠狠地用力拧一下，他不由地呼叫一声，回过头来，接触到的是赵静娴那黑如锅底的脸色，仍搞不清楚发生了什么事。要等到她骂出声来，才晓得那是因为他不经意地看了某个女人一眼。对于这种不分青红皂白的嫉妒，他先是啼笑皆非，后来就逐渐累积成极度的厌恶感。他觉得很沮丧，有种彻底绝望的感觉。这算什么呢？尤其是对于她的骂骂咧咧，更是厌恶之极。

那一次，是苏春生这一辈子也忘不了的。他们一起乘巴士去吉隆坡，在巴士上，赵静娴竟抓起他的手臂，在他的手背上狠狠咬了一口，原因也是发现到他看了旁的女人一眼！望着手背上那两排深深的牙印子，苏春生开始意识到，这并不仅是嫉妒这么简单的一回事，而是病态——赵静娴是一个心理有病的女人！

苏春生开始时是狼狈，然后是恼火，再后来是悲哀。最后，他忽然笑了，非常悲哀地笑着。

苏春生想到他和赵静娴之间的恋情最后演变成如此凄厉的一种纠葛，不禁心如死灰。

赵静娴见他许久不出声，还现出一脸疲惫的哀伤神情，她更火了，跺着脚怒喝一声：“苏春生！这算什么？缄默抗议吗？”

苏春生只当作没听见。他抬起头望了望天，又低垂下头凝视着河水，许久才说：“你整天捕风捉影，无理取闹，你还想我有什么话说呢？”

赵静娴一听，脸色立刻变了，红了一阵又白一阵。她咬着牙骂了一句：“骚货！”然后转身奔上桥，站在桥上，她回过头来朝下面喊：“春生，我要你好看！”

苏春生被她的话慑住了。他久久地思索着：骚货？谁是骚货？是孙桂娘吗？然后他为她而感到委屈。同时又感到自己或许真的是犯了什么错，连累了孙桂娘。

想着想着，苏春生他感觉到好像是有一团火在他的心里燃烧了起来。眼睛里陡然放射出奇异的光芒。起先他有些吃惊，接着伴随而来的是一阵快感，让他感觉到兴奋和大胆。他重重地喘了一口气，嘴角忽然泛起一丝连他自己也不察觉的微笑。

8

益群咖啡店往左走几十步，是上海布店。东主孙天富的父亲是从上海来的宁波人。初到州府，靠沿街逐户卖绸度日。到了天富这一代，虽然沿街卖绸这种行业还未式微，到底也仅是糊口生计，无望出头致富。天富跟着父亲沿街跑了几年，心里满不是味道。父亲也看出儿子的心事来，心想，难得儿子踌躇满志，就开片小小的布店来让他圆了心愿吧。于是掏出棺材本来，在镇上大街租了半片铺面，开起店来。半片也是店呀，是店招牌必不可少，叫什么好呢？两父子想来想去也想不到一个既顺口又好听的。他老婆在一旁看着，顺口便说：“人人都叫你上海佬，你又

是打从上海来的，干脆就叫上海布店吧。”父子俩你望我，我望你，望了半晌，最后为父的一拍大腿。“好，就叫上海布店。”

今日的上海布店，已由当年的半爿铺面扩展至一间。屈指算来，经营了也将近十八年。上海佬也故去了好多年了。孙天富有一子一女，儿子居长，二十七岁了，取名宝慰；女儿刚二十，叫桂娘。宝慰十七八岁就出来跟随父亲学做生意。这宝慰人斯斯文文的，又长得一副好模样，坐在柜台前用细长的指甲尖拨动着算盘珠子，那样子根本就不像是个生意人。倒像是个书生的模样。有一段日子，距离上海布店几十步远的益群咖啡店里的赵静娴心里暗暗地倾慕着他，几乎全副的心思都贴上去，可谓“朝思暮想”。可惜神女有心，襄王无梦。几个月过去，一点进展也没有，赵静娴那颗倾慕之心，便逐渐冷却了。她是个明白人，又很讲究实际，认为没有可能的事无谓浪费时间和精力。

孙天富思想守旧，家教严明。儿子跟他学做生意，那是子承父业。女儿就不必了，所谓肥水不流别人田。要确保她以后丰衣足食，找个好男人嫁了才是正路。有了这份心思，于是对于女儿的管教便十分的有“规则”了，轻易不让她上街随便乱跑，连布店也不准她来去自如。为的是礼仪问题，更想为女儿赚个“闺秀”的好名声。

其实孙桂娘也不是个木头人，可以任凭父亲摆布。她喜欢上的的是镇上的一个年轻中医颜世昌。这颜世昌家财是没有，但胜在有一门医术，人又老实憨厚。孙天富夫妻看在眼里，虽不怎么满意，也无可奈何。之前也曾多次委婉提醒过，但女儿就是听不入耳，依然是死心塌地一往情深。也只好由她去。既然是反对不来的事，也就无所谓强来了，弄僵了反而得不偿失。这个道理两老 is 懂得的。再说，如今时代不同了，自由恋爱老早已被鼓吹成文

明进步的代名词了。“只要女儿喜欢上的就是个规矩人家，嫁过去有两顿饱饭吃，两口子快快乐乐地过日子，也就是了。这个年代，做父母的也不要吭声太多。”这是孙天富他老婆说的。

而那孙天富想想，也觉得不无道理。既然老婆都能文明进步，他又岂可让她这个女流之辈视为发霉的老腐朽呢？也罢，自由恋爱就由恋爱吧。孙天富甚至想到什么时候他们恋爱“成熟”，要结婚时，就来与他说一声吧，好让他去准备嫁妆，筹备婚礼，热闹热闹一番，算是了却了一桩心事。

自从孙桂娘名花有主之后，父亲管她便不像以前那严了。只要她有空，便骑着脚车到上海布店去走动走动。有时还帮忙剪布收钱什么的。自觉活得像个新女性的模样。不禁芳心暗暗窃喜，十分自满。

这天，孙桂娘一到上海布店的门口，就被苏春生拦住了，他含笑注视着她的眼睛说：“近来怎么这样有空，常到店里来帮手？”

孙桂娘笑了笑。“其实我在家里一点也不忙，闷得发慌呢，只因我父亲头脑守旧，不让我出来铺面。他要我在家里……”说到一半，想起父亲要她学绣花，不禁地停了口，有点难为情。

“怎么不说了？”苏春生用鼓励的目光望着她。

孙桂娘苦笑。“说出来，丢我们女性的脸。”

“有这么严重吗？”苏春生表示惊奇。

孙桂娘看了春生一眼，低下头说：“我阿爸要我学绣花。都什么时代了，你说是不是很丢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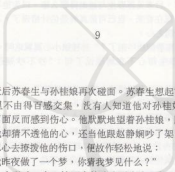
苏春生愣了一会，说：“但是，现在怎么又可以常常出来店里帮手了？”

“他现在不管我了。”孙桂娘甜甜地一笑。一扭身走进店里

去。

旁边有知情的妇人捂着嘴笑，对苏春生说：“人家现在名花有主啦，我们就快有喜酒喝了。”

苏春生只是听着，一言不发。然后他在上海布店的门口站了好一会儿，才挨靠着墙一步步慢慢地走了。



两天后苏春生与孙桂娘再次碰面。苏春生想起前天那妇人的话，心里不由得百感交集，没有人知道他对孙桂娘的那一份心思。见了面反而感到伤心。他默默地望着孙桂娘，脸上痛苦得扭曲着。她却猜不透他的心，还当他跟赵静娴吵了架，心情不好。但又不忍心去撩拨他的伤口，便故作轻松地说：

“我昨夜做了一个梦，你猜我梦见什么？”

苏春生眼睛一亮，情不自禁地流露出内心的渴望。“你梦见我？”

孙桂娘嫣然一笑。“是啊，我梦见你跟静娴姐结婚，在南园摆酒。嗨，好热闹！”

立时苏春生的双眼黯淡了，他无声地苦笑了一下。“是吗？”

孙桂娘见他仍是板着一张苦脸，心里不由得产生了一种复杂的情绪来。在这条街上，有谁不晓得赵静娴的厉害呢？苏春生跟

她谈恋爱,自有得他好受的。扪心自问,孙桂娘对赵静娴全无好感。她看不惯赵静娴那种目中无人的嚣张,更加不喜欢她的言谈,词锋永远都是那么的锐利,也不知她是有意还是无意的,就是老爱挖苦、抢白,像是非要把人家逼向窘境,要看到人家难堪得说不出话来才心凉似的。一直以来,孙桂娘对她都是采取敬而远之的态度,从来不敢去招惹。只有在避无可避的情况之下,才与她寒暄几句,后来见苏春生与她走得那么密,以为他早已作好了思想准备。现在看来,自己可能真的是估计错误了。不禁对苏春生产生了怜悯之心。

“你——跟静娴姐吵架了?”孙桂娘小心翼翼地问。

不料苏春生却心不在焉地说了句:“吵不吵架还不是一样。”

“什么一样?”孙桂娘的心莫名其妙地跳了一下。

苏春生深深地叹了一口气,摇摇头,不说话。

孙桂娘在等苏春生说话,他竟许久也不开口,孙桂娘不免有点后悔起来。她后悔自己怎会选择这样令人不愉快的话题。她竭力想着补救的办法,无奈越想心绪却越乱,最后什么也想不出来,沉默的气氛使到她很窘迫,觉得走开不是,继续与春生相对面立更加不是,她窘迫得简直想哭出来,恨不得地上有一个洞,好让她一头钻进去。

这一次的不期而遇,对于苏春生和孙桂娘两个人来说都是很特殊的一次。苏春生是立刻意识到自己对孙桂娘的感情是越来越深了。越深了就越觉得后悔,越后悔就越不能自拔。他明知孙桂娘已名花有主,而自己与赵静娴之间的纠缠更加难以解决。明知这些都是极为懊恼的难题。就像打散了几捆绒线般地千丝万缕,越万缕千丝的越理越乱。可是,他就是管不住自己。不拿孙桂娘

来跟赵静娴作比较，他的心还能暂且平静些，一想起孙桂娘，心里满满的都是赵静娴的不是。她又凶又泼辣，心胸狭窄，心理变态。跟她在一起多久，就有多久的痛苦和烦恼。而孙桂娘，她完完全全是不同的。她温驯、体贴、柔情似水。苏春生只觉得自己的心里有如被一块铅压住了般沉重。不由一阵恍惚，心也随着痴了。他愣愣地注视着孙桂娘，眼睛一眨也不眨的。孙桂娘被他看得一颗心突突地乱跳，脸也红了。她掩饰着抬起头望望天空，然后以一种居高临下的姿态朝苏春生勉强地笑了笑，说：

“我只是随便问问，你别介意。”

“我没有介意。事实上我们就是老吵架。”苏春生的眼光直勾勾的，一直也没有离开过孙桂娘的脸。

孙桂娘从来没有让一个男人如此长时间地注视过，心慌之余，又略带些好奇的亢奋，心情有如探险一样。明知前面可能会有危险，却又抵受不了诱惑。对于不可预料的，不曾体会过的新鲜事物，她的好奇心是强烈的。以此同时，孙桂娘也暗暗对自己感到有几分吃惊。她吃惊自己的大胆，难道好奇心的力量可以使到她不顾后果吗？她明知这对她无所裨益，然而她又为什么给机会春生？让他对自己流露出看来是隐晦，实际上是明朗的心意？想到这里，心中不由地害怕起来。她竭力补救，故作平淡地说：

“春生，你又糊涂了。女人其实是很简单的，不过是要人哄，你只要哄哄静娴姐，包管没事。”

不料苏春生却说：“你也是这样的吗？”

孙桂娘一时无言以对，只有在心里怅然。她想她何苦把自己卷入这个漩涡之中？以后怎么办呢？她扭过头去闭上眼睛想了一会儿，说：“我得回家去了，天晚了。”

苏春生轻轻一笑，凝视着孙桂娘的目光柔情似水。他说：“说实话，你瞧得起我吗？”

“什么？”孙桂娘一时会不过意来，还当自己听错了。“你说什么？”

苏春生带着一半自嘲一半自怜的语气说：“我一直逆来顺受地忍受静娴的践踏，感觉到自己是越来越没有用了。我这算什么男人大丈夫呢，老受女人的气！”

“你这也未免太大男人主义了。”孙桂娘正色地说：“迁就一下自己所爱的女人，又有什么损你‘男人大丈夫’的气概呢？”

一阵迷茫轻轻地在苏春生的内心荡开来，他沉默不语，低下头咬着嘴唇，过了好一会儿才说：“你当真是这样想的吗？”

“嗯。”孙桂娘重重地点了一下头。她的心里顿然充满恐惧感，她觉得不仅是苏春生，就连她自己也正在玩火。这把火如果不及早扑灭，一定会烧起来。到了那时，肯定会毁灭掉什么。她的心咚咚直跳，慌乱中她只能重复着说：“我要走，我要走了！”

苏春生的心情陡然烦躁起来，他把目光又一次投在孙桂娘的脸上，冷冷地说：“你急什么，家里有谁等着？”

孙桂娘说：“我要赶着回家准备晚饭。”说完不再给春生有说话的机会，她匆匆转身就走。

苏春生望着孙桂娘的背影，一阵怅然袭上心头。自言自语说：“桂娘，你就是这样的怕我……真的那么怕吗？”

10

赵静娴已注意到，连日来苏春生的那架威士霸电单车老停放在上海布店的门前。起初她也没在意，以为是他找布店老板孙天富或伙计聊天什么的。没放在心上，后来隐隐约约的觉得有些不对劲，怎么老往那布店里跑呢？当真跟上海布店的人那么投机吗？再暗暗观察，发现春生到她的咖啡店里来，没坐一会儿，连一杯咖啡也没喝干就起身说要走了。去哪儿？每次都是威士霸一骑，又是往上海布店。仿佛那里有什么使他心迷神醉的东西吸引着他的脚步。

赵静娴坐在柜台里，望着苏春生跨上电单车绝尘而去的背影，心里生起一种古怪的感觉。他到底在搞什么鬼？赵静娴的手指在柜台上茫然地划着，眼睛发愣地注视着远处……过了好一会儿，她忽然霍地站起来，快步走出咖啡店，直往上海布店而去。

走进上海布店，赵静娴呆住了，她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她看见苏春生半倚在柜台前与坐在柜台里边的孙桂娘的距离只有一拳之遥。两个人都一脸笑容，话正聊得兴头上，她马上明白了过来，原来令到苏春生心迷神醉的“东西”，正是这孙桂娘！原来让鬼魂附了上身的苏春生，就是被孙桂娘这只鬼魂缠上了！

赵静娴抱着手臂冷冷地看着他们。她的心此刻非常的明朗，她开始相信自己的眼睛了。原来事情的发展远远地超出了她的意料之外，她没有防备，也来不及防备。

赵静娴的脸上禁不住浮现出受伤后的屈辱的悲怆冷笑。

这时柜台那边的两个人都同时发现了赵静娴。苏春生先是一愣，眼睛里掠过一丝惊诧，随后很快便复归镇定。他若无其事地看了赵静娴一眼，笑了笑。但是孙桂娘却无法表现得如苏春生那样镇定。她一见到赵静娴，马上惊惧地望着苏春生，随即打了个寒噤，一颗心急剧地往下坠落。

而那一边，随着那一丝屈辱的冷笑之后，赵静娴的脸上所浮现的却是另一种傲慢的轻侮微笑。她边笑边走近柜台，忽然朝孙桂娘的脸上吐了一口唾沫，咯咯地笑起来：

“小淫妇，我问你，你到底脚踏几条船？”

“你——”孙桂娘赶紧用手背擦去脸上的唾沫，瞪大眼睛。“你这话是什么意思？”一面求援似的望着苏春生。

苏春生皱了皱眉头，暴喝了一声：“静娴！”

“你喝呼什么？”赵静娴从鼻腔里哼出一声冷笑。“我这个人就是不会装假，装不来什么仪态风度，我只知道谁冒犯了我就不饶谁！”

苏春生顿时感到很尴尬，他厌恶地问：“现在谁冒犯了谁啦？”

赵静娴感到十分意外，她想不到苏春生会用这样的语气来跟她说话，她顿感到心里头有一股说不出来的滋味。她含恨地望着苏春生，多日来的疑窦、猜度，瞬间化为怨恨的愤怒。她扭转过头，瞪大眼睛逼视着孙桂娘，她把怨恨转移到孙桂娘的身上，伸出手指头指着她的鼻子说：

“你就是这么不知羞耻，这么脸皮厚？一个男人不够要两个？！”

“你——你——”孙桂娘脸色煞白了，半晌也说不出一句完整的话来。

苏春生的脸色顿时也变得很难看，他悲怆地看了孙桂娘一眼，又以厌恶轻蔑的眼神盯着赵静娴。赵静娴却丝毫不示弱，她得意地冷笑着说：

“你别用这样的眼光来看我。对于收拾不要脸的骚女人，我自有一套！”

“你想怎样？”苏春生被赵静娴弄得既无可奈何又心灰意冷。他十分心酸地温婉哀求着：“静娴，别闹了，回去吧，回去我们再谈。”

赵静娴收敛起笑，绷着脸说：“我也不是存心要闹的，我早已说过了，我这个人就是不懂得装腔作势。谁惹我，我就跟谁闹去！”说完，瞟了孙桂娘一眼，从鼻孔里冷哼了一声，便走出上海布店。

苏春生见状，也跟着赵静娴的身后走，走了两步又回过头来，见孙桂娘苍白着脸，眼圈也红了，心里不禁一阵酸楚，他再度走向柜台前，一把抓住孙桂娘的手说：

“对不起，桂娘，我回头再来郑重跟你道歉。”

“不必了，你走吧。”孙桂娘赶紧抽回手，别过脸带着哭腔说。

苏春生和赵静娴走后，孙桂娘觉得委屈得厉害。她从来没有受过这样的羞辱。越想越气，越气就越悲愤，泪就再也忍不住地流了下来。幸亏刚才赵静娴来闹时，店里除了老伙计老刘之外，并没有其他的人，否则在这一条街上，她也不知如何见人了。虽然她跟苏春生之间并无暧昧的关系，但这事传开了出去，谁又会去管是真还是假呢？想到这里，眼泪又滚了下来。

孙桂娘捶着柜台，边哭边说：“气死我了！”

老伙计见状，走过来对孙桂娘说：“桂娘，你哭什么？在这

条街上，从头到尾，谁不知道姓赵的那个婆娘的那副德性？有人信她才怪呢。你把她当一回事，岂不是白白气坏身子？”

“老刘，你也这样认为吗？”孙桂娘抬起头凝视着老伙计。“没有人会相信她所说的？”

“这个当然！”老刘朝地上啐了一口，轻蔑地说：“那个臭婆娘，专干栽赃勾当，你看着来吧，迟早要遭天打雷劈的！”说毕想了想，又愤愤不平地。“那个苏春生也是的，好眉好貌的，怎么会喜欢上这种女人？瞎了眼啦，照我看呢，这种女人检到也得哭三声！”

孙桂娘听着老刘不断地数落赵静娴，听到他说“这种女人检到也得哭三声”这样诙谐的比喻，忍不住噗嗤一笑。心情顿时变得开朗起来。

老刘见孙桂娘笑了，便很自然热心地多说几句劝慰的话。劝慰完后，又忍不住批评赵静娴，说她不仅凶狠、泼辣，庸俗无知，还是个出了名的醋坛子。她不仅不让苏春生与其他的女人说话，还不许他看任何女性一眼。说到这里，老刘忍不住哈哈地笑起来，一边笑他一边说：

“我亲眼看到的，有一次，在巴士上，那婆娘按捺不住嫉妒，醋意大发，咬着牙死命拧着春生的手臂不肯放，嘴里还不断地咒骂，说是为她自己不值。不值什么呢？哈，原来是：有我在身边，你还去看旁的女人！把那春生拧得雪雪呼痛，泪就扑簌簌地掉下来。全巴士人每个笑到乱！”

“你夸大其词吧？”孙桂娘脸上带着笑意，心里却对苏春生升起了一种怜恤的柔情。

“我和她无怨无仇，犯不着无中生有吧？在这条街上，谁不知道那赵家大小姐是出了名的醋坛子，泼辣难搞？”老刘口若悬

河地说着，情不自禁又卖弄自己的明察秋毫：“说来说去，都是怪那个春生没有眼光，这个镇上，好的女孩子大把，唉，苦是他自找来的，神仙也难救罗！”

孙桂娘听而不答，她缓缓地抬起头仰望着大门外那一方天空，心里忽然感到从未有过的悲哀。

11

中午发生在布店里的事件，很快就让孙天富知道了。晚上上了铺回到家里，他马上唤来孙桂娘，这这那那地骂了一大轮。家里虽说都是自己人，毕竟也是众目睽睽，孙桂娘觉得很狼狈，又有些恼火，却又无可奈何。只能坐在厅上的一个角落一言不发地任由父亲骂。孙天富见女儿一句申辩或顶撞的话都没有，渐渐地也消了气，在暗暗地为自己这作为一家之主的威严而感到得意之余，心也随着软了。末了，他说：

“桂娘，我也不是完全怪你，只是赵静娴那个婆娘实在惹不起。一个人脸皮厚，不懂得羞耻，不怕人家笑话的人，可就真的拿她没办法。有听过吧？好佬怕烂佬，烂佬怕泼妇。赵静娴就是如假包换的泼妇！你看，现在让她闹到店里来，说你抢她的男朋友，这——这——多难看！”

“你说的才难听呢！简直不像话嘛。”孙天富他老婆越听越不是味道，最后实在憋不住了，开口抢白她丈夫。她刚才听着孙

天富骂女儿，已感到深深地被刺痛了。她深深地觉得别说女儿已名花有主，就算尚待字闺中，也轮不到赵静娴如此上门来无理取闹。什么意思？这不就应了俗话说的那句“老鹰不管，管小鸡”吗？她心里一上火，又恶狠狠地骂道：

“从没见过这么霸道凶恶的女人！还未过门的呢，嫁得出去才说吧！”

孙枉娘一怔，抬起头来望着她母亲。她是让她那一番话给慑住了。

孙天富他老婆继续说：“姑娘家的身份，却没有一点做姑娘的样子。那苏春生万一真的娶了她，哭完三声，还得撞墙呢！”最后的那句话，把大家都逗笑了。

笑过之后，孙天富忍不住看了他女儿一眼，正色的说：“桂娘，你以后少点出来店里，免得又惹麻烦。否则，世昌那里也不好交待。”说这样的话，孙天富并没有意识到自己循着的是一种传统男人的办事方式。倒是他老婆毫不客气地捅穿他。她说：

“你这是什么话？行得正，光明正大的，还需要交什么待？我就不相信，这个世界上白的可以说成黑的！就凭她那张烂嘴瞎说？我呸！颜世昌那边，他若敢说一句不好听的，我宰了他！”

孙天富的脸上掠过一丝不自然。他望了一眼妻子，自觉一家之主的尊严被侵儿犯了，不禁恼火了，索性一不做二不休，蛮横地说：“你们这些女人都不许到店里来，我说了算！”

“我才不稀罕去，我不会在家里享福！”孙天富他老婆从容地笑着，她是有意要气气他丈夫的。“店里有什么宝？出去还不是个做字。我吃饱了，睡睡午觉，听听薛觉先红线女唱戏不知多惬意。桂娘，你说是不是？”

孙桂娘没心思听他们斗嘴，也意识到这里没有她的事了，便

假装打了两个哈欠,站起身回房去。

多日来天老下着雨。孙桂娘一直闷在家里没出门半步。心情一会儿烦躁,一会儿茫然。心里也阴阴的浮想联翩。觉得自己一直在梦里逃跑,像是在避开一桩什么大事的发生。表面上她却装得很悠闲地老坐在窗上看雨。

苏春生多日来一直在上海布店的门口徘徊。可是就没有一次能见到孙桂娘,他的神情很是焦虑不安,一直徘徊不去。他准备了许多话要对孙桂娘说,却苦无机会。等到第三天,他实在忍不住了,跑到孙桂娘的家门口去张望。可是,一天,两天,三天,每次都失望而归。到了第四天,他终于瞥见门里有一张女人的脸,可是眨眼间便一闪不见了。他虽看不清楚那张脸,可却十分肯定那女人就是孙桂娘。可是他提不起勇气上前去敲门。站了好一会,见屋里仍没有一点动静,便很落寞地走了。走了十几步,又很不甘心的停下脚步,掉回头去望着孙家那一幢房子。久久地沉思着。最后他长长地叹了一口气,喃喃自语:“桂娘,我知道是你,是你故意躲着我,但这有用吗?”

等苏春生走远后,孙桂娘回到窗口前,她把额头抵住窗棂看着雨点打在对面的屋檐上。听着雨声渐渐微弱,终于变得沉寂无声了。孙桂娘长长地叹了一口气,痛苦地闭上眼睛。

12

颜世昌一连几天去布店都见不到孙桂娘，他问伙计老刘，老刘说好像听到老板说她人不舒服，在家里歇着。颜世昌心里一急，便冒着雨来到孙家，拍打着门喊：

“桂娘开门，给我开门。”

孙桂娘离开窗口，走去开门。打开后，她懒洋洋地倚着门，皱着眉头说：“怎么冒着雨跑来？伞也不撑一把？”

“听说你病了，我心急，就赶来了。”

“我病了？你听谁说的？”

“我去布店好几趟了，都没见到你。问老刘，是他说你病了。”

“神经病！”孙桂娘喃喃。

“来，让我看一下。”颜世昌说着伸出手去拉孙桂娘的手，一接触到那只手，吓了一跳，那只手冷冰冰的，他感觉到有一股寒气传过来。“怎么你的手这样冷？”

“不是说我生病吗？”

“生病了怎么不告诉我？让我给你开帖药嘛。”

“你又没来，我怎么去告诉你？”

“我每天都有去布店，就是没有看见你。店里又没有告诉我。”颜世昌很委屈地说。

“见不到我，你自己不会来吗？”孙桂娘忽然恶狠狠地瞪着颜世昌。

颜世昌顿然明白了，搔着头说：“原来你在生我的气。”

“谁有空生你的气！”孙桂娘见他傻乎乎的样子，不由暗暗地好笑，说：“进来吧，你一柱木椿般竖立在门口干吗？”

“你一直拦住门口，叫我怎样进来？”

“所以啦，你这个人就是这么的呆，什么都要人叫，你不会主动一点的吗？我没出去店里，你就不会来家里找我的吗？”孙桂娘在口头上似骂非骂地数落了颜世昌一轮之后，算是发泄了自己多日来的郁闷之气，情绪也随着平伏了。她满满地倒了一杯热茶递给颜世昌后，便径自坐在离窗口不远的一张藤椅上想心事。

颜世昌坐在客厅的那一头，一口口地慢慢喝着茶。时不时用眼睛瞟一瞟孙桂娘。他此刻的心很乱，他其实早已知道了几天前发生在上海布店的那件事。他倒不是担心自己的女朋友让苏春生抢走，而是替孙桂娘抱不平。他一直知道她的自尊心强，如此的被赵静娴上门来羞辱一番，一定是被深深地刺伤了。他原本很想去安慰她，但回心一想，又觉得这样的事情很尴尬。也许她并不想让他知道。他这么一去，反而教她更难堪。后来几天都见不到她出来布店，更加意识意识到事态是严重了。忍了几天，终于还是憋不住。没想到门还未进，就给数落了一顿。可是想想，又觉得自己这是活该的，应该被数落。想到这里，反而让他有种不可思议的兴奋。他放下茶杯，立起身走到孙桂娘的面前，以充满柔情的目光凝视着她说：

“我这几天没见到你，忍得真辛苦。”

“谁叫你忍？”孙桂娘含情含怨地白了颜世昌一眼。

事到如今，颜世昌知道再也无需要装作浑然不知情了。这样反而不妙。他觉得他有责任劝慰，抚平桂娘重创的心，于是他说：

“桂娘，你不必管那女人说什么。你不觉得吗，她这个人

专门撩是斗非的？”

“是吗？”孙桂娘楞了一下，觉得脸有些挂不住，她冷冷地问：“你都知道了吗？”

“是的，我都知道。”颜世昌说了后顿感失言，马上补救着说：“我知道是静娴冤枉你的，我还知道是因为她自己信心不足，所以老是疑神疑鬼。”

“你既然知道是她冤枉我，为什么还让我凭空受屈？”孙桂娘板着脸说。

颜世昌一时揣摩不出孙桂娘话里的含意，刹时间也不知如何回答。他只好轻咳一声，掩饰着自己的尴尬。

孙桂娘见他一脸无措的样子，心中一气，狠狠地白了他一眼，蛮横地说：“你怎么不去打她一顿，替我出出这口气？”

“嘎？”颜世昌显然料不到孙桂娘会要他去替她打人出气，立时目瞪口呆。

“你都不是男人来的！自己的女朋友让人欺负了，只懂得袖手旁观！”说时偷眼看一看颜世昌，见他傻乎乎的，心中好气又好笑。

不料颜世昌却傲气十足地说：“正因为我是个男人，才不屑去与女人计较，更加不会去动手打女人。”

孙桂娘一听之下，禁不住噗哧笑出声来。开始时她以为自己是很气颜世昌的，但事实上，她根本就不气他，不但不气，反而发现自己是越来越欣赏他了。欣赏他的憨厚，欣赏他的心胸坦荡，欣赏他的不小气，欣赏他对她的信任。然后又觉得自己和颜世昌是很有缘份的。可不是，他们之间的关系不是已经很明朗了吗？这难道不就是缘份了吗？难道还能有变卦吗？想到这里，她忽然有一种不可遏制的冲动，管不住自己地整个人扑到颜世昌的

怀里，情不自禁地说：

“我们结婚吧！”

颜世昌一脸迷乱的，以他颤抖着的双手紧紧地搂着孙桂娘。他不是没有想过这个问题，而是事情来得太快了，快到他没有时间去作好心理准备。最后，他重重地吁了一口气，低头凝视伏在自己怀里的孙桂娘，满怀深情地问：

“你说的可是真的吗？你真的要嫁给我？”

“这种话也能说假的吗？”孙桂娘无声地笑了笑，她脸上泛出了娇羞的红晕。

实际上，孙桂娘自己也难以确实。说出了这话后，又有那么的一点吃惊的感觉。她深深的思索着，她似乎从来没有按着自己的心意去做过任何的一件事情。忽然她的心情变得很坚决，她终于下定了决心，这一次要做一件按着自己的心意的事，那就是——

嫁给颜世昌！

“你的手很冷。”颜世昌握着孙桂娘微微颤抖的手说。

“我冷，你再抱紧我一点，就不冷了。”孙桂娘瞪大双眼注视着窗口。她看见一只猫站在窗台上，猫也看着她，忽然“咪呜”的一声，纵身一跃，失去了踪影。

13

上海布店老板孙天富嫁女儿的喜讯，还未等到派喜帖的正式那一刻，便已传遍了小镇。致于嫁给谁，也不必费心去猜度了，自然是颜世昌颜医师了。他在镇上也算得上是一个人物。颜家两代都是悬壶济世的。在镇上算不了是什么大户人家，到底也是属于儒生世家，是读书人呢。而这颜世昌医师虽是年纪轻轻的，医术倒也不赖，人又长得眉目清秀，一派儒雅温文，挺讨人喜的。所以大家都把这一桩婚事看作是天作之合的美满良缘。

但是对于苏春生来说，却无疑是晴天霹雳。

当他听到这个消息时，正在益群咖啡店门口的大遮里树下看人下棋。他先是感到一阵忽如其来的晕眩，然后是愤怒，再接下来是伤心。他用手撑着越来越沉重的脑袋，闭上眼睛停止呼吸了有一分钟之久，然后他站起来，摇摇晃晃地走了几步，才停下来想他要往那里去，想了好一会，才决定朝不远处的杂货店骑楼旁的水龙头走去。他要借助水的清凉来止住他的晕眩和保持冷静。在水龙头的哗哗流水之下，他把脸冲了又冲，洗了又洗，还是无法减轻他的晕眩感觉。他的头还是那么的沉重，脑袋还是那么纷乱不能清醒。最后他朝自己的脸上狠狠地搥了两巴掌，疼痛终于使他清醒了。他仰天长长地叹了一口气，痛苦地把眼睛闭上。他以为他会挤落一滴悲凉的眼泪来，但事实上，他的眼角仍是干的，他竟然痛苦得连一滴泪也流不出来！

接下来，两天两夜苏春生窝在床上没起来。赵静娴来看他，真的当他是病了。给他熬了粥，他也没吃。起初她不知他的心

事，以为是病重了没胃口。又煲了热水给他洗脸擦身，无微不至地服侍着，竟也不放心，还想卷了铺盖到他的小屋子里来睡客厅。苏春生一听，心里老大的不乐意。他说：

“这怎么可以？孤男寡女的，让人说闲话多不好。”

“你就这么介意？”赵静娴含恨地望着苏春生。“病成这个鬼样子，死就不介意了吗？”

“生场小病，怎么会死？”苏春生苦笑。

“两天两夜，你一粒米都没下肚，病你不死也会饿死！我怎能不日夜在你身边看看？”赵静娴望着苏春生的目光，含情脉脉的。

苏春生看在眼里，也不好明把地撵走，只好转弯抹角地攻其弱点。“你对我好，我怎会不感激感动呢？但你到底是清清白白的女孩子家，我又怎忍心让人说你的闲话？说我介意，我介意什么呢？男人在这一方面有什么可损失的，你就不同了。”

“好吧，你别说了，我都明白。”赵静娴撅起嘴唇假作生气，心里却禁不住一阵甜蜜蜜的。“我晚上不留下来，白天总可以吧？”

苏春生无可奈何地苦笑着：“咖啡店里的生意你不管了？”

“有我弟弟在，你担心什么？”

苏春生面无表情的，茫然地说：“随便你吧。”

接下来的一整天，苏春生闷声不响地在床上窝着。赵静娴煮好了粥叫他起来吃，他的脸上流露出薄情寡义的神情，爱理不理的。赵静娴忍了一天，终于按捺不住发火了，她气呼呼地说：

“你这是什么意思？我衣不解带地服侍你，你竟还要摆脸色给我看！你到底有没有良心的？”

苏春生正心烦着，想到孙桂娘就快要嫁给颜世昌了，而自己

竟然一点办法都没有，心里正阵阵地发痛。见赵静娴对他如此大呼小叫的，不禁一阵厌恶涌上心头，他冷冷地说：

“我又没有叫你来服待我。”

赵静娴的脸色顿时煞白了。“你——”

“我什么？本来就是嘛，你不高兴的话可以走的。”苏春生厌烦极了，索性一不做二不休。

“我早就看出你这个人薄情寡义，没想到竟然到这种地步！”盛怒的赵静娴把手中捧着的那碗粥重重地泼在地上，又顺手砸了一个杯和一支汤匙。“我从今以后再也不管你了，管你我不姓赵！”说完转身一阵风似的奔出门外。

苏春生倒是让赵静娴的剧烈举止吓着了。随即回心一想，觉得这样也好，省了向她正式提出分手这一层麻烦。他又不是不了解赵静娴的个性，这傲气十足，不可一世的女人，若他向她提出分手，她必定会感到是深深地被侮辱了，在觉得没面子和受挫之下，她会做出些怎样的报复行动来？一直以来，苏春生都认为他与赵静娴之间是有着一种绵长的纠葛的，仿佛是前世结下来的冤孽，注定今生非纠缠到死去活来不可。有此预感以后，便把他们之间的恩恩怨怨看成是剪不断的前世冤孽债。这一直是苏春生心里的一个结，以致他迟迟不敢有所行动。如今这个结局，真是出乎意料的好。想到这里，苏春生禁不住地嘴角泛起一丝微笑，他感到心里有种从来未有过的轻松感觉。

一夜辗转反侧，天朦朦亮的时候苏春生就起床了。他冲了一个冷水凉，换上一套清洁的衣服，咳嗽着走出屋外，骑上电单车直朝小镇而去。风凉飕飕地直吹着，来到小镇的大街上，静悄悄

地空无人影。他把电单车停放在上海布店的后门，然后走进对面的咖啡店吃早餐。一边吃一边留意着对面上海布店。直到看见店门开了，孙天富父子都已在店里出现时，他才慢吞吞地走出咖啡店到上海布店的后门去取他的电单车，然后跨上去一踏油门飞驰而去。穿过大街，又拐了几个弯和一条小巷，最后苏春生来到孙桂娘的家门口。把电单车停放在树下，看着表，他肯定此刻孙桂娘的母亲已出门去巴利买菜了，便上前去大力拍门，一边喊：

“桂娘，桂娘，你出来！”

苏春生的手很有劲，拍打在门上，发出短促而紧凑沉实的声音，在清晨的沉寂里显得异常的清脆。

过了好一会儿，门才打开，孙桂娘站在门里，她扶着门框，神情不像往日那样鲜活，却很平静。她见到苏春生，咬了咬嘴唇，轻声地问：

“你一大清早，在门外大呼小叫干什么？”

“我要见你！”苏春生的脸色铁青，很显然他是受不了孙桂娘的气定神闲。“我有话要跟你说！”

孙桂娘用戒备的目光望着苏春生，迟疑了一下。“我看不必了——”

苏春生连忙打断她，不让她说下去。他悲凉地一笑，说：“桂娘，我不是存心来闹事的，你用不着那么怕我呀。”说时再也掩藏不住内心的痛苦。“我始终不明白，你为什么怕得我那么厉害，老是千方百计地躲着我？”

“我怕你？我躲着你？这话从何说起？”孙桂娘觉得猝不及防，她的脸色一下子苍白了，她嗫嚅着说：“这都是你一厢情愿的说法。”

“我一厢情愿？！”苏春生顿时感到受不了，他已陷入一种疯

狂状态之中,他冲前一步,紧紧地抓住孙桂娘的手。“你敢说你对我没有好感吗?你敢说你一点也不知道我已爱上你吗?”

孙桂娘听着苏春生的表白,心里顿然产生了一股柔情,但很快她又意识到这几乎是一个生死关头,不允许她有半步的行差踏错。她望着苏春生的目光里竟也有着深深的自怜。孙桂娘忽然哽咽了,她说:

“这又何苦呢?春生!”

苏春生忽听得孙桂娘如此一声含情含怨的哽咽,心里不禁地一阵抽动。他松开了孙桂娘的手,轻轻地把她拉进怀里,一面抚摸着她的脸颊,他的心绪乱纷纷的。“我不管苦不苦,我只知道我深深地爱上你了,我不能眼睁睁地看着你嫁给别人……”

孙桂娘只觉得自己清醒了一分钟,复又迷糊了。她六神无主地听着自己的和苏春生的心跳声,迷迷糊糊的像幻又像真……

当她的目光自苏春生的背后茫然地望向遥远的云层天边时,她忽然清醒了,忍不住一阵哆嗦,用力地推开他,嘴里不住地喊:

“你不能这样,你不能这样!”然后“哇”地一声哭出声来:“你要是再这样,就等于是把我逼上绝路了,我只能死给你看!”

“我怎会逼你上绝路呢?是你自己逼自己!”苏春生注视着惊恐万状的孙桂娘,心痛地说。

从孙桂娘的目光中,苏春生已看到颜世昌在她的心中的特殊地位。但是他的心里又充满不甘心的失落感。

“桂娘,你再想想,再彻底地想一想吧……”苏春生的心渐渐地沉下去,但仍作最后的努力。

由于惊骇孙桂娘的脸色苍白如纸。她一面摇着头一面往门里

退。“我什么也不要想，春生，我只求你走，你走，你走，永远也不要让我再见到你……”

“桂娘，这样做值得吗？”苏春生的心情沉重如铁，失望的痛苦在他的脸上荡漾，他的脸色看起来是那么的阴郁而苍白。他的嘴里发出一种凄怆如泣的声音：“你想想，再想想……我不是逼你。”

“你还说不是逼我？”显然苏春生的话给孙桂娘很大的刺激，她忽然像个孩子似的号啕大哭起来：“我让你害死了！”

“我害你？我怎么会害你？”苏春生用充满企盼的目光凝望着孙桂娘。“我只是吐露了心迹而已。”

孙桂娘歇斯底里地哭喊着：“你明知道我快要结婚了，你还要来纠缠，这不是害我吗？”

苏春生一听，悲痛欲绝地愣在那里，半晌也说不出一句话来。而孙桂娘却趁此机会快手地赶紧把门大力关上。

“开门啊，桂娘！开门！”苏春生大声地喊，同时用手猛力地捶打着门。

门里孙桂娘僵立着，任由苏春生大声地喊叫，使劲地捶打着门，她就是不开。在此一刻，她什么也决定下来了。

门外，苏春生也是僵立着。他的脸上被一种前所未有的复杂的绝望所笼罩着。他感到心如死灰，脑海里却不断地被一种极为复杂的爱恨所占据着，久久不能静下心来思想……

又站了很久很久，苏春生终于承认自己是彻底的失败了。他下意识地抬起头，用手在脸上一抹，惊觉眼角竟然有泪慢慢地滑下来，他不由地长长叹了一口气。

苏春生垂头丧气地回到他的小屋里去，又是天昏地暗的睡了三天三夜。

第四天的清早，他又是如上回般地冲了一个冷水凉，换上清洁的衣服，走出小屋跨上电单车飞驰而去。但是这回却不是去找孙桂娘，而是去公司呈上辞职信。

一个星期之后，苏春生便离开了英国人的园丘，他走了，回吉隆坡去。临走的前一天，他最后一次到小镇去走了一圈，却没有向任何人道别辞行。

当赵静娴获悉苏春生辞职，并且已经离开了的消息时，她的脸色顿时变了，变得非常的苍白，非常的恐怖。她觉得自己在忽然而间什么也领悟了过来——她让苏春生抛弃了！

“苏——春——生！”这三个字自赵静娴的牙缝间一字一字地迸出来，接着她的眼睛里放射出一道奇异的，无人可领略的光芒。

第二天，赵老太一大早起来发现赵静娴失踪了。她是在夜里不辞而别的。

赵家因此掀起了一阵骚动。赵作仁估计姐姐是去吉隆坡找苏春生去了。赵老太太也认为是。苏春生不辞而别，给赵静娴很大的打击。她觉得自己是让苏春生玩弄了和欺骗了感情，同时更觉得没面子和下不了台。满腔悲愤的赵静娴去找苏春生是理所当然的事。在赵家母子的眼中看来，若赵静娴不去找苏春生，那反而是件稀奇的事，不但于情不合，更不可能是赵静娴应有的处世态度——赵静娴从来就不是这样的。

故赵家母子俩对赵静娴的失踪，在清晨时分骚动了一阵之后，均也表现得处变不惊，以一种淡定的心情来等待下一步的发展。

三天以后，赵静娴失魂落魄地回到小镇里来。没有人知道她究竟有没有找到苏春生，因为她回来后什么也没有透露，守口如瓶。唯一明显的是，这一出去之后，赵静娴整个人都变了。她本来就是脾气暴躁的人，现在更加是变本加厉，常常无缘无故地就发起脾气来。就算不发脾气时，脸色也很冷很僵硬。看人时，目光经常流露出某种相信只有她才知道底蕴的类似讥讽的轻侮。口中嘴里又低声嘀咕着些什么。赵家母子看在眼里，也不约而同暗自神伤。心里同时猜度，她大概是在诅咒苏春生，心里好不悲怆。母子二人心照不宣，心境同是一样的复杂难言。唯有企望时间能够冲淡一切。

可是，日子过去，赵静娴仍然是那么易于暴怒。乱发脾气，几乎成了她的专利。

初时，赵作仁对于赵静娴的乱发脾气，无时无刻的谩骂，全不吭声。他以一种怜悯的心情来看待她的重创，体谅姐姐因为遭苏春生的遗弃，而致心情悲愤。后来日子一天天的过去，赵静娴不但没有平伏心情，反而变本加厉。在咖啡店里恣意喝斥怒骂他和伙计之外，竟也把上门来喝咖啡的客人撵走。如此一来，咖啡店的生意大受影响。赵作仁实在忍无可忍了，于是两姐弟经常在咖啡店里吵架。弟弟嗓门一大，赵静娴便掷杯砸碗地以助声势。

所谓城门失火，殃及池鱼。众茶客见状，异口同声道：“有钱怕没地方饮茶，巴巴地送上门来让这疯婆娘当出气筒？！开玩笑！”

最苦的还是那两个伙计，平时已被赵静娴使唤得团团转，如今又夹在水火不相容的两姐弟之间，更加难以适从。这头让赵静娴骂了，那边又要看赵作仁的脸色。不到两月便先后辞工不干了。两个伙计走了之后，咖啡店里只剩下姐弟俩，一点小事马上

就一触即发,一发不可收拾。

14

终于有那么的一天,有人看见赵作仁两夫妻出现在镇上的小火车站里。那是一个细雨初歇的晦暗傍晚。赵作仁一只手挽着一个漆皮行李箱,另一只手紧握着老婆唐丽球的手,两人在依依话别。忽然火车“咣当”一声巨响,颠荡了一下,缓缓地晃动。只见那赵作仁惊慌而不舍地回过头看了他妻子一眼,手终于松了,同时前脚一跨,后脚一蹬,跳上火车留下唐丽球在晚风中追着火车跑了几十步。

当唐丽球最后发现她无法追得上火车,且让它远远地抛在后头时,她深深地叹了一口气,便停下脚步来,放弃追赶。然后她猛然一抬头,发现天色已晦暗了下来,雨又开始飘下来,轻轻地,无声地斜斜飘落在她的身上和脸上……

自那天傍晚之后,在益群咖啡店里再也没有人看见过赵作仁了。他走了,走出益群咖啡店,走出小镇——他航海去了,听说是在外国人的客轮上当茶房——他本来就是一个炒咖啡和泡茶的好手。

再过不久,益群咖啡店也跟着换了老板。咖啡店依然用着本来的旧招牌,依然是益群咖啡店,但是新老板并不姓赵。他姓符,叫符经亚。

于是，小镇上有名望的赵家大小姐，赵静娴便落人话柄了。说她不仅一头栽在那个来自吉隆坡的城市小子苏春生的手里，还把父亲遗留下来的咖啡店也给败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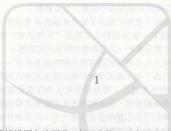
最后的结论是：男人不可以太怕女人，因为女人是锅水。

苏春生的死，虽是死于车祸，但主因还是因为女人。而那赵作仁因为怕他姐姐，一心只求过太平的日子，吃了半辈子的亏，结果连祖业也保不住。不但成了赵家的不肖子孙，还沦落到海上去讨生活，最后连老婆也没了，落得个家破人亡——说罢，又是一声长长的叹息。唏嘘中，各人的心里戚戚然的，然后又回忆起多年前的往事来……先是唐丽球风风光光地坐着大汽车嫁到小镇，大家都吃过她的喜饼。然后是苏春生的到来小镇，骑着那在镇上人眼里至为罕见的威士霸电单车，眉宇间有股说不来的英气和潇洒。目头花花啊，但世事偏偏就是这么地让人惆怅，万般地不顺心……想着想着，不由得又是一阵恍惚，出了半天神。

女人是锅水哪，水中尽是镜花，几回看，又原来是水月！

说不尽的苍凉，可是又教人忍不住津津乐道。破败的小镇，仅是这两桩事最辉煌——是春风又是秋雨。

第四章 伤心桥下水东流



红莲姐投河自杀不遂，复又在第二天失了踪的这件事，在小镇上掀起一阵为时甚长的骚动。在议论纷纷之中，不知为何母亲竟然首当其冲，成为众口议论的焦点。后来父亲也被卷入，甚至连我也让人指指戳戳，仿佛这是件很不光彩的事。我先是感到千奇百怪扑朔迷离。

红莲姐跳河自杀，是在母亲的狂喊求救声中被人救起来的。被救起来的当儿，她已经昏厥过去。母亲把满身湿淋淋的红莲姐搂在怀里，一遍遍地抚摸她冰冷的脸和手。无限爱怜地等候她苏醒过来。怎么后来竟然会变成众人议论的焦点呢？我实在不明白这到底是怎么的一回事。

如果没有母亲，恐怕红莲姐已淹死在河里了。这不就等于红莲姐的一条性命是让母亲救回来的吗？怎么后来事情竟会让人倒反过来议论，母亲首当其冲成为众口指责的目标？！

这不就成了恩将仇报吗？

初时我猜测，可能是因为红莲姐被救起后，却在第二天失了踪。她人已不在小镇，而母亲是唯一目睹她投河的人，于是便成了代替的“当事人”。但是，再后来，峰回路转，父亲成为罪魁祸首，母亲却又变成红莲姐以外的第二个受害者！

舆论铺天盖地，我终于明白了整件事情的来龙去脉，也因此而深深地被刺伤了。伤害我的人不再是“恩将仇报”的滑稽舆论，而是我自己的父亲和一向与我情同姐妹的红莲姐。

世界变了样，人心更是丑陋得找不到字眼去形容——残酷的事实，严重地打击了我。我从开始的伤心沮丧而至后来的满心充斥着仇恨的演变中总结出，那是因为我认为红莲姐最为罪大恶极。如果父亲是罪魁祸首，那么她便是我们家的灾难祸根。是她把我们一家人带到万劫不复的恶劣困境之中。然后我开始明白过来，明白娴姐口中经常卦着的那句“臭觉出臭草”的真正涵意。是的，血统是一脉相传的。所谓的遗传因子，不就是这么的一回事吗？红莲姐的母亲死了那么多年，但她的风流韵事并没有因时光的流逝而让镇上的人有所遗忘。但是，没料到的是这种遗传竟然与我们家扯上关系。我们好端端的一个家庭，就这样的被一棵长在臭觉里的臭草搅得乌烟瘴气，续而支离破碎……

之前我讨厌娴姐，认定她是一个十恶不赦的老混帐东西，活该遭到全镇人的唾弃。可是后来我明白了，原来她的终日喋喋不休，打狗打猫，骂鸡骂鸭都是有其原因的，可是我又认为，她老针对我们母女俩，是很不公平的。或许这是一种意识的转移——

她把败坏她们家名声的那两母女的罪加诸在我们的身上——她与母亲之间是否有恩怨，这个我不清楚，但她的侄女红莲姐与父亲的私情，却是今时今日镇上最新鲜而又最引人亢奋的事。

作为一个“臭名昭著”的下流男人的女儿，我间接地被卷入这不光彩的漩涡之中。不仅有人在我背后窃窃私语，更有小孩因耳濡目染的关系而在街上当着我的面叫出父亲的名字后说：“啫啫，这个就是他的女儿！”

如果是在以往，我肯定会扑上前去赏他一个耳光。但是因为父亲与红莲姐的暧昧关系，让我蒙上莫大的耻辱而丧失了当年勇。我甚至在白花花的灿灿烈日之下，感到深深的寒意。多少次，我眼睛里噙满了耻辱的泪水，仍用力咬着嘴唇，不让内心的痛苦和沮丧浮现在脸上。

在家里，开始时是硝烟弥漫。因为母亲不可抑制地以最恶毒的语言来诅咒父亲。她的嘴唇不断地颤动着，脸色铁青，暴跳如雷。但父亲竟以一种很奇怪的感伤的沉默面对母亲的诅咒。最后母亲又以一场不可抑制的痛哭来结束了对父亲的诅咒。从此，她对父亲不睇不睬视若无睹。有时目光在父亲的脸上掠过，我看到两道冷冷的光，然而脸上却清晰地流露出一种极为轻侮的表情。

硝烟散后，是难忍的死气沉沉。

母亲终日一言不发。家里的气氛让我感觉日子百无聊赖而又充满了烦躁。白天尚还好过一点，一到了傍晚，父亲从药材铺回来，气氛立即变得很拘谨而难堪。母亲阴沉着脸，她始终没有自动跟父亲说过一句话，甚至连眼尾也不朝父亲看一眼。父亲也没有搭理她，他一进门便坐在那张靠窗的藤椅里，神色茫然地闷着头抽烟（这之前父亲是不抽烟的），除了香烟的那一股浓厚的烟草味之外，他身上还散发着一股轻微的药材的气味。这股轻微的

药材气味令我想起红莲姐。想起她陪我去送午饭的那一段日子，心里禁不住地酸楚起来……我木然地站在厨房门口，隔着晦暗的天光注视着父亲的背影，感觉世界确实是变了样，每一个人的心境也不同往昔了，仿佛大家的心里都成了一片废墟，布满碎砖残瓦。我尤其像一堵倒塌的断墙似的碎砖向四处炸开，颓败得不成形……

我恨父亲，更恨红莲姐。是他们把我好端端的家搅成废墟一片。除此之外，我恨她，更因为她是我最要好的朋友。而母亲向来对她那么好，把她当自己亲生女儿一般地看待，她怎能够做出这种事情来？！她为什么不为我们想想？难道这些年来，我对她的真情实意都全浪费掉了？母亲也是白疼她一场？她完全无动于衷，并且殚尽心思的恩将仇报——这难道是我们家的劲数？

我又禁不住想起烟姐口中经常挂着的那句“臭觉出臭草”的话来。烟姐其实是个明白人，她之所以把她们家的家丑转移，不过是一种不肯面对现实，企图掩人耳目的手段——多么歹毒自私的女人！这就是赵家的女人，全都是臭觉里长来的臭草，她们一个比一个坏，一个比一个不要脸！

或许，没有人注意到这些。然而我却比任何人都心里明澄——赵家的女人，全都是贱货！

我的心情也因此而变得更加恶劣和低沉。

接下来的日子，母亲的心情一日日地在平伏中。她主动与父亲说话，脸上也渐渐地有了些笑容。看得出来，母亲是决心要把过去了的事情忘掉，重头来过。但是父亲却越来越颓丧，他根本打不起精神来，他始终是满脸愁容地闷着头一根接一根抽着烟。并且不住地咳嗽。累了就靠在椅背上打着瞌睡，醒了又再抽烟。药材铺也不是每天都去的。去了也提早回来，他说没精神诊病，

要回来休息。其实他那有所谓的休息，实实在在的他是坐在那里抽烟，百无聊赖地唉声叹息。

看得出来，母亲为此而伤心欲绝。却又极力装成没事一般，抑制着内心的痛苦说着些鼓励的话。但是父亲还是没有振作起来，他仍然像一堆烂泥似的瘫软着，在烟雾缭绕中咳嗽不止，一面痴迷地重复低喃：“我对不起红莲，是我害了她……”

那个黄昏，我自学校回来，看见母亲立在窗前，用手捂着脸，她见我走进门也没搭理，然后深深地叹了一口气，便转身朝厨房里走，直走到灶边猛地跪坐在小凳子上，把头深深地埋在双膝上良久也没抬起来。我悄悄地跟在她的背后，在厨房门口窥视着她。当我看见她的肩膀一缩一缩地颤抖着时，我感到愤怒且又痛苦万分——父亲怎么可以忘了他为人丈夫，为人父亲的责任呢？他真的是太过份，太无耻了！

我深深地吸进一口气，以此来克制心中的激愤，若我不如此克制自己，一定会冲上前去斥责父亲。但是我知道我不能这么做。我没有资格去管大人的事。更重要的是，我完全了解母亲的心思，她之所以容忍到这种地步，无非是要保住这个家，她不能让这个家就这样地毁了。

我确实无法相信父亲会变成这个样子。他不但没有考虑母亲的感受，也完全漠视这个家。他人活在现实里，却在现实中追求得不到的梦，他忘了自身的本份，忘了他的责任。为此，我深深地为他的所作所为而羞耻着。我甚至厌恶地希望他下地狱。我知道我不应该这样诅咒自己的父亲，但是，他在我的心目中已成了一个废物，他不配做我的父亲。我甚至不肯用正眼去望他一眼，每当我斜睨着他时，心里总是有着一一种厌恶之至的感觉。我为他的悲痛欲绝的痴情状感到恶心。

他这算是什么呢？他真的以为他有资格为情而一蹶不振，活得有如一个死人般吗？这是多么无耻，多么的滑稽可笑！

他太过份了，他的无耻厚颜使我羞愧得无地自容。他可以完全不在乎别人怎么看他，但他总该为母亲想一想。以前我怨憎母亲的喋喋不休，现在我才明白过来她的心有多苦。她把这一切都忍了下去，包括父亲的变心以及红莲姐对她的不义。一个女人的内心深处藏着这许多痛苦，也难怪她不能平静。以此同时，我又回想起母亲带我去拜观音，查三世书的那回事，越想就越难过，越难过就越恨父亲和红莲姐。毫无疑问，红莲姐投河自杀是因为她越来越离不开父亲。致于自杀获救后失了踪，肯定是因为她无法面对舆论。对于她的失踪，我一点都不关心，我只是遗憾真相大白之后，没能见到她一面。若有朝一日我能见到她，我一定要问一问她，问她的心是什么做的？为何天大地大，人海茫茫，她为什么一定要挑母亲来伤害？问她过去那么多年，谁对她最好？谁最关心她？而我，我又是怎样地对待她？她为什么一定要挑上我们家来搅？

我暗暗发誓，总有一天，我一定要找到她，不管多少年后，我都要亲口问一问她，问她的心是否血肉做的？除非我比她先死，或者她比我先死，我们永远都没有再见的这一天。

又有一次，母亲坐在厨房灶边的小凳子上。那时天色已暗，她没亮灯，厨房暗乎乎的，只有灶里烧着的火映照在母亲的脸上，恍恍惚惚地闪烁着模糊的红光。我无声地走过去，站在她的身后好一会，她才缓缓地转过头来。我唤了她一声妈，她的嘴唇颤动了几下，吐出一些含糊的声音，眼里閃閃爍爍的。

“妈。”我又再唤她一声。“天黑了，怎么不开灯？”

“我忘了。”母亲的声音听起来极度疲惫。

我亮了灯，又走向母亲的身边，在她的面前蹲下来。“妈，你要做什么？我帮你。”

“令冰真的是长大了，懂事了。”母亲喃喃，她的眼圈红了，眼睛里浸满泪水，却强忍着不让它流淌下来。

“妈，你不要伤心。”一种本能的冲动，我摇撼着母亲的手。第一次真实地意识到自己这些年来是多么地对不起母亲。作为她的女儿，我从来没有想过要好好地去了解她，更遑论是分担她忧愁了。

“妈不难过，不难过……”母亲摇着头，抬起泪水婆娑的眼睛望着我，一边轻轻摩挲我的头发。

“妈，我现在懂事了，我一定不会再让人欺负你的！”我果断地说。

“我知道。”母亲疲惫的脸上浮现出欣慰的笑容。“但是你一定要记住，我们是一家人。”

我明白母亲话里的含意，可是我并没有正面回答她。我别过脸去看炉灶里的火舌，心里阴郁地想：“你不知道我有多恨他。”

这两个月来，仇恨、鄙视、憎厌，全交织在一起，导致我的心情悲凉如水。我虽已理解了红莲的姑母嫫姐口中的“臭瓮出臭草”的遗传理论——坏种出身的人必导致卑贱的人格。但是父亲，我实在不能理解他为什么也如此卑贱无耻？

难道这就是所谓的世事繁复，人心难测？

“令冰，”母亲欲言又止，沉默了一会，她终于说：“大人的事你不要管。”

“我是不会管的，事实上也轮不到我管。”想到一个是我的父亲，一个是我最好的知己朋友，马上意识到这是一种终生也不

可能痊愈的创痛。“但是，妈，你不能制止我心里的仇恨！”

母亲听得目瞪口呆，一脸的惊慌失措，许久也说不出话来。最后那一脸惊慌终于让一声悲戚的长叹所取代了。她恍然出奇平静地说：“有些事情是不到我们不认命的。”

2

“四十几岁人了，你还做梦！”母亲的声音经过极度的压抑之后还是微动的。

“桂娘你错了，我不是做梦，我是觉得太对不起红莲了。”父亲嗫嚅着说。

“那你就对得起我吗？还有这个家，你到底要还是不要了？”母亲忽然呜呜地哽咽起来，一边哭一边说：“我这样容忍，我图个什么？还不是为了这个家。”

父亲立时沉默了。他一言不发地坐在藤椅里自管抽烟，不再理会母亲的悲怆哭泣。

我手脚发冷地站在一旁，我惧怕着父亲的不予理会的态度会引爆成一场一可收拾的灾祸。母亲对于父亲的不加以理会，经常理解为一种对她的藐视与不屑，从而恼羞成怒而溢于言表，一发不可收拾。多少回，满屋硝烟也是因此而起。这之前，我对于父母亲的这种无始无终的对抗厌恶之极，不管谁是谁非，都视作为无聊之极的挑衅。但是自从发生了那件事之后，我的心境变得复

杂难言。我一方面同情母亲，认为她经过这样残酷的打击之后，对父亲脸露冷峻轻脸色，也是合情合理的。以此同时，又十分的唏嘘，深感惘惘和失落。

过了不到五分钟，母亲的恸哭戛然而止。然后我听到她充满企盼，竭尽温柔的婉转请求：“世昌，请你看在这个家的份上，振作起来吧。过去的就让它过去，让我们重新来过……”

我十分惊愕，不相信这是母亲的声音。我返身进屋里，看见母亲的神情已由刚才的悲恸转为哀怨的企盼。她的眼里有着某种阴郁之光，我忽然悲从中来，以目光逼问她：这就是一个女人的忍辱负重了吗？

在那一刻，我是多么的希望母亲真的能够领悟我眼里的质问，而能够回答我。

然而，母亲虽是目光炯炯地望着我，却始终没开口。默默地站了一会，我不无心酸地再走出屋外。一面以厌恶的目光瞅着父亲，我觉得此刻我已无法排遣对他的恨意——他不再是我以前的那个父亲了。他与红莲姐的事让我恶心。

人的某些一言一行，虽是过去了，但记忆却永远留存，且在某个程度上发挥着足以影响一生的力量。故此我无法做到如母亲所说的“过去的就让它过去”。过去了，难道就永远不在心中留痕吗？

因人而异吧。我自认办不到。再加上外面的流言蜚语，当大家用夸大的语言，把那件事描述得极为不堪入耳的同时，还把母亲说成是一个性格古怪的女人。说她教红莲是基于“兔死狐悲”。我虽明白“兔死狐悲”的意思是哀伤同类而感叹自己，从同类的不幸中，反映了自己将来的相同命运。可是却不明白为何母跟红莲姐是“同类”呢？我再三反复思量，终于让我了悟了其

中的奥妙——红莲姐不就是一只狡猾的狐狸吗？原来“同类”是指她们母女俩！红莲的母亲是兔子，红莲是狐狸；兔子死了，我的母亲悲伤狐狸的处境危险。致于为什么说我母亲是一个性情古怪的女人呢？这真教我百思不得其解。很多时候，我是那么的不明白大人的观点。他们对事的看法，他们的心思，他们的论调，总教我百思不解。正如多年前红莲跟我说过的：我从来不知道大人們的行径可以诸如此类的丑恶——

啊红莲姐，我总是那么轻易地就想起她的言行，并且情不自禁地引用。为此，我很有种忐忑不安的情绪。这不正意味着我深受她的影响，意味着她的气息正不可阻挡地深入我的思维中吗？

然而，实实在在的，我是那么地憎恨她，那么刻意地不肯去缅怀昔日的岁月。虽然昔日我们曾那么亲昵过，但是这些都已经成为过去了。她不再是最亲爱的红莲姐，在我的心目中，过去的红莲姐已经死了——我真的但愿她已淹死在河里。她的丑事也随着她而去，永远不为人所知。那么，我便可以水永远远地保留着一个我至爱着的红莲姐。用一生一世的岁月去怀念她。所思所想的全是她的好，一生一世她都是我唯一最亲爱的童年伙伴。

越是这样想，我越感到伤心难过。为此我经常心情不好，脾气火爆。在学校与同学格格不入，话没说两句很快地便翻了脸，因此常和人吵架。有一次还跟一个男同学打架，被他揍得鼻青脸肿。起因是他无端端地跑过来问我：“听我妈说，那个跳河自杀的赵红莲是你爸的姘头。你知道什么是姘头吗？”我一听，心里本能的颤抖起来，脸上立时结了霜。我狠狠地瞪了他一眼说：“你妈既然那么清楚，她必然是人家的姘头了！”

那男同学的脸马上涨成猪肝色，他提起脚在我的白鞋上踩了一脚，嚷道：“你再说！”

“你妈才是如假包换的奸头！”我无所畏惧地又再说一遍。同时一跃而上推了他一把。他怒目回瞪，对准我脸上啐了一口唾沫。就这样，我跟他扭打起来。结果是我打输了，让他揍得鼻青脸肿。后来事情闹大了，校长召见双方的家长。我们都被记了过。

那天我回到家，刚抵达家门，母亲不由分说就先抽了我一个耳光。她将我拖入卧房，一边走一边说：“我有话跟你说！”

事实上母亲并没有话对我说。她只是对着我哭，哭了好久才憋出话来：“你们姓颜的为什么老没有一件好事？是我欠了你们的还是什么，为什么总要给我丢人？！”

我很想说丢人的不是我是父亲。但终归没有说。我不是怕再挨耳光，而是不忍伤母亲的心。我很清楚地挨我耳光正如我跟男同学打架同一种心情。由始至终，祸首是父亲，我们只是受牵连的无辜者。

我已经十二岁了，我自觉可以分析一些事情，明辨是非黑白。我以前嫌母亲烦，厌恶她的喋喋不休，那是因为我没看清楚父亲，不知道母亲的喋喋不休，甚至痛苦流泪都有很多原因——我要对母亲公平，所以我让她在我的身上发泄而无怨言。我对自己说：就把这当作是我过去对她不公平的惩罚吧。

最后，母亲停止了哭泣，她侧过头朝我挥了挥手。“你出去吧。”

屏了半天气，我终于可以重重地喘上一口气了。我在走出母亲的卧房当儿，匆匆地斜了她一眼，见她脸上有一种令人难以置信的平静——这是我最佩服她的地方。她总是轻易地就能恢复平静，将心绪和神色都控制得那么好。

3

夜里忽然下起大雨来。外面电闪风吼，把窗户吹得劈劈啪啪响地歪向一边。雨点随着狂啸的风噼噼啪啪正向撇开的窗口泼进房里来。眼看窗前的半截地板就要湿透了，我忙自床上跳下来，赶紧去把窗关上。回到床边，听见令雪叫我：“姐，”

“你还没睡？”我问。

“我不舒服。”令雪的声音听起来很软弱。我这才发现她把棉被都踢开了。

“那里不舒服？”我走过去摸了一下她的额头，感觉她好像有点发烧。

“也不知道那里不舒服。”

我看到桌面上的闹钟指着三点。心里考虑着要不要去叫醒父亲。想了一会，我决定不叫。我实在不愿意与他说话。于是我跟令雪说：“我去给你拿退烧药片。”

我到厅里找到了退烧药，又倒了一杯温水，回到房里见令雪把脸深深埋在枕头里。我走过去轻轻拍她。“令雪。”她没有反应，似乎已经睡熟了，呼吸很均匀。既然是睡了，想必没有什么大碍了，退烧药不吃也罢。我不由安心地笑了笑，庆幸没有去叫醒父亲。很为自己的决定而高兴着。

第二天中午，令雪真的是病了。她发高烧，服了父亲开的药，不一会全都吐了出来。烧不但没有退，人也变得迷迷糊糊的。母亲见她烧得厉害，便让她躺在竹榻上，又着我去广生堂药材铺找父亲另外再开药方。熬了让令雪服下，没多久，她又再度

呕吐。母亲把令雪抱在怀中呜咽起来：“令雪，你怎么会这个样子呢？你爸的药竟然一点也不灵验——天呀，这是怎么的一回事？”

然后前座和后座的邻居都赶来了，他们看见令雪不断地呕吐，最后变成了干呕。她什么也呕不出来了，大家都慌了手脚。混乱中，有人说：“不行了，再这样下去不行了，还是赶快把她送进医院去吧！”

于是有人去叫车子，有人抱起虚弱苍白的令雪，母亲对我说：“你去找你爸回来！”她抢先冲出去打开车门，让人把令雪抱上车。我看着车子绝尘而去，忽然厨房后面河上浮着的死鸡的熏臭无风而来。我仿佛看见那股气昧飘散在房子的四周……

然后我听见窗外起风了，呼哧呼的，在瞬间我感到内心无比的恐惧。我走到门外，看见风扫过骑楼，把门前夹竹桃的粉红色花瓣吹得高高低低满地飞舞。眼看骤雨就要来了，除了满天的乌云，远处还有隆隆的雷声。我意识到事不宜迟，便马上出门往广生堂药材铺而去。果然在半路上，大滴的骤雨便呼啸着落下来。我放快脚步在雨中奔跑，不到一分钟，我全身都湿透了。但是几分钟过后，雨却忽然停了。当我全身湿透地赶到药材铺，却被告知“你父亲已赶去医院了。”

药材铺的老板娘见我全身湿透，怕我着凉，她给我一条毛巾，要我擦干头发和身上的水气。让我坐在父亲的诊室里，吩咐着说：“你在这里等一等，我去给你弄一碗姜汤来。刚淋过雨，喝碗姜汤可以驱寒。”

我坐在那里，视线茫然地落在窗户角落旁，发现那里结了一个很大的蜘蛛网，一只很黑很胖的蜘蛛停在网上，一动也不动的。我定眼看着它，直到我的眼睛也累了，它还是一动也不动。

“死了？”我的心因此而抽动了一下，忽然感到很恐惧，是让那个死字触动了。除了感到恐惧以外，还有一股很悲凉的感觉袭上心头。

令雪怎样了？她千万别死啊！我不由合起双掌，诚心诚意地祈祷：“喂，观音菩萨，请你大发慈悲，千万要保佑令雪，不能让她死！……”

这是我最熟悉的“仪式”，做起来也很老练。因为母亲长年拜观音，每当她需要帮助的时候，或意识到灾祸要降临时，就会很自然地合起双掌，闭目呢喃。她相信大慈大悲的观音菩萨会同情她而伸出援助之手。久而久之，我也被影响了，诚心诚意地像母亲一样拜起观音来。我一直没有忘记，我也是让观音菩萨救活过来的。后来还娶了观音——我与观音菩萨有渊源（这是母亲说的），他一定会保佑令雪平安无事的。

喝过姜汤，谢了老板娘，我又往回家的路跑。一口气跑到河边，再奔上桥，我听见自己的心脏急剧地蹦跳着，胶鞋在水泥的桥面上磨擦着发出吱吱的声响。我忽然感到窒息，只好在桥上站住了，望着脚下缓缓流动的河水，我又想起红莲姐。想起她陪我在这桥上走过无数次。她陪我去给父亲送午饭，陪我去采野花，采巴姑菜，还有去看马来人捕山鸡……但觉往事如尘。不久前，我还在桥下给慕都拦住。那也是一个雨天，雨水落在他阴沉沉的脸上。他问我可有见到红莲姐，我说没有。然后他忽然脸色一沉，说不知红莲的心里藏着什么鬼。我马上不加思索地说：“有什么鬼可藏？红莲姐就是不喜欢你，是你自己自作多情，还怪人家呢。”慕都的眼睛忽然黯淡了，问：“是她这样跟你说的吗？”我没有回答他。过后他喃喃自语：“她跑了，她跑了……”我说他胡说。他说他没有胡说，红莲姐的确是跑了。又说

是因为红莲糊涂了，又有人心术不正。所以她便跑了。慕都说着这些话时，神色很沮丧。我问他：“你说红莲姐跑了，你知道她去哪里吗？”他没有回答我的问题，他转身就跑，很快地奔上桥，一下子便在桥的那端消失掉了踪影。

后来父亲与红莲姐的事情在小镇上掀起轩然大波，我才恍然大悟，原来慕都比任何人都早知道这件事。他口中所提及的那个“心术不正”的人，原来就是指父亲。

想到这里，我再次感到窒息，胸口不舒服极了。我朝着桥下一口一口地吐着，却什么也吐不出来。我的眼睛很涩，很想哭又哭不出来。然后我在桥上坐下来，对着河水发呆。有人走上桥来，看见我，忽然喊出我的名字。那人说：

“你怎么坐在这里？你家发生事情了！”

我扭过头去看他，那人原来是杂货店的伙计阿才。我忽然想起令雪，心里顿时跳得很厉害。我一跃而起，跑下桥直朝回家的方向疾奔。

奔抵家门，我直冲进屋里。最先看到的是竹榻上躺着一个人，从头到脚盖着一张棉被。我冲上前去一手掀开被子，那人是令雪，她睡着了，眉宇间散发着一股淡淡的似有还无的愁苦。我疑惑地看着她熟睡着的脸，忽然听见母亲的一声尖锐大喊：

“令雪啊，你这样就走了吗？你叫我怎么办，你不要妈妈了？！”

我扭过头去，看见母亲披头散发跌坐在地上悲极而泣。我忽然什么都明白了，令雪死了！否则，她也不会让人把她从头到脚盖上棉被！我扑前一步，想再看清楚令雪的脸，我要抱一抱她，却被人强行地拖着。我听到有人叫嚷着：

“不要让她碰令雪，这样对她不好！”

瞬间屋子里乱哄哄的，全都是人声。除了令雪是沉默的之外，每一个人的嘴里都发出声音。母亲哭得尤其厉害。她的哭声像喉咙被割破了发出撕裂声，又像是转磨时互压的磨擦声。她座在地上，身子缩成一团，不断地捶打着地板。她濒临崩溃的边缘。

然后我发现父亲僵硬地站在一个冷落的角落里。他的神色很茫然，眼光呆呆地落在令雪的尸体上。我久久地注视着他，忽然一个念头清清楚楚映入脑海：令雪的死，他要负全责！

因为：令雪一直发高烧，他却一点也不担心。令雪服了他开的药，不断呕吐，体力迅速耗光；整个人虚弱得连眼睛也难得睁开一分钟，又一直申诉吸气胸口发痛。为什么他非但不意识到病情严重，还一直呆在药材铺里不回来看看令雪一眼？他这算是治什么病？他还算是一个医生吗？况且，令雪还是他的女儿呢。他为什么一点也不关心？他此刻最关心的是什么？是红莲姐吗？我记得他曾对母亲说过，他觉得太对不起红莲。当时母亲问他，那你就对得起我们吗，还有这个家。

我把头靠在手臂上思考。突然想离开这个地方，但是我的双腿僵硬，只好双手掩脸，慢慢地坐下来，过了好一会，才跑出屋外，我一直往河边跑，跑上石桥，双腿盘在身子下面，跪在桥上号啕大哭。我的哭有很多种原因。哭令雪的去世，哭父亲的无耻，哭母亲的不幸命运，也哭我自己，为什么会生长在这样一个家庭里？！

4

办完了令雪的丧事。母亲一直把自己反锁在房里。这一锁要到天黑了，她才出来。她眼睛下面渐渐黑了一圈，容颜枯槁。她长时间不发一言，目光越来越寒冷，像猫眼一样地发出青光。有时她注视着我而默默无言，我会让她的目光注视得手脚发冷，内心充满了恐惧感。我实在畏惧她的沉默，因为我不知道她的内心有着些什么想法。我宁愿她恢复以前终日喋喋不休的唠叨性情。只要她肯说话，便能解除我的恐惧。

可是，她沉默依然。反锁着的房门里面，终日无声无息地。窗户也是紧闭着，我无法从中窥探里面的情形。她在房里做什么？母亲从来就不是一个嗜睡的女人。从她日渐枯槁的容颜，发黑的眼圈看来，我肯定她从早晨到夜晚都没有睡觉。她的容颜实实在在地告诉了我，她是缺少睡眠的。她不睡觉，那她一直在房里面做什么？

终于那个傍晚，我再也压捺不住了，我捶打着她的房门，呜咽起来：“妈，我求你出来，不要再这样了！”

“你让我静一静，不要管我。”

“你已经静得够久了，妈，我求你不要这样，求你理一理我，不要不管我！”我用力地捶打着房门，感到从未有过的伤心和凄凉。我开始泣噎，双膝软弱无力，终于跌坐在地上。

不知过了多久，我在朦朦胧胧中感到有人轻轻地接住我，我睁开眼睛，竟然是母亲。

“妈！”我又开始咽气，泣噎。

母亲紧紧地搂抱着我，她也哭了，眼泪滴在我的手背上。

“妈，只要你别不理睬我，我什么都听你的。你叫我怎样我就怎样……”我哑着嗓子说。想起令雪的死，觉得母亲的命真够苦。决心从今以后什么都听她的，我要让她忘记过去。

母亲听了楞了一会儿，她深深地叹了口气，抹着泪说：“这几天来，我什么都想清楚了。我要离开你爸，离开这里——”

“那我呢？”我一听，几乎吓呆了，我紧紧地扯着母亲的衣摆。

“你要跟爸或我，我让你自己决定。”母亲的声音听上去是那么的凄惻。

“不走不可以吗？”

母亲缓缓地摇头，双眼发直。“我对他已经完全死了心，一点指望也没有了。”

“妈，我决定跟你！”我听见我的声音如泣，然后我真的哭出来了。

母亲又是紧紧地搂住我，她说：“可怜的孩子，妈对你不起。你跟着我，往后的日子会很苦的。”

“我不怕，我只要跟妈在一起，”我语气坚定地说：“只要我们在一起，我什么苦也不怕！”

“那好，妈知道怎么做了。”母亲淡然一笑。

我凝视着母亲的脱容，等着听她告诉我她将怎么做，但是我等了许久，她仍然没有一句话。我不禁有点失望。这几天来，母亲一直把自己关在房里，她一定是利用这几天的时间殚尽心智地想好了全盘的计划。在此时，她必定已有满腹的密图。然而她除了告诉我，她决定离开这里，离开父亲之外，其他的打算一句也不肯透露。我隐约地感觉到这样不很妥当。我怎么能对下一步

一无所知呢？

母亲不说，我唯有大着胆子问她了。“妈，我们要到哪里去？”

“这个你不用管，我自有打算。”母亲的眼神深远而苍茫。“你很担忧吗？”

我默默地摇摇头。

“不担忧，那就好了。”母亲慢慢地站起身，一面也把我拉起来。她说：“别瘫在门口，进房里去睡一会吧。煮好了晚饭我叫醒你。”

从这话中，母亲已明显地告诉了我，她不会再把自己锁在房里头了。我不由脸露笑容，开心地说：“妈妈，我不累，不想睡觉，我要帮忙你煮饭。”

“好吧，”母亲真切而温柔地微笑了一下。这是自令雪死后以来，她第一次这样微笑。笑得那么真切，那么温柔。让我永远难忘。

天将黑的时候，父亲回来，我忽然有点害怕，心神不定地站在天井偷偷观望坐在厅上的父亲和在厨房里忙着的母亲。我猜想母亲大概会在这个时候向父亲摊牌了。为此我禁止不住地感到恐惧，心里有种说不出的纷乱。我一方面已意识到母亲的决定不可摇动，势在必行，也认同母亲的做法——这样的一个人，实在是不足以留恋的。但是另一方面，我又很害怕这会成为事实，一旦成了事实，这个家便毁了。

我站在天井里，心里忽然一阵辛酸，非常的难过。我胆怯地瞟了母亲一眼，暗暗祈求上天别让母亲在这个时候开口。

直到母亲把晚饭做好，唤我去帮忙开饭为止，她始终没有跟父亲说过一句话。直到三个人默默地吃完饭，那隐藏着的讯号始

终没有呈现。这的确是出乎我的意料之外。洗着碗的时候我的脑海里一片空白，我实在揣摸不出母亲的心思，天知道她把悲伤宣泄到什么地方去了。到了此时此地，我才恍然大悟，原来母亲的心里容量如此大，她可以不动声色地把那么多东西蓄藏起来而不露痕迹。

后来，我发现到她默默地注视着父亲的时候，目光中有一种很古怪的似怜悯般的柔情埋藏在其中。

把厨房收拾好，母亲提早进房歇息了。我也不想留在厅上与父亲无言对坐，便无声地进入自己的房里去。

上半夜，我一直在迷迷糊糊的假寐状态中留意倾听动静，除了父亲的几声咳嗽之外，我听不到任何的说话声量。显然母亲始终保持着缄默，仍未把她的决定说出来。

下半夜里，天空响起一阵沉闷的雷声，不久雨就落下来了，掩盖了我的倾听。不过，我猜测母亲是不会说的了，要说的话她早就该说了。

翌晨父亲如常吃过早餐就上药材铺去了。我只需瞥上一眼便明白，这也等于是一种讯息，意味着母将会不告而别。

果然，父亲出门后，母亲即开始着手收拾行李。她把我的衣物及一些日用品收拾起来，装进一个手提藤箱里。当她默默地收拾着时，我站在一旁看着，心里感到很恐慌。哀怨地想，我虽然并不留恋父亲，却很舍不得这个家。对于未来的事，我很迷惘，虽然我对母亲说过，只要能跟她在一起，我什么也不怕。但是，离开这个家，我们往哪里去呢？投靠谁去？这又是怎样的一条路呢？

“妈，我们去哪里？”我上前去拉住母亲的衣摆。

母亲停了手中的动作，发出一声幽幽的叹息，然后，她紧紧

地抱着我的肩膀说：“你既然已决定了跟妈，就不要多问了。”

那声音如泣，我从中意识到这是一次去而不返的旅程，对于未可预知的前途，一切有母亲，我可以无所畏惧，但对于这个我所生长的小镇却不可以做到无所眷恋。我的这种心情母亲后来也察觉了，她以她那双美丽的眼睛注视着我，露出一丝会意而宿命的微笑说：

“离开这里，我知道你会很舍不得的，但是妈的确没有其他的路可以走了。”

我抬起头以泪眼注视着母亲，心里一阵酸楚。我知道妈所说的都是实情，事情已到了如此地步，她该做的也做了，她念在这个家的份上，念在与父亲多年的夫妻情份上，她努力地容忍，以最仁慈的心，以最宽厚的态度去挽救，但父亲却丝毫没有因此而有所感动或感激，他朝思暮想的人仍然是红莲姐，他早已忘了自己的本份，忘记了他还有一个家，忘记了他仍有妻有女，更加丝毫不察觉他这种肆无忌惮是多么严重地伤害到那个身为他妻子的女人。我完全理解母亲的绝望的伤痛。因此我也觉得他不配做我的父亲。同时他也不配有一个像母亲那么大义贤慧的妻子——母亲离开他是对的！

接下来的几天，母亲在暗中安排好些事项。这也包括替我办理转校的手续，以及会晤她娘家的人。母亲脸上的泪痕为她添了几许沧桑的同时，也使她这外表柔弱的妇人忽然强壮起来。

那天傍晚天下着霏霏细雨，我自学校放学回来，一进门看见母亲伏在饭桌前正写着一封信。我上前去唤了母亲一声，藉此同时匆匆朝摊开的信笺扫了一眼，我看见起头写着父亲的名字——这是头一次，我看见母亲给父亲写信。我在瞬间便完全明白了过来，相信这头一次也将是最后的一次了。母亲写的其实并不是什

么信，而是留字，告诉父亲我们走了，是他一手搞碎了这个家，所以他必须从此之后一个人生活。是他先不要我们的，我们现在也不要他了。

“妈，你在写信？”我明知故问。

“是给你父亲的留字。告诉他我们走了，叫他好好的保重。”母亲的声音出乎意料地平静。

“我们什么时候走？”我环视着屋里的陈设，心里万分的不舍得。

母亲没有立时回答我。她把最后的一个字写完，搁下笔，慢慢地把信笺摺好放进信封里，然后她侧转脸看着我，那是一张成竹在胸的脸。我意识到她不会告诉我，便也不再问了。忽然间觉得世界之大，时日之悠，去哪里，几时去，并不是一个问题，最重要的是我已决定今生今世与母相依为命。

母亲绕过桌子走过来摸摸我的头，她温柔地说：“看你，头发都让雨淋湿了。又忘了带伞？快去冲凉吧，晚饭已准备好了，冲了凉，吃饭去。”

晚饭只有我和母亲两个人吃。吃完饭母亲洗碗，我擦桌子。这时父亲拎着两瓶酒回来。我本来是很透了父亲，一直没有主动跟他说过话，见到他也不唤他一声。不知为什么却在忽然之间，心里很想与他说几句话。沉默几秒钟后，我有点胆怯地瞟了父亲一眼，以微弱如蚊子般的声音唤了声“爸”。

父亲即时转过脸来，他竟然能听到我那微弱如蚊子般的声音。他的脸上立刻有了疑惑之色，茫然地望着我，然后眼里流露出一种欢欣的光芒。他说：

“令冰，你终于肯叫我了。”

我颔首称是，想起我和母亲在暗中进行着计划，心绪极为不

安。但在瞬息间,又觉得万事休矣,一切都不能扭转过来了。所有的一切都是父亲他自己一手造成的,要怪也只能怪他自己,怨不得人——母亲是在心死之余处置了她自己的事情。而我,也是经过思考之后才决定下来的。由始至终母亲都没有左右过我。她甚至没有说过一句父亲的坏话。她让我自己决定。

“爸,”我又再唤父亲一声,心里在这一瞬间充满酸楚。想到不知道以后还能不能见到他,竟然在对父亲不舍的角度下领悟了我们这个家的悲剧。但我一时之间又分不出在这不舍里有多少怀恨和哀怜。

“你有话要对我说?”灯光下,父亲瘦削的脸浸在阴影里。

刹时间不知说什么好,我眼睛望着别处,寻思了许久,也实在无话可说。忽然我发现母亲的身影在窗后一晃而过,于是对着窗口提高声音说:“妈,爸爸回来了。”

父亲的脸上忽然有了悲怆之色。他的嘴唇哆嗦着,可是最后他什么也没说,一如既往地又坐到靠窗的藤椅上。

母亲沉默地为父亲摆上碗筷,把晚饭置在桌子上,然后又默然无言地回到厨房里去。气氛很深沉,我心里不禁生起一种怪异的感觉,千头万绪里,仿有内疚,又似有种发泄不出的恨意……

母亲带我出走的那个早晨,夜里下过了一场大雨,路上到处都是积水,湿漉漉的。我仓惶错乱的脚步踏在积水里,几次险险地几乎摔倒。母亲拉着我的手沿着河边走,不时催促着说:“走快点,火车要到站了。”我这才知道我们的目的地是火车站。那是一个极为湿润的早晨,空气里散发着草的青涩气味深深地钻入我的肺腑。河上被白朦朦的一片雾气所笼罩着,我看不见对岸,也不知火车站在哪里。惶惶中,我只有做梦般的感觉。错乱的脚步后来在我的梦里转悠了好几年。

5

许多年过去，我回忆起那个与母出走的早晨，仍觉得心慌意乱，无限的悽惶。

直到我师范毕业，被派到怡保去任教时，已经是整十年长以后的事了。

这是十年以来，我第一次离开母亲。当我提着行李步下火车，马上无限感触起来。我想起一年前与母亲步下火车时，也正如现在一样是一个晦暗的黄昏。没有人来接我们，母亲包了一部的士，吩咐司机照地址寻去。我记得那一段路好长，一路上母亲一句话也没说，紧闭的双唇为她锁住心思。我一路上揣摩，还是猜不出她的思维。抵达后我才知道目的地原来是一所学校。母亲要找（或者说该说投靠）的人是她的表姐。这位我从未谋面的表姨妈，她在这所学校经营食堂。以后母亲就在食堂帮手。我们住在她的家里。她没有结婚，生活恬淡而寂寞。她常说，我们母女来了，也给她的生活添了许多欢乐的气氛。夜幕初降，我常骑上脚车在小山城陌生的街道上游逛。不久便熟悉了这个小山城，并且渐渐地淡忘了我所生长的小镇。而母亲，她与她的表姐十分亲昵，两人常在小屋里柔和的灯光下促膝长谈至深夜。

我就在那所学校就读。生活过得很平静。母亲自抵达小山城那一日起，便绝口不提父亲。表姨妈也很识趣，从不与我提过去的事，可却经常说，生活里没有男人，可以免除了许多烦恼；又说男人是女人的灾难根源。当她说着这些话时，母亲的脸上表情总是一派平静的似笑非笑。她似乎已经忘掉了过的一切。

我默默地注视着母亲，心情平静得如同一潭水。我也因此而深深思索，是的，我们没有什么不满足的。生活平静，母女心连心，再加上一个性情平和，温柔而仁慈的表姨妈，一个屋檐里，只有三个女人，彻底摆脱男人的统治，这样的日子，在我们的感觉上确实是美好的。

十年来，母亲绝口不提父亲，表姨妈也一直回避这个母亲所不愿意谈到的话题。在某个程度上，我是很佩服这一对表姐妹十年来的表现的。我也曾暗暗的发誓，今生今世，要好好地孝顺她们，永远也不离开她们。

没料到，我甫一踏出校门，就被派到离家那么远的城市去任教。我原以为母亲一定会不乐意的。没想到她却对我说：“你已经二十二岁了，应该出去见见世面，也该学习学习一下独自了。”倒是我自己感觉到有种前所未有的惶恐，我实在不愿意离开母亲。

当我提着行李，步下火车，踏足在这个全然陌生的城市，世事尘烟的感觉份外强烈。

十年的时间一晃而过。这十年来，我不时会想起已去世多年的令雪。每次都在心里暗自怅惘。对父亲的怨恨反而消失了。但我一直不敢把这种感觉说出来。母亲已经从哀伤中解脱出来，我实在不忍心再把她推入痛苦的回忆中。然而，实实在在的，我的心又始终是缺了一角的。若说人生有所欠缺，这便是我内心深处的一道不为人知的伤口，它一直没有痊愈，也不可能痊愈的一天。

今番独自上路，眼前是一个繁华的城市。我一点新奇亢奋的心情都没有。反而有点担忧，因为我从来就不是一个城市人。我怕自己的出身背景使我无法与城市相融。但是母亲却对我信心十

足。她一直希望我能成为一个教师。在她的心目中，教师是最斯文的职业，尤其适合女性。也许是她的婚姻挫折关系吧，她一直灌输我女人必须以家庭为重的观念。她一直如此认为：事业固然重要，但幸福的婚姻又比事业更重要；一个女人若没有个温暖的家庭，实在也是算不上幸福的。所以，她希望我以教书为职业，并且是教小学。这样才可以做到既有事业又能兼顾家庭。她的如意算盘是：教师只上课半天，放学后还有半天时间料理家务，而且假期又多。我对母亲的论调全无异议。我其实并不是个有很高志向的人。我理想中的生活，是一种无风无浪的平凡日子。即使一生只陪伴着母亲过，也是挺好的一种生活。我一直是这样认为的，只有平静、恬淡，无涉名与利的生活，才是最适合我的。我甚至想过不要结婚。因为男女感情上的事，是世上最劳累人的。它从来就是那么的丑陋不曾美丽过。我为什么还要去碰这种使人劳累而又得不偿失的事情呢？

对于红莲姐，我至今还不能释怀。

6

认识陈伦式，是我在怡保执教过了大半年以后的事了。

那天在子彤的家里吃过晚饭，我和她的母亲张太太在客厅里聊天。少顷进来了一个年轻男子。他个子壮硕，五官端正，虽算不上英俊，倒有几分书卷气。张太太给我介绍他时说：“这是陈

伦式。”又扭头对他说:“颜令冰,阿彤的同事,也是当教师的。”

这陈伦式原来和张家的每一个人都很熟。一有空便到张家来作客。他是子彤父亲的合伙人,两人经营着一间油墨公司。起初时他和张先生同在一间公司任职,关系虽属上司与下属,但是私交极笃。张先生一向都非常赏识他。俨然把他当心腹亲信看待。后来张先生逮住了个自立门户的机缘,便也把他招揽过去,一起打天下。

在众人的眼里,陈伦式实际上已是张家的半个儿子了。张太太也常在我的面前感叹,可惜子彤已有了未婚夫,否则一定撮合他成为张家的女婿。张太太这样地叹着叹着,有一回她忽然眼定定地望着我半晌后,高呼一声:“怎么我没想到令冰?!”

那时我正在吃西瓜,不明白张太太为什么望了我半晌后,又高呼我的名字。正感到莫名其妙之际,那边囡子彤已吃吃地笑起来,一面抢白她母亲道:

“什么年代了,你还来搞这一套!”

“我说正经的。”张太太白了子彤一眼,示意女儿专心听她说:“你先别打岔,听我的。是真的,我越看伦式和令冰就越觉得他们登对……”

我刷地飞红了脸,偷眼觑了觑伦式,他正朝我这边看,我赶紧扭头望别处。随即听到伦式笑说:

“安姊,你要怎么开我的玩笑都无所谓,但冒犯了人家颜小姐,那我可就担当不起了。”

“冒犯这个字眼用得也太严重了。你年纪较大,又是男子,更是要落落大方。这些日子来,都不见你好好地款待过令冰,这就是你的不对了。怎么连地主之谊的本份也不尽尽呢?”张太太说

得兴起,语音越是清彻透底。

伦式又是笑,说:“这里有你们整家人,颜小姐又是你们的客人,我怎敢喧宾夺主呢?”

“这里你作不了主,也罢,那你怎么不陪令冰出去逛逛?她是外地人,你早就该尽地主之谊。”

“这个我早就想到了,只是不好意思提出来,怕颜小姐会误会我……”

两人一搭一唱的,“主题”都是围绕着我,教我窘逼得不知如何是好。觉得坐着听很尴尬,走开又失礼。左右横竖都是处境难堪,真恨不得地上有个洞,让我一头钻进去。正窘得无地自容之际,那边厢子彤也不放过我,趁个空档便加把口进来说:

“说的也是啊,令冰,你来了也大半年了,都还没有出去好好地玩过呢。”转脸朝伦式又说:“伦式,这个任务就交给你了。”

陈伦式表现得得体,落落大方地站起身说:“颜小姐,不知我能有这份荣幸吗?”

“别这么说,非常谢谢你,我只怕妨碍了你做正经事的时间。”我虽然不很自然,也尽量表现得大方得体。

于是便开始和陈伦式“约会”。让他领着我到处去游玩、溜达、看电影、吃饭什么的。与其说是接受张家母女的撮合,倒不如说是因为要显示我的大方,不让他们把我看成是个未见过世面的乡下妹,小家子气兼老土。我虽是来自小地方,但也不愿让人看扁了。

当然,大方并不等于就是随便。矜持还是有需要的。故此与陈伦式约会时,我都处处留神着,跟他保持一定的距离,从中示意,我们仅是朋友而已。

这天晚上,在张家吃过饭后,循例是由伦式送我。走到街上,他建议散步回家。我也想散散步。走下斜坡,左侧是一个小公园。伦式忽然省起了什么的说:

“我一直想问你一件事,都没敢问。”

我马上一怔,问道:“什么事?”

伦式看着我,又望望公园那头,欲言又止。“预先声明,你不许生气的。”

我想了想,眨眨眼说:“什么事会让我生气那么严重?”

“那你是答应不生气的啦?”

我笑笑,点点头。“不生气。”

忽然好大的一阵风吹过来,吹得我满脸乱发,我赶紧用两手按住头发。风一转,这回是裙子在风中飞舞。我又慌忙地放了头发去拢着裙摆。伦式在这刹那间,一转身,用身子挡着风,待风吹过后他伸手拨了拨夹在我齿唇间的发丝说:

“我们到公园去憩一憩脚吧。”

经那风这么的一吹,伦式没有再重申他要问我的话。而我也无意提醒他。心里想,他要我先答应他不生气,可想而知,必定不会是什么好话了。他不再重申反而好,省得彼此都尴尬。

在公园里,伦式对我说了许多有关他自己的事,几乎像是讲故事似的。说到他小时候的趣事,便哈哈大笑。笑声闪闪,曳起又落下。我凝神地听着,很少出声,心里禁不住地幽幽绵绵起来,竟有点感怀身世。我在想,如果我也能像他一样畅谈童年往事,那该有多好啊。专家说得对,出身的背景是形成性格的主因;而性格又直接影响人生观以及处事态度。我有极强的自卑感,性情孤僻,对人极端揣度,处处提防着人家,也提防着自己。坚持对自己的家事守口如瓶。这事实上就是被那一段童年岁

年所留下来的阴影所影响。我提防人家，揣度人心，是领教过红莲姐对我们的不义之后，对人失去了全部的信心——我至今仍恨她，是她搞得我们家破人亡。为此，母亲失去了一个女儿，我失去了一个妹妹。父亲变心，母亲在感情婚姻上成了弃妇。此后一切靠自己，干着一份粗活供我上学。我失去了一个完整的家，与母亲在异乡过着相依为命的日子，这一切都归红莲姐所赐。

伦式谈完了他的童年趣事后，忽然说：“现在轮到说你的了。”

我心里一酸，低下头，半晌，又抬起来，支吾着：“不知从何说起。”

“随处说起啦。”

我摇摇头，缄默。

伦式说：“就说说你的家，父母，兄弟姐妹……”

我马上感觉被刺痛了，脸上一寒，不悦地说：“这确实没什么可说的。小时候的事，我早已忘记了！”

伦式登时不作声了。好一阵子我们都不言语，气氛变得很沈肃。我虽觉得自己有点过份，到底伦式是一片真诚的，没有理由给他钉子碰。然而此中的不悦，又让我心沈沈地不愿意开口为此说些什么。又过了半晌，伦式拍拍我的肩膀，轻轻地说：

“对不起，都是我不好。”

听伦式这么说，我很不好意思，讪讪地说：“说对不起的应该是我。”

伦式看看表。“我们别说这些，再说就心存芥蒂了。回去了好不好？”

我赧然微笑，“走吧。”

7

与伦式来往了半年光景，一切平平谈谈的，感情还算是稳定。有时也私下纳闷：这算是爱情吗？

有一天，伦式忽然对我说，他想早点结婚。我先是一怔，随后许久也没吭声。伦式却滔滔地说下去。他说他都已三十了，事业也算是有了点，应该是成家的时候了。最重要的还是我们志趣相投，合脾性，也就无谓拖延了。我默默地听着他说，觉得他所说也很合情合理。但是在于我自己来说，总觉得这么快就把事情决定下来，似乎是仓促了一点。内心耿耿地想，始终觉得我不能给伦式什么。当然，我并不怀疑他对我的感情，但婚姻是否就是这样的呢？一个人年纪大了，事业稳定了，就得找个人结婚去？我觉得我必须认真想一想这个问题。而我只有二十三岁，我是否真的应该配合他的“需求”，这么快就跟他结婚？

接着伦式又说：“我忽然发现你，觉得很意外。”

我一时间没听明白，思索了一下才明白过来。淡然一笑。“是吗。”

伦式点点头。“是的，我一直对自己说：就是她了，除了她，谁也不是。完完全全就是“众里寻她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就在灯火阑珊处”的那么一回事。”

余下的话，只闻是绕绕缠缠的，都听不分明了。我怔了许久，恍恍惚惚地说：“我也有过这种感觉，觉得人海中就只有你一个。但是这与结婚是两回事吧？我真的分不出来……”

伦式倒是一怔，许久没说话。然后他头低了低，凑近我的

脸,他看着我的眼睛说:“你知道你为什么会这样想吗?那是因为你对于婚姻有恐惧感。或者应该说是没有信心。”

“大概是吧。”我含糊地赞同着。

这次的谈话,以不了了之告终。

第二次伦式再向我提出结婚的事,我很认真地想了一夜,然后打电话给母亲问她的意见。母亲先说是快了点,然后却说世上难觅有情郎,若又真的是两情相悦的话,早点结婚也无妨。感情的事,挨挨蹭蹭地拖着,到头来也不知是祸还是福。按着母亲说这些话的思路想下去,实在也不难明白她的意思。

当晚,长夜漫漫,我心也似那夜般地深且长。想起伦式说我对婚姻有恐惧感的那番话,心里头禁不住地茫茫起来……一阖上眼就想起父母的婚姻,眼前仿佛看见他们吵架的情景。母亲的眼泪总是噼哩叭啦的无休止地流淌。我长叹一声,不禁要问“婚姻对母亲来说,又到底有什么意义呢?倒是这些年来,母亲离开了父亲,还真的是没有流淌过一滴眼泪。

岁月在奔驰,世事在变迁中,它即使不能改变一切,至少也抹干了母的眼泪,抚平了她的创伤。我从来没有刻意去回忆那些已逝去的日子,可是那些往事至今仍历历在目地捣尽我的肺肠。

本来对伦式的话我是半信计疑的。可是反复思量,心头不禁浮起一层阴云,教我低迴不已……

接下来的几天,我变得很慵懒。放学回来老窝在床上想心事。想来想去,心越来越空。

那天伦式休假,来约我去看电影。散场后他提意去吃西餐,点了菜,他马上迫不及待地又重提婚事。我考虑了一下,抬起头就说:

“也好。”

这之前我确实是还未考虑清楚。但不知为何又答应得那么快。后来我想，一定是在那刻我已厌烦了思考。我不想再为这件事情反来复去地想了。答应了下来，反教我感觉舒畅，心安多了。反正，婚，迟早都是要结的。多想无益。最重要的当然还是我确实并不讨厌伦式，和他在一起也有快乐的感觉。这样不就够了吗？以后会发生什么事，那又是以后的事了。

筹备婚礼的事全交由伦式去办。因为我们母女实在没有什么亲友。除了表姨妈之外，简直没有可惊动的亲戚。这些年来，母亲与她的亲戚大部分都没来往了。而我的朋友也仅是学校里的那几位同事。所以根本就没有办酒席的必要。母亲也仅是来帮忙我办点嫁妆。陪伴几天，待婚礼一举行过便回去了。

婚后的日子，我觉得很愉快。真的，是非常的愉快，比我想象中的好。我不但有一个常伴左右的丈夫，有了一个属于自己的家。家中的一切都可以任由我自行摆布。认真算起来虽然这个家中东西，大部份是伦式出钱买的，但我绝对有拥有权。是伦式说的：“这个家是你的。”我说：“这个家也是你的呀。”他即对我眨了眨眼睛，说：“我的人是属于你的嘛。”

我微微一笑，把头靠在伦式的胸上，点点头，表示知道了。

然后我对自己说，在以后的日子里，一定要好好地待他。无论他是穷是富，是病是痛，我都要跟他一世。

婚后三个多月，我怀了身孕。伦式特意减少应酬，一下了班就回来陪我。夜里只要一起风，他马上就起来为我关上窗子，留下一道小缝隙。又为我披衣盖被什么的，无微不至。胎儿一日日地在长大中，我的行动愈来愈笨拙。人变得很怠懒，除了上课之外，什么地方也不肯去，常常找藉口赖在床上不起来。伦式一直说这样不行，对大人胎儿都不好，于是就在每个黄昏时分，给我

披上一件外衣,牵着我的手陪我出去散步。伦式真的是一个有耐心而温柔的丈夫,爱我至深。

从这,我终于明白了婚姻。婚姻的意义便是身边有一个人,大家互相关怀,互相扶持。特别是走过不平坦的路时,有一只在后扶持呵护的手。对于婚姻的实质,我似乎有了更深一层的体会。在此一刻,我是多么的庆幸,庆幸我没有错失了伦式,错过了婚姻这么美好的一件事。

是的,母亲说得对,世上难得有情郎,千金难买心头爱。

如今我的生活是那么的安逸平静。我怎能没有庆幸之感呢?

唯我一想到母亲,心里就觉得难过。因为我自己的幸福,更强烈地衬托出母亲的不幸。我每想到母亲的坎坷岁月,心里便会隐隐地作痛。我一直在想,要如何做才能补偿她呢?有次我向伦式陈述母亲不幸的婚姻遭遇及我的无能为力而至语音哽咽时,伦式紧握着我的手,犹自喃喃地说:

“我一定会对你好的,今生今世……”

我听着,刹那间觉得鼻子酸得难受,喉咙里一阵翻涌,眼泪禁不住地汨汨流淌下来,千言万语涌至喉咙,一时也不知如何措词。

伦式一把我拥入怀中,低下头下巴抵着我头,轻声镇静地说:“我们就快要有一个孩子,你要答应我,要更加快乐起来。把以往的阴影全都甩掉它吧。”

我能不答应吗?

他是我的丈夫,他关心我、爱我,我能不为他而忘掉那些不快乐的往事吗?

我人在伦式的怀里,他的手紧握着我的手,我们相顾而笑。

我又一次对自己说:“你要好好地待他。”是母亲说的,世

上难觅有情郎。”我泪流满面，久久凝视着……千儿突然轻轻地由窗而入，她是这个世界上最幸福的女人。

8

次年的一月，我生了个儿子。

伦式初见他的儿子，激动得说不出话来。他眯起眼睛看遍了儿子的每一寸肌肤。然后他蹲下去瘫坐在地上喃喃自语：

“这是我的儿子，我的儿子，我陈伦式终于做了爸爸了。……”

伦式脸上的表情呆板而滑稽。引得我忍不住发笑。说：“给你的儿子取个名字吧。”

“是是，”伦式不住地点头，想了想，就说：“出生在一月，就叫元生吧。”

“元生，陈元生……”我试着低唤了两遍，听起来语音还真不错，觉得很顺耳。“好，就叫元生。”

母亲赶来看我。她默默地注视着元生良久，我发现她的眼圈慢慢地红了，终于掉下泪来。她感喟：“真不容易啊，令冰你也做了妈妈了……”

经母亲这么一感喟，我的鼻子也酸了。感觉到有种从所未有的纷乱感觉。我简直是分不清楚是快乐还是哀伤，是亏欠还是满足。我所感觉到的是有条长长的血脉，它先是系着母亲和我，再

由我牵引到我儿子……我抱起元生，强烈地感觉到我对这小生命的感情是那么的激昂炽热。忽然一阵抽心的激动，我几乎流下泪来。

我把元生交给母亲，无法用语言去表达我此刻的心情。然而我确实知道，这一切都是真实的。我真的是做了母亲，眼前的这小生命确实是我的骨血，他从我的体内而来，正如二十几年前，从我母亲那里而来一样。我终于理解了我的纷乱心绪，原来这纷乱之情，有一半是惊喜，有一半是辛酸的感激。而母亲的感喟，她的眼泪，何尝不是一样的呢？

“妈，谢谢你，谢谢你给我的这一切。”我的声音忽然变得清晰而明朗。“我觉得非常的快乐，非常的满足。”

“妈也和你一样。”母亲低头看着怀里的元生，元生躺在她的怀里非常的安静。母亲看了一会，抓起元生的小手，轻轻地摸了摸。“我真的有点不相信这是事实，我竟然做了外祖母。”

从那一日起，我做好了要做一个好母亲的准备。

我从来就不是贪心的人。相反，我很易满足，也懂得感恩。在过去的日子里，我是那么地不快乐，常常觉得心情抑郁孤立无援。原以为这一生就是如此过的了。没料到，原来上天对我是不薄的。当我第一眼看见我的儿子时，我马上明白了，过去的已飘逝殆尽。眼前的却有待我去把握，好好地珍惜。

每当我抱起元生，他均匀舒缓的呼吸，常教我有种要掉泪的冲动——我是感恩啊，多少年的抑郁日子从我的眼前一掠而过，记忆所留给我的是一份最真实的感受：漫漫流年已一去不返，那充满哀伤忧郁的旅程我终于走过去了。

过了一年光景，元生周岁了。他开始在屋前屋后走来走去，脚步已不再是颤巍巍的；上下楼梯也不必我在后面护着。他已不是一个婴孩了。也学会把舌头伸出来，在我的嘴唇上调皮地轻轻舔了舔，然后极响地亲了一下，再对我甜甜一笑，逗得我的心头乐开了花。他轻易地便把我控制了，把我带入一个全新的世界。在这个新世界里，他不但是我的全部喜怒哀乐，也把我统治了。

在这个由元生统治的世界里，最大的变化是作为一家之主的伦式被驱逐了。我其实也不甚清楚这变化是怎样形成的。当我察觉了，想要补救时已觉得无能为力。元生不喜欢亲近他的父亲。开始时是不让伦式抱，再后来是用脚蹬他，翻天覆地大哭大闹。我在一旁看着，开始意识到事态严重了。赶紧上前去大喝一声，企图制止他，没料到 he 竟狠狠地咬了伦式一口。我怒不可遏，扬手在他的大腿上拍了一巴掌，怒斥：

“这是你爸爸！”

“不碍事，不碍事，他还是个小孩子嘛。”伦式忙不迭放下元生，用身子护着他。“他还小不懂事，你打他干吗。”

“小不教，大了还得了。”我板着脸白了伦式一眼。

伦式眼睛直直地看着我，想了想，慢吞吞地说：“慢慢教嘛，别心急。”

元生趁此空档，转身就跑。我顿时感到被深深地刺痛了，大喝一声：“元生，你给我回来，站住！”

元生不但没有站住，反而跑得更快，一溜烟地转眼便不见了影子。我当下又气又恨，眼泪差一点掉下来。

目睹了这一切，伦式仅仅是苦笑一下，便架起墨镜，出门去了。我望着他的背影，不禁心事重重起来。我不明白为什么伦式对元生的恶劣态度全不在意。他难道没察觉，在元生的心目中根

本没有他这个父亲吗？他难道不知道，他已被儿子驱逐了吗？

他是木知木觉呢？还是根本不在乎？

于是我便对他说，你必须要做一点补救的工作。他却说我太紧张了，还劝我别把小事放大几十倍来看。谁家的孩子不是亲妈妈多过亲爸爸的呢。我说元生的问题并不在亲谁比较多，而是他对你的感觉陌生，根本不想亲近你！伦式但笑不语，拍拍我的肩膀，又出门去了。

我深深地思量着，总是觉得这很不妥。内心产生了一种从来没有过的复杂感觉。

我实在不明白，事情为什么会发展成这样。

接着下来是雨季，连绵不断地下雨。我的心情也似那天气般阴沉沉。

母亲来探望我们，她一眼便看出我的郁郁不乐之情。她说：“令冰，你的脸色很差，有心事吗？”

我当下满脸羞愧。是我教子无方啊，我该怎么说好呢？挣扎了半天也不知如何措词。我的思路很纷乱，根本不知从何说起。

母亲挨近我，捏住我的手说：“慢慢说吧。”

我点点头，把事情想过一遍，拟好措词后在心中过一过，然后缓缓地说。母亲默默地听着，眼睛望着不远处，脸上没有什么表情，听完后也没有立刻反应。我等了好一会，心开始急了，同时又不禁地想到也许自己真的是犯了什么大错，罪有应得，活该如此吧？忍不住问：

“妈，你有听还是没听的？”

母亲转过脸来，眼眈眈地注视着我。“怎么没听，我只是在想，你怎么会这样悲观？”

“我悲观？这话怎么说？”我眼定定地望着母亲。

“很多时候，人的情绪都是受心理影响的。有一些事我们以为一辈子都改变不来了，但是到后来还不是迎刃而解，甚至是在不知不觉中就过去了……你要放松一点自己，多花些心思在伦式的身上。”

“伦式？！怎么会是——”我一时也不知道说什么才好。想了想，我像是明白了，又好像还很恍惚，心里乱糟糟的。“妈你是说……”

母亲再说下去：“每一件事都有原因，绝不会是无端端的。但也不是说，有怎样的开头就必定会有怎样的结尾。不是的，世上无绝对——”

我顿感头大如斗。“妈，你到底想说什么嘛？”

“你是聪明人，还要我说吗？”母亲的话说到一半，语尾挫了挫。“我问你，你对伦式的事关心得有多少？”

我急急地分辨：“我有关心啊。”

“我是问你在哪一方面关心？”

“吃的罗，穿的罗，我哪一样没为他做得好好的？……”我讪讪的。

“就是这么多了吗？”母亲摇摇头。“恐怕你还是不明白的。”

我心一乱，越发着慌，茫然地问：“那……还有什么？”

母亲艰难地说：“上两回我来时，就觉得你们有点不妥。有什么理由伦式三更半夜了还没回来？连星期天也一大早就赶着出去？”

我听着，感到一阵突兀，忙说：“他忙嘛。”

“他忙什么？”

“当然是业务的事罗。”

“他告诉你的？”母亲盯着我。

我被母亲盯得低下头。“我没问。不过我想若不是忙业务，他忙什么？”

“这就是了，他忙什么？”

“妈你的意思是……”我沉吟着，忽又感到有点过份。“我从来没有疑心过什么，伦式他对我是一条心的。”

“谁开始不是一条心的？以后明里暗里古怪文章就多了，而且——”母亲迟疑了一下，随之换了一种语气说：“你本身也很有问题，你要不是真老实就是装糊涂。”

我忽然像领悟到了什么。婚姻里有什么新鲜事呢？还不是那些老掉牙的故事在不断地重演。或许，元生的问题是一个讯号，我早就应该察觉了。问题是我并没有因此而去疑心什么，我一直以为在我的清平世界里，是不可能有什么重大的变化的。也许，这真的是我的错。

我咬着嘴唇，垂下头说：“妈，我明白了。”

“明白就好。”母亲点点头，半晌又说：“不一定真的是有什么不妥。不过伦式跟你们在一起的时间实在是少得不像话。这迟早会出问题的。或者，你们应该找个地方去旅行，说是沟通也好，重新培养感情什么都好。只要有多一点在一起的时间，多谈谈，有事也会变没事的。”

听母亲如此说来，想想也觉得不无道理。后来母亲又建议她把元生暂时带回去几天，我也同意了。

母亲带着元生回去后，我很冷静地把这两年多来的婚姻生活好好想过一遍。本来是很冷静的，但越想就越觉茫然，满心惶惶。我不明白事情为什么会变成这样，我们的婚姻路上有什么不祥的预兆？我实在想不出来。是天塌下来了吗？我为什么丝毫无

察觉？

我捧着越来越涨疼的头，坐在梳妆台前也不知过了多久。当我猛然惊觉过来时，天色已暗。站起来想去亮灯，脚下踩着什么东西了，我弯腰捡起来，原来是伦式经常架着的那一副太阳墨镜。怎么会掉在地上呢？对了，雨季嘛，老阴天，他用不着戴太阳眼镜，故掉了也没察觉。当天放晴时，伦式一定会想起他的太阳眼镜。到时他一定会到处找。这么一想，我的心更惶惶了。会不会我和元生也不是他经常要找的人？显然，我们也不是他唯一的支柱。在他的生命里，还有更重要的东西。想到这里，心中很不是滋味。

我禁不住幽幽地叹了一口气，为自己生起的这种想法无限低迴。

9

事情来得太快了。快到使我措手不及。

我万万想不到当事情来到我的面前时，已经到了无法挽救的地步。原来在半年前，伦式就已经在外面另有了一头家。他每天下班后便回到那家里去，与那个女人一起吃晚饭，共渡神仙美眷似的曼妙时光，直到深夜才回来。常说的什么到外地去谈生意，其实都是撒谎，他根本一步也没离开过。不但没离开，还照常上班。可怜的是我毫不知情，还一直以为自己生活在美满的婚姻之

中，是一个幸福的女人——天底下还有比这更荒谬的事吗？

知道这荒谬的事，还不是自己“发现”的呢，而是那个女人先发制人，打电话来约我出去面谈，“解决”！

那是一把很年轻的声音。自我介绍姓苏，名字叫秀兰。“我是伦式的另外一个女人。”话说得很平静，语气中流露出掩不住的成竹在胸。她把与伦式的关系及目前状况交待得一清二楚。末了郑重地说：“明天，中午十二点正，我在那里等你。明天见吧。”

“等一下，我怎样认得你？”

“这个吗？唔，我很高，长头发，穿着——哟，也不晓得明天穿什么，这样吧，我在桌上放一条紫色的丝巾。这样行了吧，明天见。”

那一晚我等了一夜，直到凌晨两点，才等到伦式回来。这之前，我已想得清清楚楚，这种事情太吵太闹没意思，要心平气静地谈判才能解决。我只要伦式的一句话，承认或者否认。其他的一切我都不想追根究底。

我问伦式：“谁是苏秀兰？”

伦式先是一怔，然后说：“她是一间会计公司的会计师，一向来我们公司的账都是交给她做的。”

“我不是问你这个。我问的是你跟她有什么关系？”

伦式先是一愣，然后眨眨眼，想了一下，轻声说：“我们在一起半年了。”

“是同居吗？”我问。

“可以这么说。”

“为什么？为什么你要这样做？”我盯着伦式，觉得他越来越陌生。

伦式想了很久，终于说：“令冰，我不想骗你，也请你相信我，我不是存心的。开始时，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后来，后来我发现我们在一起的时候很开心，更觉得日子天天新鲜……我也曾试过不见她，可是马上就变得失魂落魄……我想这都是命吧，注定的……”

“跟她在一起的时候很开心，更觉得日子天天新鲜。”这是我的丈夫亲口“招认”的。那跟我的日子呢？是不是一潭死水？悲愤中我不禁多看了他两眼。然几秒钟之后，我心如死灰，连那原有的受辱的挫败感觉也烟消云散了。

“说的好。都是命，命中注定的！”我听见自己惨淡的两声笑，心里也震了震，觉得自己太反常了。就算我决定不挽救这一段婚姻，也应该跟伦式大闹一场后才离婚——遇到这种事，哪一个女人不是这样的呢？

“令冰，”显然伦式也很惊讶，他欲言又止地不敢正视我。“我对不起你——”

“说这种话有什么用？你不认为这些话是天底下最荒谬的吗？”我转身走到梳妆台前坐下来，昂着头，注视着镜里的自己。我瞧见自己的肩脊是挺得直直的。忽然我从镜子里找到了自信心，示威似地说：“我是从风雨中走过来的人。家破人亡都经历过了，还有什么是我所不能承受得了的呢？”

“令冰，你别这么说。”伦式走过来捏住我的手。“给我一点时间，我们并非没有路可以走的。”

我甩开伦式的手，冷眼瞅着他。“路当然是有得走的。我也不相信我已到了绝路了。”

“你的意思是——”

“我会成全你们的。但是我希望你别跟我争元生。婚离得和

和平平的，大家脸上都好看一点。

“那，我们就暂时分开一阵，以后再作打算——”

我马上打断伦式，斩钉截铁地：“不，我不想拖泥带水。离婚手续你去办吧，只要你不跟我争元生，我什么都好谈。”

伦式没有再说什么。他陪我坐着，没有要睡觉的意思。我看着他，感觉好像是不认识他了。两年多同床共眠，在这一日之间，但觉什么都烟消云散了。

才是昨天罢了，我还计划着要跟他去旅行，好好地重温一下我们婚前的那一段柔情蜜意的曼妙日子。没想到时隔一日，事情竟然发展成这样。怔怔地想着，一阵仿如隔世之遙的伤感悠悠升起，不禁泪水一下子就蓄满了眼眶，眼前变得一片模糊……我再也忍不住了，忙起身走进浴室，锁上门坐在浴缸边缘哀哀地哭起来。

10

离婚手续很快办妥，不到两个月，我跟伦式便正式离了婚。伦式同意让元生跟我。我没有要求赡养费，是因为觉得我们既然已没有夫妻关系，我便不会花他的一分钱。倒是没有拒绝伦式每月所付给元生的生活费。我们虽已离了婚，但元生终归是他的儿子。我没有理由不让他尽一份为人父亲的责任。

我和伦式没有因此而反目成仇。是在一派和平的气氛之下分

了手。之后伦式来探望元生，我也不回避他。做不成夫妻，做做朋友亦无妨。人生不是战场，无需要拼个你死我活。

我亦很明白，当初那个姓苏的女人打电话来自暴和伦式的奸情，分明就是要跟我斗。她因妒忌而轻贱我，希望狠狠地打击我。如果我真的要跟她斗，她也未必会赢。只要我一日不离婚，她也是输。可是我一点也不想斗。在我来说，一个变了心的丈夫，已不值得我留恋。我又何苦为了一口恶气而把自己带到那么的一种凄惨的境地之中呢？

其实，人生也无所谓输赢。成败得失，只是在于你怎么看而已。

经过了这一阵感情的大风大浪之后，我对伦式已经无怨无恨。离婚后，我一心一意只想过点平静的日子。

此时母亲已搬过来跟我同住。她是在晓得我准备跟伦式离婚时，特地来陪我。后来婚离了，我带着元生，又要上课，她也就干脆辞掉食堂的工作，来帮我照顾元生。她说：“你搞成这般田地，我能不帮你吗？”

不知多少个深宵夜，我们母女两人面对面坐着谈话。母亲竟然屡次泪流满脸。她无限感慨地说，想不到绕了大半个圈子，到头来，又是走向同样的路。早知如此，真犯不着兜那么大的一个圈子。

因为母亲的感叹，我静默的思绪飘得很远。我把我的一生分割成两个部份。一部份是过去，另一部份是现在。过去的那一部份留在我所生长的小镇。我目前的生活平静如水，但是对于过去却经常思绪联翩，心烦意乱。我一直无法忘掉过去，尤其是父亲。特别是在办理离婚手续的那一段日子里，我常常梦见他。梦里的父亲变老了，白发苍苍的，他坐在白兰花树下，见我行近，

干皱的脸上老泪纵横。而我，每次都是望着他缄默不语。梦醒后我为自己的缄默不语思索了很久。每次都是很无奈地感叹一声，心头疙瘩着。分析起来，觉得事实也确实是如此。若真有相见的那一天，我又该跟父亲说些什么呢？

为此，我又深深地思索着。已经很久很久没听到父亲的消息了。他现在怎样了？还好吗？

这是我隐藏在心底无处可诉说的疑虑。一直以来，我都没敢在母亲的面前提起父亲。每次在深夜夜里与母亲对坐面谈，我都忍不住遥想起过去的那一段遥远了的日子，想起那个多雨水的小镇……下雨了，河岸上水涨了又退，巴姑菜便趁此空隙匆匆而长，长成葱葱的一大片，覆盖了洼地，乐坏了马来妇女和我们这一群华人小孩……

十三年了，小镇如今又是怎样的一番光景？

“妈，”我欲语还休。

“你想说什么？”

“没事。”我终于摇了摇头。

母亲静默了一下，挨近我，拍了拍我的肩膀，正色地说：“怎么会没事，不过是全藏在心里头。”

我倒是一怔，以为是自己听错了。忙不迭问：“什么？”

母亲先是笑笑，眼眈眈地注视着我，少顷，幽静地说：“你心里的事我怎会看不出来，若你真想去看看他，我也不会反对的。毕竟他是你的父亲，你是他的女儿。其实，当我看着你处理元生的事时，就已经明白了大半……”

我听着，心里禁不住一阵辛酸，许久作不出一语。我一直以为自己的心事是无处诉说的秘密。原来我们母女之间从来就没有过什么秘密可言。当下心中十分惭愧，更加进不出一语来。

“有很多事，对与错并不是绝对的。这些年来我老问自己，当年把你带着一起走，是不是这样大家都能过得开心？是不是一走就真的能了之？其实也不见得。”

我心中一阵惨淡。随即想起元生，伦式在外面另有女人，这对我来说，是逼使我承认，我和伦式之间的感情已经变了质。这段夫妻关系再维持下去也没有意义。与其长期忍受屈辱，倒不如趁早抽身。可是，这样的处置，对元生来说是否公平呢？之前我并没有想过这样的问题，即使有想到，也会认为错不在我，我是极端无奈的。

我忽地问：“妈，以后元生是否会怪我？”

母亲低下头，想了良久才说：“那你有没有怪过我？”

我摇摇头。“没有。”

“但是，你确实是不快乐了那么多年。”母亲喟叹：“很多事，并不是对错的问题。谁对不起谁，又如何呢？一个人活得不快乐就是不快乐。再有理，也不能心安理得。我一直也只有家破人亡的感觉。”

是的，家破人亡。我马上就想起令雪，沈沈地坠入那个渺渺的梦里……

这是一个雨后初歇的傍晚时分。天色阴沉而晦黯，空气潮湿

流的，夹杂着草的青湿的晚风从河上吹到我的身上来，我禁不住打了个冷颤。这才想起出门之前没有把那件薄毛衣带上。母亲已提醒过我，结果还是忘了而把它留在房里披搭在椅背上。真没料到傍晚时分的风已经变得那么冷，再加上那仿佛可以拧出水来的湿冷空气，使到我的体温剧然下降。几个惊天动地的喷嚏之后感觉到鼻腔湿湿的，马上识意到感冒已经侵袭我了。我一向来的健康情况还算不坏，很少生病，仅是对天气的变化特别敏感。冷了，热了，都会感冒。伦式曾笑说我体内有个温度表，与我出门，可以不必听气象报告。

我已患上了感冒，在这雨后的阴冷天气里。其实我并不是着了凉，而是因为敏感。不管是天太冷或太热，我都会感冒。这对我来说本就是寻常事。可是现在我身边带着儿子，这就麻烦点。两岁不到的元生，他的抵抗力还不是那么强。他很容易就会让我的感冒感染到。这倒是不能不担忧的。可是，我很快地想起我的父亲来。就快到家了，到家后让父亲开一帖药给我服，很快地他便會治好我的感冒。我还记得那帖感冒药的味道，苦苦甘甘的，还有薄荷的味道。服过后发了汗，马上就好了。

过了桥，就快到家了。远远地我已看见家门还是开着的呢。我内心一阵翻涌，也不知是什么滋味。我把怀里的元生放下，牵着他的手。我对他说：“快到家了，喏，前面的那幢大木楼就是妈妈的家了。”

元生紧紧地握着我的食指和中指，他说：“家，妈妈的家。”

“也是元生外公的家。”我忽然觉得眼眶发热，情怯了。不由把步伐稍为放缓了下来。我嗅到一阵淡淡的清香。那是久违了的白兰花的香味。它正随着潮湿的风沁入我的脾肝。我又忍不住

打了个喷嚏。因为无法控制的情怯令到我的呼吸急促起来。我忽然停住脚步。我知道必须要好好地整顿一下自己的情绪。当年不辞而别,今天相见,间中隔了那长长的十三年。想起天伦纲常,难免不黯然神伤。

元生大概是着了凉。他打了一个喷嚏,摇着我的手,他说:“妈妈,我怕。”

“别怕,那是风。”我把他抱起,紧紧地搂着。“元生是冷了吧?我们到家了。”

家就在咫尺之遥。我不能再犹疑了。既然已回来,就进去吧。于是我一鼓作气地两步併成一步,一下子就跨进了屋里。厅上没有别人。房门的花布门帘垂着,一股微微的霉味不知来自屋子里的哪一个角落。藉着外面的昏暗天光,我瞥见厨房里好像有一个人影在晃动,并听到锅铲碰撞的声音。我走进厨房,果然有人,那人冷不防见我撞进来,吓了一跳。他以惊惶未定的目光望着我。

“你——你是谁?”

我也望着他,马上就认出他是父亲。尽管方脸瘦削黑黄,双鬓已经斑白,我还一眼就认出他来。可是猝然的胆怯使我的心狂跳起来,我感觉眼眶里一阵又潮又热,鼻子酸酸的想说些什么,却只能发出喉咙里的哽咽之声。

“你是谁?”父亲又重复同一句话。

“爸,”我走前去一步,艰难地说:“阿爸,你认不出我了?”

“谁啊?”父亲眨眨眼,低低咕哝:“叫谁阿爸?”

我忽感心凉如水,拉住父亲的手。“我是阿冰啊,爸!”

“你是阿冰?”父亲脸上的肌肉抖动着,嘴唇直颤,明显地

他很迷惘。愣了一会,他问:“你真的是阿冰?”然后他慢慢地扳着手指头算:“十三年,你长得那么大了,我真的认不出来……你真的回来了?”

我不由潸然泪下。把元生牵到父亲的面前。“爸,他是元生”又对元生说:“快叫外公。”元生怯生生地微声叫了后想跑开,我一把他抱住。

父亲缓缓地蹲下身,他搂住元生的肩膀,低头注视着:“你叫元生?是令冰的儿子,我的外孙……”我看见父亲已经老泪纵横。他站起来,颤巍巍地朝厅里走,走了几步又回头。“阿冰,你们也来。”

我抱起元生随后走进厅里,父亲却进了卧房。我没跟进去,牵着元生的手站在神龛前。元生抱着我的腿说:“妈,这里很黑。”另一手下意识地拽起裙角来护住自己。

“别怕,妈去开灯。”我朝墙上的灯罩瞟了一眼。

灯亮后,我发现花布门帘不但已经残旧而且有几处还破了洞,灯也没有了灯罩。一群蚊子绕着灯泡混乱地飞旋着。我压低声音对元生说:“妈妈去找蚊香来点。太多蚊子了。你在这里等着好吗?”

我拉开神案的抽屉,翻了几翻,没找到,正思索着可能在什么地方时,父亲从房里出来了,他手里拿着一个小布包,一边走一边窸窸窣窣地解开着。

我问:“爸,蚊香呢?”

父亲说:“在桌子底下。”

我点燃了蚊香,摆放在角落的椅子底下。父亲唤我:“阿冰,你过来。”

我走过去父亲已经把小布包解开了。呈现在眼前的是一条金

项链和一只玉戒指。

“这是你母亲忘了带走的，她说过，要留给你做嫁妆。我保管了那么多年，现在代她交给你。”父亲把布包重新绑好，塞到我的手里，嘴角浮起一个意味深长的微笑。

我看着父亲的这一抹意味深长的笑，心里有点惶惑。我无法洞悉这笑里包涵着些什么意思。忽然有种想哭的冲动。那种伤情的感觉在我的胸腔里不断地膨胀，我的嘴唇哆嗦着，心里经过千迴百转后才硬嘴着问：“这些年来，你还好吧？还在广生堂替人打脉开药方吗？”

“还好，还好……广生堂吗？我还在那里。”父亲不住地点头。忽然省起什么，苦笑着说：“我还给人刮痧哩。”

于是我跟父亲说，我感冒了，要求他明天给我配一帖药。父亲听后马上进房里取出一个药瓶，倒了三片成药在我的手里，说服了不用等到明天，感冒就好了。我很惊讶，说成药片会比他配的中药有效吗？父亲说，成药片也是中药配方啊。然后以谈谈的口吻说：时代进步了，一切讲求简易快速。熬中药也太麻烦了。并说这些年来镇上西药房也已经开了三家。

我无言以对。是找不到话来安慰父亲。或者，他根本就没有我的这种感伤的情绪。

吃过晚饭后，让元生睡下以后，我们父女二人坐在厅上隔着一张小小的茶几谈话。身后的神龛里香烟缭绕。母亲当年请回来的观音像还在。旁边的是祖宗的牌位。我不时转头去看那黑熏熏供案上氤氲氤氲的一片烟火缭绕。勾起的是一连串的往昔旧事。那是一种睹物伤情的悲哀感觉。我仿佛是走了一段很长很长的路，穿越时光走进梦里……

我始终没有勇气告诉父亲我结了婚又离了婚，我的婚姻总共

只维持了两年又八个月这件事。当父亲问我生活还好吗？我含糊回答他还好。我不由惆怅地想，父亲毕竟不是母亲。而我们分开的日子委实也太长了。十年三啊，他当然不能像母那样。在母亲的眼里，我是无可隐藏的。

因下过雨，天冷。一阵过堂风掠过，我哆嗦了一下，不禁又连打几个喷嚏，还滴下稀稀的鼻水来。父亲蹙着眉心摇摇头，伸过手来按着我的手背，凝视着我的脸说：

“阿冰，你真的是弱不禁风。看来你妈真的没有把你照顾好。这也难怪她，一个女人孤伶伶地在外头找生活，这些年来她一定很苦……”

这是见面以来父亲第二次提到母亲。第一次提是说她忘了把金项链和玉戒指带走。但也仅一句便带过去了。我整个晚上等他问我母亲的近况，可他就是一直不问。正暗里着急，不料一阵过堂风竟让我逮住了机会。我忙不迭地打蛇随棍上，说：

“这次我回来也是妈同意的。爸，你也许不知道。妈早就不气你了……”

父亲愣望着我。仿佛是不能领略似的表情。过了一会，犹自幽幽地说：“这个我早就知道了。桂娘她这人就是这样，永远都是口硬心软。她留下那两件首饰其实就是要给我作纪念的。”

“那你又为什么把它给了我？”

“这是她本来的意思。她本来就是打算给你作嫁妆的。怎料到后来落到这样的结局……”父亲的表情里始终流露出一些黯然和歉负。“要怨，也只能怨我自己。”

夜渐渐深了。河边的蛙声不知在什么时候停止了。万籁无声。

我低首呆望着自己的一双手。脑子里萦绕着父亲刚才的那句

话：“怎料到后来落到这样的结局。”心神很是惘然，觉得十分灰心。

是的，怎会料到呢？怎会料到我这一生这么快就到了绝路；就算这不是人生的绝路，至少在感情上也是的。两年多的婚姻，说离就离，毁于一旦。是谁的错？

父亲说：“睡吧，你也够累的了。”

第二天一早，我带着元生到镇上去。发现小镇上的变化不可谓不大。许多地方都跟以前不一样了。回忆起小时候的种种场景，对照之下，简直是面目全非。禁不住心情沉重如铁。

中午到广生堂药材铺去。见着老板娘，跟她打招呼，她也不认得我了。“令冰？”她想了想，忽然顿悟：“喔，你是阿冰。”

后然我发现到，广生堂药材铺还是一如既往地丝毫没有改变。店堂一样，陈设没变。空气里依然散发着一股淡淡的药材香。只是，一切都残旧了，天花板上还破了一个洞。

老板娘叫她的孙子给我端来一张椅子，招呼我坐，又亲自去给我泡来一杯龙井茶。我也没推辞，便坐下来一边喝茶一边听她娓娓道来这十几年小镇上的人事变迁。

其实，其他的我都没心思听。我唯一关心及想知道的是，这十几年来的日子，我的父亲是怎么过的。关于这一点，老板娘倒是说的不多。她的话题主要是看重在这座小镇的发展建设上。说哪里哪里盖了什么大楼，楼高有几层；戏院全都装修过了，还有冷气；银行开了多少间了，光是老虎（马来亚银行）银行便有两间。一间在镇头，一间在镇尾。又感叹如今的青年人怎样的跟以前不一样，尤其是中学生，十三四岁就公然在街上勾肩搭背的拍拖……

“你总该记得那个吉宁仔嘉都吧？以前在这个镇上，就数他

最坏。听红毛歌，跳扭屁股舞，终日在街上晃来踱去，游手好闲，连你妈那样性情温和的人都看他看不顺眼，说他是阿飞——哟，比起现在的年轻人来，这也算坏？真是拍马都追不上。”老板娘说到这里，不禁失笑。

“慕都？”我望着老板娘，马上精神为之一振。“你有他的消息？”

“怎么没有？”老板娘也望着我。“他一直就在这镇上嘛。还娶了个华人太太，唔，就是那个赵红莲罗。”

“红莲姐？！”我瞪大眼睛，愣了半晌，当回过神来时，正想追问下去，父亲刚巧走出来，于是不便追问，便噤了声。

父亲说：“你们来了？”

我说：“是的，来跟你一道去吃饭。”

饭后，跟父亲在大街上分手。父亲回广生堂药材铺，我带元生回家。

十一月的雨季肆虐着小镇。昨日下了一整天雨，傍晚时分停歇，今早艳阳高照，以为会有一个大晴天，可当我领着元生回家，走到河岸时，天空倏然阴晦了，一阵风刮过后，雨又开始下了，是霏霏细雨。出门时我携带了雨伞。故也不躲，撑起伞步入细雨中。走到石桥上，听雨声溅滴，河上笼罩着一层离奇的灰雾。在此一刻，一切的前尘往事都一并涌上心头……

啊伤心桥上人暂驻，桥下水东流。但觉一切的新怨旧恨都漂逝了，仅留下如梦般的记忆。

元生扯着我的一边衣袖，他说：“妈，我要回家。”

我说：“好的，明天妈就带元生回家去。”

桥还是伤心的桥，但桥下水东流。在此一刻，倏然感觉我已了却了一樁心事。

· 尾声 ·

令冰从屋里出来。一抬头，望见天空上一个大日头。不由愣了愣。难怪屋里这么闷热。才不过是十点刚过，太阳已升得老高了。“什么鬼天气，热得那么厉害。前两天雨还一直下个不停，今天怎么搞的，竟热得要令人中暑！”令冰嘴里诅咒着天气。

令冰身上的那件薄衬衫背后已经湿了一大片，粘搭搭地贴住她的背，这使她感到很不舒服。她皱了一下眉头，又望了望天空中的大日头，转过头去对蹲在天井洗菜的父亲说：“爸，我看我还是不带元生去了，天气太热了。你帮忙我看一看他好吧？”

“我早就说了叫你别带他。别说大日头底下他受不了，光是那一段山路就够折腾。你就把他交给我好了。”

“那我走了。”令冰走进屋里，拎了桌上那个装着香烛衣纸的纸袋便出门去。她是要到妹妹令雪的墓上去拜祭。令雪去世了那么多年，她一次也没有去拜祭过。明天她就要回怡保去，不去墓上看一看心里总是过意不去。回来也三天了，天老是下雨，一直去不成，若今天再不去恐怕也没时间了。天是热了点，到底也是比下雨好。

日头老大的，令冰为免日晒，她一路挨着人家的屋檐底下走，直走到没人家了，就专挑在树的阴影下而走。走呀走呀的，她感觉到自己已走了好长好长的路。忽然阳光变了色，灰灰的，那情景很奇怪，倏然天昏地暗，也许是要下雨了。令冰抬起头望望天，见到乌云遮日，不禁一阵颤然惶恐，心里想，这就是雨季的天气，时晴时阴，微妙而多变。

令冰停住步伐，无法抑制从心里涌发出来的厌烦。她手上除了那一纸袋的香烛衣纸之外，并没有任何可以遮雨的工具。她是感觉走了很久，其实也只不过是走到河岸不远的地方而已。这里离墓园还有很远的一段路途，眼看就要下雨了，去还是不去呢？转瞬她又想，怕什么呢，大不了淋一场雨，也就豁出去了。脚步一紧，便往桥那边走去。

令冰上桥，走到桥中央。见桥那端有个女人走上來。她很快地就认出那女人是红莲。刹那间令冰的心情变得很复杂，却没有停下脚步。当红莲越过了她之后，令冰才站住脚回过头去望她。那头红莲忽然也回过头来。令冰不由脱口喊出红莲的名字。

“那头红莲怔了怔，茫然地凝视着令冰。”“你是……”

“我是阿冰！”令冰朝红莲走过去。她听见自己的心脏急剧地蹦跳着。

“你是阿冰？你回来了？”红莲的声音因激动而变得颤抖。

她马上想起过去的伤心事，她与颜家之间的错综复杂的关系。不由得眼眶里一阵发热潮湿。同时觉得进退两难。

令冰淡淡地笑着。她说：“我回来了，还带了我的儿子。”

“是吗？那真好。”红莲瞥了一眼令冰手上的纸袋。“你是去——”

“是的，我要到令雪的墓上去看看。”令冰的声音很温柔。红莲听着感觉到她的心情是愉快的。这也促使红莲自怨自艾的心情化转为另一种六神无主。她想起令雪一死，这母女两人便黯然出走的那回事。心里不由地沉沉一坠，脚步下意识地向前挪了挪。令冰见她挪动脚步，以为要争取时间赶着去办什么事，便说：“我不耽误你了，再见。”

令冰走下桥，走了几步回过头去看见红莲仍站在桥上，她不由也站住脚。那头红莲见令冰站住了，忽地朝她跑过来，将一把伞递给令冰，她说：“阿冰，你拿着吧，天要下雨了。”说完她马上转身朝桥下走去。

令冰拎着伞，怔怔地望着红莲渐行渐远的背影。半晌才回过神来，她把双手放在两边嘴角上做成筒状，朝红莲的背影喊：“代我问候慕都！”

红莲马上转过身，也朝令冰喊：“好的，我会。什么时候有空来看看我们吧。”

“一定。”令冰喊。

然后两个女人各自站在桥的一端互相对望着。岁月就在此一刻荒老。

(一九九五年三月十三日完稿)

德麟文丛（第二辑）①

春秋流转

（长篇小說） 李忆著

督 印 人：沈构积

主 编：（正）云里风 （副）曾 澄

责任编辑：马 汉

审 稿 者：陈政欣、马 汉、小 黑、碧 澄

封面设计：吴 波

主 办：雪兰莪乌鲁冷岳兴安会馆

Persatuan Hin Ann, Hulu Langat,
15-3, Jalan S 10 / 2, Section 10,
43000 Kajang, Selangor, Malaysia.

出版 / 发行：彩虹出版有限公司

© Penerbitan Pelangi Sdn. Bhd.

总公司：66, Jalan Pingai,
Taman Pelangi,
80400 Johor Bahru,
Malaysia.

Tel: 607 - 3316288

Fax: 607 - 3329201

销售处：23, Jalan SR 2 / 5,

Taman Serdang Raya,
43300 Seri Kembangan,
Selangor, Malaysia.

Tel: 603 - 9482818

Fax: 603 - 9485197

打字 / 排版：中美电脑打字排版中心

初 版：1996 年 12 月

印 刷：忠良印务有限公司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如有缺页或装订错误，请寄回彩虹出版有限公司更换）

德麟文丛 (第二辑)

— 编辑委员会 —

赞助人：拿督斯里张德麟

顾问：方北方、姚拓
翠园、原上草

主编：(正) 云里风
(副) 碧澄

责任编辑：马汉

编辑委员：陈政欣、小黑、戴小华
陈雪风、陈应德、吴天才
唐林、李忆君、马崙
永乐多斯、爱薇、年红
梁志庆

1. 作家作品研究
(评论集)
□马夫之著
2. 80 年代的
马华文坛
(史料集)
□李桐宗著
3. 我盼我盼
(诗集)
□郁人著
4. 春的颜色
(童诗集)
□草风著
5. 童话的城堡
(散文集)
□梁志庆著
6. 当榴槿花开
的时候
(散文集)
□许心伦著
7. 打草集
(杂文集)
□蔡家茂著
8. 刘衣谷散文集
(杂文集)
□刘衣谷著
9. 半空中的手
(微型小说集)
□朵拉著
10. 静水无雷
(短篇小说集)
□潘雨桐著
11. 春秋流转
(长篇小说集)
□李忆君著
12. 方成小说集
(短篇小说集)
□方成著



李忆君

出生于马来西亚檳城。祖籍海南省文昌市。现任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出版主任；《马华作家》主编。

1993 年获中华大会堂联合会颁发首届《马来西亚优秀青年作家奖》。

作品以小说散文为主。先后发表于国内外报章杂志的长、中、短篇小说逾二百多万言。

已出版著作有：《去日苦多》、《女人》、《城市人》、《漫不经心》、《梅男怨女》、《地老天荒》、《岁月风流》、《李忆君文集》等。



彩虹出版有限公司

Penerbitan Pelangi Sdn. Bhd.



NC00211

ISBN 983 50 1406 X



9 789835 014062



李忆著

出生于马来西亚檳城，祖籍海南省文昌市。现任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出版主任；《马华作家》主编。

1993 年获中华大会堂联合会颁发首届《马来西亚优秀青年作家奖》。

作品以小说散文为主。先后发表于国内外报章杂志的长、中、短篇小说逾二百多万言。

已出版著作有：《去日苦多》、《女人》、《城市人》、《漫不经心》、《幽男怨女》、《地老天荒》、《岁月风流》、《李忆著文集》等。



NC00211

ISBN 983 50 1406 X



9 789835 014062



彩虹出版有限公司

Penerbitan Pelangi Sdn. Bhd.

彩虹



小说集

春秋流转

李忆菀 著

电子书制作人： 陈政欣

E-mail: tcsin48@hotmail.com

制作日期： 2010 年 10 月 07 日